

ZTE

二〇二二年年度报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ZTE CORPORATION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报告已经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3. 本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4. 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报告“3.3.2 面对的经营风险”描述了本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7.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8.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本报告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录

定义.....	3
词汇表.....	4
董事长致辞	7
第一章 公司简介	9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13
第四章 公司治理暨企业管治报告	40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78
第六章 重要事项	82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章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00
第九章 财务报告	103
备查文件	246

定义

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以下词语具有以下涵义。若干其他词语在“词汇表”说明。

本公司、公司 或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深圳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
本集团或集团	指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条例》	指 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普遍采用的会计原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6月）》
本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异构计算	指	将处理分配给加速硬件以减轻中央处理器（Central Processing Unit）负荷的技术，利用硬件模块来替代软件算法，从而实现性能提升、成本优化的目的，引入硬件加速的计算架构又称为异构计算。
分布式数据库	指	利用高速计算机网络连接物理上分散的多个数据存储单元，组成一个逻辑上统一的数据库，以获取更大的存储容量和更高的并发访问量。
TPS	指	每秒传输的事物处理个数（Transactions Per Second），即服务器每秒处理的事务数。
UBR产品	指	超宽带无线电（Ultra Broadband Radio），针对无线移动网络多频多模融合，中兴通讯推出业界最全的双频/三频UBR系列产品，一个基站同时支持多频段工作，支持GSM/UMTS/LTE/NR多制式覆盖能力。
AAU	指	有源天线单元（Active Antenna Unit），5G基站的主要设备，主要负责收发5G无线射频信号。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用机器去模拟人的视觉、听觉、意识、思维，辅助或替代人类完成相关的任务。
PowerPilot	指	中兴通讯5G绿色能效解决方案。
确定性网络	指	利用网络资源打造的大带宽、低时延、低抖动、有确定性能力的网络，能为不同行业需求提供确定性的业务体验。
TSN	指	时间敏感网络（Time Sensitive Networking），由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IEEE）定义，是基于标准以太网技术提供确定性服务的解决方案，以确定的时延完成数据包的传输，从而满足工业领域的严苛传输要求。
uRLLC	指	超高可靠和超低时延通信（Ultra-Reliable Low-Latency Communications），5G三大应用场景之一，支持对时延和稳定性高度敏感的业务，可通过网络切片技术来保障。比如车联网、智慧工厂中的远程控制、智慧医疗中的远程手术等对时延非常敏感的应用。
RIS	指	智能超表面（Reconfigurable Intelligent Surface），通过基于超材料构建的反射元件调整经过RIS的信号相位，与其他链路在接收端的信号相位对齐/对消，实现有用信号的增强/有害信号的削弱。
波束赋形	指	是一种使用传感器阵列定向发送和接收信号的信号处理技术。
本安基站	指	矿用本质安全型基站（Mine intrinsic safety base station），适用于在煤矿井下有甲烷、煤尘等爆炸性混合物，但无破坏绝缘层的腐蚀性气体场合，不通过添加金属外壳或充填物防爆，而是其电路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或出现故障时产生的电火花、热效应的能量均满足国家矿用标准，实现对煤矿井下关键位置通信，接入互联网的接口设备。具备体积小、重量轻、安全性高等特点。
通感算一体	指	同时具备空间感知、通信与计算能力的网络，通过分析无线信号的传输来获取对目标或环境的感知。

融合核心网	指	移动网络分为无线接入网和核心网两部分。核心网提供呼叫控制、计费、移动性。融合核心网同时支持多制式的核心网相关功能。
5G NSA	指	3GPP标准组织定义的Non-Standalone非独立组网模式。无线侧4G基站和5G基站并存，核心网采用4G核心网或5G核心网的组网架构。NSA主要作为一种过渡型组网模式，可以充分利用已有的4G网络资源。
5G SA	指	3GPP标准组织定义的Standalone独立组网模式。无线侧采用5G基站，核心网采用5G核心网的组网架构。SA是5G网络演进的目标架构。
云网一体柜	指	通过一体化机柜集成部署边缘云、有线接入、无线专网等设备，预置典型应用，支持无线和有线的融合接入、专网语音、消息等特色功能，可灵活下沉至企业园区或运营商接入机房。
算网融合	指	面向算力和网络的基础资源层，通过实施基础设施融合部署、一体化协调同调度的技术架构，实现简洁、敏捷、开放、融合、安全、智能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资源供给。
NGN	指	下一代网络（Next Generation Network），以软交换为核心，能够提供语音、视频、数据等多媒体综合业务，采用开放、标准体系结构，能够提供丰富业务的下一代网络。
单载波	指	波分复用（DWDM）系统，实现多个波长在一根光纤上复用，其中每个波长即为一个单载波（Single-carrier），单载波速率随着光技术的演进不断提升，包括单载波2.5G、10G、100G、200G、400G、800G及1.2T等。
C+L波段	指	即Conventional band and Long-wavelength band，是光纤可用波长中常用的两个波分频段。在波分复用系统中，C波段已被广泛应用，随着带宽需要的增长，目前L波段已开始商用测试。
QPSK	指	即正交相移键控（Quadrature Phase Shift Keying, QPSK），是一种数字调制方式，具有较高的频谱利用率、较强的抗干扰性。
OTN	指	光传送网（Optical Transmission Net），以波分复用技术为基础、在光层组织网络的传送网，是下一代的骨干传送网。
PON	指	无源光纤网络（Passive Optical Network），通过无源光网络技术向用户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采用点到多点的拓扑结构，可节省主干光纤资源，同时具有流量管理、安全控制等功能。
FTTR	指	全屋光纤组网（Fiber To The Room），通过光纤从入户的全光网关连接到不同室内的AP，从而实现全屋千兆以上的覆盖能力。
MEC	指	移动边缘计算（Mobile Edge Computing）可利用无线接入网络就近提供电信用户所需服务和云端计算功能，而创造出具备高性能、低延迟与高带宽的电信级服务环境，加速网络中各项内容、服务及应用的快速下载，让消费者享有不间断的高质量网络体验。
TECS	指	Tulip Elastic Cloud System，是中兴通讯以OpenStack开源云管理平台为基础，融合NFV（Network Functions Virtualization，网络功能虚拟化）架构的ICT融合云产品解决方案Cloud系列中的IaaS（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基础设施即服务）云计算和管理平台。

NEO	指	原生增强云协同系统（Native Enhanced-cloud Orchestration），通过硬件增强、软件协同、全系统原生设计来增加云原生系统的性能、安全能力，支持裸机、虚拟机、容器，为云原生演进提供极致的服务体验。
DPU	指	数据处理器（Data Processing Unit），是面向数据中心的专用处理器，提供软件定义网络、软件定义存储、软件定义加速器等功能，解决协议处理、数据安全、算法加速等负载，在数据IO处理方面提供比中央处理器（Central Processing Unit）更高的性能。
低码高清	指	采用较低的视频码率来传输内容并提供高清的播放体验，旨在提高用户体验的同时降低网络传输的要求。
vSTB	指	云化机顶盒（Virtualization Set Top Box），将传统机顶盒硬件处理的业务上移到云端运行，在云端处理完后通过视频流的方式传输到机顶盒。可以降低机顶盒升级以及软件兼容的需求。
算力网络	指	一种根据业务需求，在云、网、边之间按需分配和灵活调度计算资源、存储资源以及网络资源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
CDN	指	内容分发网络（Content Delivery Network），是一种能实时地根据网络流量和各节点的连接、负载状况及到用户的距离和响应时间等综合信息，将用户的请求重新导向离用户最近的服务节点上的网络架构。
XR	指	是AR（Augmented Reality）、VR（Virtual Reality）、MR（Mixed Reality）等多种形式的统称，指通过计算机技术和可穿戴设备产生的一个真实与虚拟组合、可人机交互的环境。
VR	指	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模拟环境。虚拟现实技术就是利用现实生活中的环境和物体，通过三维模型表现出来。通过计算机技术模拟出来的现实中的世界，故称为虚拟现实。
AR	指	增强现实（Augmented Reality），是一种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融合的技术，将文字、图像、三维模型、音乐、视频等虚拟信息应用到真实世界中，从而实现真实世界的“增强”。
CPE	指	客户端设备（Customer Premise(s) Equipment），给用户提供服务时在客户侧部署的负责连接、处理的设备。
sPV	指	智能光伏（Smart Photovoltaic）是一种站点侧直流叠光方案，功率转换单元可以对太阳能电池板单组件进行最大功率跟踪技术，实现太阳能组件发电效率最大化。也可提升站点光伏部署的灵活性。
5G专网	指	采用5G标准建设的企业或行业无线专网，与运营商的5G公网隔离。
高精度授时	指	授时指将标准时间信息传递，使各地时钟与标准时间统一的过程。高精度授时则是指达到更高准确度、精度的授时。
专用切片	指	一种按需组网的方式，在统一的基础网络设施上分离出多个虚拟的端到端网络，以适配各类业务安全、隔离、保障的需求。
差动保护	指	对输电线路、电气设备的一种保护方式。正常时流进被保护设备的电流和流出的电流相等，差动电流等于零。当差动电流大于差动保护装置的整定值时，将被保护设备的各侧断路器跳开，使故障设备断开电源。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向各位股东提呈本集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报告，并谨此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对中兴通讯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诚挚的谢意。

2022 年是公司战略超越期的开局之年。回顾这一年，外部环境依然严峻，地缘政治错综复杂，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增大。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面对种种不确定性给企业经营带来的多重挑战，我们牢牢把握全球数字化和绿色低碳化发展趋势，沿着既定战略路线稳步发展，坚持将最难的事做到最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关键技术及产品核心竞争力。坚持固本拓新，国内和国际两大市场均实现稳健增长。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和消费者业务三大业务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同时以“服务器及存储、5G 行业应用、汽车电子、数字能源、智慧家庭”等为代表的创新业务保持快速增长。这一年，在风雨兼程中，全体中兴人披荆斩棘，锐意进取，为公司超越期的顺利开局打下坚实基础。



展望未来，外部环境更加变幻莫测，数字经济已经成为全球各国促进经济复苏，重塑竞争优势的关键力量，发展大势不可逆转。中兴通讯致力于成为数字经济筑路者，我们要保持战略定力，抓住算力、新能源、数字化的产业转型机遇，为战略超越期目标的达成而不懈奋进。

2023年，我们志存高远，要保持“稳健增长”。我们坚持关键领域技术领先，主力产品竞争力力争第一。在运营商领域，国内市场要坚定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面助力运营商战略转型及可持续发展；海外市场要坚持聚焦提效，稳健经营，围绕大国大T大网实现有效突破；在政企领域，聚焦互联网、金融、电力、交通等高价值行业和客户，聚焦服务器及存储、传输等主流产品及方案，坚定合作拓优，确保高速增长；在消费者领域，稳健发展，加强差异化创新，不断提升产品体验。同时，加大创新业务拓展力度，聚焦资源快速实现单点破局。

2023年，我们脚踏实地，要坚持“精准务实”。精准就是“看得清楚、下得去手”，务实的本质就是问题导向，找到并解决主要矛盾，在愈加严峻的挑战下实现超越。我们要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增强资源约束意识，在业务精准定位的基础上进行资源精准投放，保持财务指标健康和弹性。我们要敢于正视自身不足并努力改进，审慎务实经营，把握好战略增长节奏，加速创新，抓住机会窗，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2023年，我们杜渐防萌，要持续强化合规、内控战略基石，坚持可持续发展。面对更具挑战的外部环境，我们坚持全面开展合规体系建设，主动识别合规风险，注重事前预防，着力提升合规管理效率；我们要持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有效推动风险管理做实做深，完善风险管控体系，系统性地构筑企业风险防护网；我们要深化数字变革，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强化组织能力和体系协同，打造高韧性组织。公司践行 ESG 理念，深化双碳战略落地，实现社会、环境及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共生，坚持可持续发展。

面对未来可能遇到的种种考验，全体中兴人要拿出不畏艰险的勇气，开拓进取，踔厉奋发，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执着精神稳步向前，开创战略超越期的崭新局面！感谢全球客户、合作伙伴、投资者、社会各界人士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与帮助。让我们携手新时代，共创新未来！

中兴通讯 董事长

李自学

2023年3月

第一章 公司简介

- 1.1 法定中文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 中兴通讯
法定英文名称 ZTE Corporation
英文缩写 ZTE
- 1.2 法定代表人 李自学
- 1.3 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 顾军营、丁建中
- 1.4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丁建中
证券事务代表 钱钰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 1.5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518057
邮政编码 518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873X7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 1 号时代广场二座 31 楼
- 1.6 本公司选定的 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报告查询 <http://www.cninfo.com.cn>
法定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 1.7 上市信息 **A 股**
1997 年 11 月于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
H 股
2004 年 12 月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763
- 1.8 香港股份登记过户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6 号铺
- 1.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中国法律 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香港法律	普衡律师事务所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2 楼
1.10	审计机构/核数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李剑光、曾赐花
1.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财务顾问主办人：伍春雷、包桉泰、林建山 持续督导期间：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	所属行业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1.13	主要业务	拥有 ICT 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聚焦“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2022 年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1 采用的会计准则说明

本公司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无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的差异。

2.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3 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2020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22,954.4	114,521.6	7.36%	101,4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0.3	6,812.9	18.60%	4,2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6.9	3,305.9	86.54%	1,0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7.7	15,723.5	(51.81%)	10,232.7
规模				
资产总额	180,953.6	168,763.4	7.22%	150,634.9
负债总额	121,410.4	115,475.8	5.14%	104,5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641.2	51,482.1	13.91%	43,296.8
每股计（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71	1.47	16.33%	0.92
稀释每股收益 ^注	1.71	1.47	16.33%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1.30	0.71	83.10%	0.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	3.32	(51.81%)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38	10.88	13.79%	9.39
财务比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6%	14.49%	上升 0.17 个百分点	1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9%	7.03%	上升 4.16 个百分点	2.47%
资产负债率	67.09%	68.42%	下降 1.33 个百分点	69.38%

注：由于本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别在 2022 年、2021 年、2020 年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107,742 股、2,568,160 股、21,153,000 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2.4 本集团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第一季度	2022 年 第二季度	2022 年 第三季度	2022 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930.3	31,888.0	32,740.7	30,3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2,216.7	2,349.1	2,254.2	1,2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2.5	1,772.9	1,825.4	6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2	2,312.4	223.4	3,854.7

上述会计数据与本集团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数据一致。

2.5 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0	231.7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2)	1,251.7	95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	53.9	(19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6.2	295.0	127.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2.6)	1.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	-	(7.7)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和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之外的其他收益	536.4	681.7	61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43.2)	(177.2)	(40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8.4	1,781.3	2,76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2	617.3	57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	(8.8)	44.1
合计	1,913.4	3,507.0	3,224.2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其中，将规定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	1,334.2	经营性持续发生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	22.4	经营性持续发生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简称“中兴创投”）股权处置收益及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102.9	中兴创投经营范围内业务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2022年，本集团坚持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关键技术及产品竞争力，把握全球数字化和绿色低碳化发展趋势，控制经营风险，实现稳健增长。持续的研发投入是本集团立命之本，本章先就本集团2022年核心技术创新进行阐述，再详细讨论本集团2022年取得的经营成果，并对2023年的业务进行展望。

3.1 2022年核心技术创新

数智化转型大势所趋，数字经济已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柱之一。与此同时，全球日趋增多的不确定性风险，也是倒逼企业乃至社会数智化转型的重要因素；更为重要的是，碳中和已经成为全球、全人类共同的目标，数智化转型也是加速绿色低碳的关键路径之一。

IDC的数据显示，过去十年，全球数据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50%，随着万物智联时代的开启，增幅预期也会更加陡峭。与此同时，摩尔定律和尼尔森定律依然发挥作用，但表现出此消彼长，即网络带宽增速已大大超越CPU性能增速。在数据洪流对端、边、云的冲击之下，分布式和异构计算应运而生。在这一技术趋势下，无论对于算力和网络，还是软件和硬件，都将形成更加紧密的关系和更加模糊的边界。多技术融合演进将成为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的关键，以期实现效益全局更优的目标。

本集团一直秉承“着眼客户，领先时代”的技术理念，积极把握5G、新基建、数智化转型、东数西算、双碳经济等重大机遇，坚持锚定目标、凸显优势，立足“数字经济筑路者”，助力运营商和合作伙伴构筑“连接+算力+能力”的数智底座，加速全社会数智化转型升级。一方面，聚焦ICT的确定性领域持续深耕，包括进一步提升频谱和光谱的效率；加速网络商用性能优化及自主进化；以领域定制（DSA）、封装和架构创新，延续摩尔红利；持续深化芯片、算法和架构的软硬协同优化等等。另一方面，在产业数字化拓展等不确定性领域，强化技术能力和领域能力的组件化和服务化，围绕场景和关键业务，低成本起步，快速迭代，持续创新。

上述努力正加速提升本集团ICT端到端全系列产品及数智化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市场格局进一步优化。

（1）坚持长期投入，掌控底层核心技术

在芯片领域，本集团具有近30年的研发积累，在先进工艺设计、核心IP、架构和封装设计、数字化高效开发平台等方面持续强化投入，已具备业界领先的芯片全流程设计能力。本集团扎根5G通信网络芯片底层技术研发，同时随着算网一体化发展，为满足云、边、端多样化场景需求，拓展基于异构计算的领域定制技术和产品，支撑产品竞

争力持续引领。

在数据库领域，本集团持续投入自主研发的分布式数据库 GoldenDB。发布 GoldenDBv7.0 年度版本，在混合交易负载场景下，满足银行、运营商在双 11 与计费等核心场景业务需求；支持百万级 TPS 和百亿级发卡量，可靠性比肩大型机数据库。进一步提升金融及运营商市场领先优势，在金融市场，2022 年新增中国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恒丰银行及浙商银行等客户，助力国泰君安证券新一代核心交易系统投产，打造国内首个证券行业核心业务改造的成功示范；在运营商市场，以第一份额中标中国移动、中国联通集采。GoldenDB 持续引领金融及运营商行业核心业务分布式改造，在沙利文联合头豹研究院 2022 年底发布的《2021 年中国金融级分布式数据库市场报告》中，GoldenDB 市场综合竞争表现蝉联第一。

在操作系统领域，本集团历经 20 余年的自主研发，在内核、虚拟化、研发工具等核心方向上取得一系列成果，系统的实时性、可靠性、安全性处于业界领先水平，形成涵盖嵌入式、服务器、桌面和终端等设备类型的操作系统全系列解决方案。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通信、汽车、电力、轨道交通等行业，累积发货超 2 亿套，为全球客户提供功能强大、坚实可靠的基础软件平台，先后荣获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和第四届中国工业大奖。本集团汽车操作系统产品通过了汽车电子功能安全领域最高等级 ISO 26262 ASIL-D 的产品认证，2022 年国内首家通过 POSIX PSE52 认证。

(2) 技术创新引领，实现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

在无线领域，本集团面向运营商客户和行业客户打造高性能、智简、绿色低碳的移动通讯网络。依托芯片、算法和架构为核心的强大底层能力，发布了新一代极简站点 UniSite NEO 方案，包括三频三扇合一的 OmniUBR 产品、大功率 UBR 产品和新一代 5 系列 AAU 等创新产品，支持多频多模、大功率、大带宽的同时，设备尺寸、重量和功耗都有大幅下降，业内领先。与运营商深度合作，在北京、广州、成都和大连等城市打造 5G “领航城市”，形成多张覆盖连续、性能优异、技术先进的精品网络标杆。绿色节能方案 PowerPilot 持续演进，平台智能叠加基站内生智能形成“双智”，业界首推的 AAU 自动启停功能，在 0 话务时，AAU 功耗可降至低于 5W 以下，已规模商用，节能效果显著。无线智能编排迈向 2.0 阶段，通过算力编排实现基站算力借闲补盲。确定性网络方案通过 5G TSN+uRLLC 增强，保障确定性时延及抖动，本集团与中国移动、南瑞继保携手发布业界首个基于绿色电网的端到端 5G TSN，加速 5G 在关键行业的商用进程，并荣获 2022 年 Network X 大会“最具创新专网项目”大奖。在未来无线技术演进和探索方面，成果丰硕：完成业界首个 5G 基站和动态 RIS 协同波束赋形技术原型验证，保持技术领跑；完成了业界首个子带全双工的原型机和功能验证，在 100M 单载波内同时实

现 1.4Gbps 的大上行速率以及小于 4ms 的超低环回时延；完成首个 NTN IoT 运营商外场上星验证，为无处不在的网络覆盖迈出里程碑的一步；验证通感算一体，实现超 1 公里和亚米级感知，探索无人机安防、车路协同等多场景应用。本集团推出的 Common Core 全融合核心网解决方案，支持 2G/3G/4G/5G NSA/5G SA 全接入，最大限度简化网络复杂度，建网成本降低 40% 以上，交付速度提升 30%，并支持网络平滑演进。本集团结合行业需求进行产品创新和定制，如游牧基站、本安基站、化工基站、系列化网关产品；推出 iCube 系列化 5G 专网方案，通过 i5GC 轻量化的行业专用极简核心网、一站式的云网一体柜及 NodeEngine 基站边缘算力引擎等方案匹配不同行业的需求，实现一站式“多快好省”的专网服务；发布了业界最小的 Mini5GC 新品，实现 1 台 1U 服务器即可部署轻量化 5G 核心网，业界同等尺寸性能最优，满足矿区井下、高铁飞机、柔性工位、油气勘探、应急救援等场景 5G 专网建设需求。

在 IP 领域，本集团携手中国移动完成国内首个集中式算力路由方案现网试点，推动算网融合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发展进程。核心路由器服务运营商骨干网超级核心节点并在全国 20 多个省份规模部署；独家建设马来西亚电信 NGN IP 骨干网，构建马来西亚首个高速移动业务传输骨干承载网。联合中国移动打造 5G 承载小颗粒方案，首次在以太网中引入层次化硬切片机制，成功实现切片颗粒度从 5Gbps 到 10Mbps 小颗粒的跨越，支持 Nx10Mbps 的灵活切片颗粒，提供确定性时延转发和电路级物理隔离，满足垂直行业的时延敏感业务和高价值政企专线的不同带宽下的保障需求，提升网络资源利用率，并获得 2022 年 Network X 大会“最具创新网络切片案例”大奖。

在光传输领域，智宽新光网构建云间互联超宽、灵活、智慧的高速信息通道。业界首发单载波 1.2T 系统方案，配合 C+L 波段光谱能够实现单纤容量翻倍提升至 96T+。联合中国移动完成“全球首个 400G QPSK 模拟现网传输验证”，实现无电中继 3,038km 传输，较业界其他 400G 方案提升 50% 传输距离，为“东数西算”工程筑基赋能；助力土耳其移动部署全球首个商用 C+L 波分系统。本集团荣获 2022 NGON&DCI World “最佳数据中心连接设备商”大奖，新一代紧凑型、城域边缘 OTN 产品荣获 2022 年 Lightwave 光传输核心领域大奖；OTN 旗舰系列产品 ZXONE 9700 获得 GlobalData Leader 最高评级。2022 年度 OTN 交叉市场份额排名全球前二，200G 端口发货量全球前二。全光交叉产品已在广东、山东、浙江、江苏等二十余个省份的干线和本地网规模部署。

在固网接入领域，发布全球首台精准 50G PON 样机、首款支持 50G PON 和 Wi-Fi 7 的 ONU 原型机，对推动 50G PON 技术和产品的发展具备里程碑式意义。光接入旗舰 TITAN，蝉联 GlobalData Leader 最高评级，容量和集成度业界最强。CEM+A-SA 端到端业务感知分析助力网络质量提升和千兆价值经营。轻量、灵活的 Light PON 面向偏远乡村、商务楼宇新入驻或改造场景。FTTR（全屋光纤组网）解决方案累计发货超 50 万套，

发货量全国前二。PON OLT、10G PON 发货量全球前二。

在算力基础设施领域，本集团持续加强相关基础软硬件产品研发。在服务器与存储产品方面，推出系列化产品，为千行百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强劲的算力支撑，2022 年全球发货量超 24 万台。推出软硬协同的新一代 TECS 云平台，提供虚机、容器、裸机等多样化资源，通过 NEO 云卡构建以 DPU 为中心的新型计算架构，为 5G 云原生平滑演进提供极致算力。在交换机方面，推出了新一代大容量、高性能、高可靠的核心交换机产品，提供超大交换容量和高密度大容量接口，助力构建大规模、高弹性、面向云计算的数据中心网络；数据中心交换机 ZXR10 9900X 荣获 2022 年金融科技应用创新奖。在数据中心方面，作为绿色智慧数据中心引领者，发布新一代数据中心，从绿色节能、快速易构、智慧管理、安全可靠四个方面建设高可用数据中心。为打造极致 PUE 推出电力模块、液冷系统等创新节能产品，PUE 可低至 1.15，已在江苏、河南、贵州等地应用。积极响应东数西算政策，全面推出八大核心节点数据中心完整解决方案，助力东数西算建设。聚焦国内市场，突破多个大型运营商数据中心集成项目，实现规模增长；增强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实现集装箱堆叠方案大规模突破，持续深耕菲律宾市场，实现连续 5 期中标。

在视频领域，本集团从创新终端、平台、网络等多方向持续投入提升业务技术能力，聚焦低码高清/8K、超低时延、抗弱网用户体验、机器视觉、VR/AR/MR 等关键技术，打造视频综合竞争力。业界首发笔记本型云电脑产品 W600D 并快速实现增长，名片型云电脑产品 W100D 批量出货，引领家庭电脑变革，打造安全办公新模式。业界首创的 vSTB（云化机顶盒）解决方案在中国移动广泛应用，通过终端业务上云提升用户体验。视频中台在中国移动集团和省份持续突破，与中国移动联合打造业界首个视频算力网络。融合 CDN 产品竞争力和商用进度持续领先，全球局点达 151 个，大视频系统用户容量超 2.2 亿，CDN 服务能力超 300Tbps。XR 产品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央视、新华社等多家头部企业开展合作，项目获得第五届绽放杯标杆赛金奖、金陀螺年度影响力元宇宙平台奖和年度优秀 AR 应用奖；联合央视首次使用 XR 虚拟拍摄进行实时节目报道，在央视平台实时直播在线用户达到两百万。

在智慧家庭领域，本集团实现跨越式增长，PON CPE、DSL CPE 发货量全球第一，机顶盒市场份额持续领先，其中 IP 机顶盒稳居全球第一。国际市场 Android TV 机顶盒产品持续规模发货亚太、欧洲、南美等大国运营商，Android TV 新增用户保持第一。发布新一代云 AI 家庭看护摄像头 Pro，创新使用云端协同技术，可按需加载海量 AI 应用，提升场景分析效率，荣获 2022 年 GLOMO 最佳互联消费设备奖。规模商用智慧中屏系列产品，布局家庭第二屏，成为集内容、控制及看家三重入口的全新家庭媒介。

在终端领域，本集团持续打造以智能手机为核心的“1+2+N”智慧生态，通过 MyOS

超级总线实现无缝连接，覆盖运动健康、影音娱乐、商务出行、家庭教育四大场景，构建全场景智慧生态 2.0。通过中兴终端提供的产品、应用、内容和服务，实现全场景智能生活方式。手机方面，持续推动移动影像和显示体验双引擎创新，中兴 Axon 40 Ultra 强化公司在屏下摄像领域的优势，搭载全球领先的第三代屏下无缺全面屏和三主摄计算摄影；努比亚深耕专业影像，独创首发定制 35mm 光学系统的努比亚 Z40 和 Z50 系列产品；红魔继续深耕并占领电竞高地，并超越电竞单一顶尖性能，向美学、生态、影像尖端水平全面进化。移动互联方面，公司 MBB & FWA 全球市场份额第一。本集团作为 5G 移动宽带终端的引领者，将秉承“绿色、智能、安全”的发展理念，向更开放的方向继续前进。车载方面，本集团以汽车国产化和智能化为契机，实现人、车、路、云的全场景智慧融合。

在汽车电子领域，本集团依托在通讯设备领域底层技术积累和创新能力，在操作系统、软件工程、芯片、硬件及供应链、数字化等领域积极布局，致力于成为数字化汽车基础能力提供商、国产自主高性能合作伙伴，助力汽车网联化、智能化发展。本集团以全自研车用操作系统技术为抓手，通过在智能汽车领域打造实时、安全、开放的系统解决方案，为构建整个智能汽车及应用场景提供重要支撑。方案已覆盖智能车控、智能驾驶、智能座舱全场景，中兴车用操作系统获得行业高度认可，荣获“铃轩奖前瞻车用软件类金奖、金辑奖中国汽车新供应链百强、高工智能汽车金球奖”等多项行业奖项，并与多家车企和供应商开展了合作。本集团研发设计的 4G/5G 车规级模组产品，收获国内主流车厂重点关注及认可，与中国一汽、上汽集团、广汽集团等车厂及伙伴开展项目合作。未来本集团会持续以底层技术为核心，与合作伙伴共同践行“芯片+软件”的范式，助力整车厂技术创新，携手为最终客户提供高品质体验。

在能源领域，本集团成立了数字能源经营部，面向全球运营商及行业客户提供绿色发电、高效功率转换、智能储能、智能用电、能源管理等产品及解决方案。本集团作为全球领先的通信能源供应商，规模部署 5G 电源和极简站点方案，为全球 55 万 5G 基站提供供电保障；推出 sPV 太阳能供电解决方案，实现站点平滑叠光，推动运营商网络向低碳化发展；近年来本集团持续深耕通信储能方向，提出“通信储能智能化分级”新理念，推出全球领先的 L3 智能锂电产品并获得批量应用。

在安全领域，本集团获得“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安全设计与集成）一级”资质证书；业界首发量子融合密钥管理系统，并在重庆璧山量子可信云项目正式商用；创新推出 5G 专网终端及资产安全管理方案，为中国电信天翼安全公司 5G 资产安全服务；5G 专网安全方案获 Telecoms.com 的 GIOTEL AWARDS 2022 年度安全解决方案奖；承建茅台 5G 专网项目通过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2.0 标准测评。

（3）赋能产业转型，与行业共同创造价值

在产业数字化领域，2022年本集团推出数字星云平台，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快速灵活定制方案。基于数字星云的智慧运营中心，首批100%通过信通院企业智慧运营服务能力评估。本集团为中信海直、南京港集团等大型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同时在工业制造、冶金钢铁、矿山、电力、交通、政务及大企业等15个行业发展了500多家合作伙伴，实现百余数字化转型的创新应用，打造一系列标杆项目获得工信部绽放杯、联合国WSIS冠军奖等荣誉。

工业方面，本集团实现“用5G制造5G”，在南京滨江智能制造基地已上线24大类、110余项5G+工业融合创新应用，携手晶澳曲靖基地成功打造光伏制造行业样板荣登“2022年《财富》最具影响力物联创新榜”，并持续为华润水泥、重庆长安汽车、得力集团、汇丰石化等企业赋能。

冶金钢铁方面，本集团推出5G钢铁专网2.0、5G集控边缘云、工控云电脑等5G工控算力底座组件，实现CT+IT+OT的融合创新，打造冶金一体化管控平台，与国家电投集团、宝武集团、鞍钢集团、广西金川股份、云南神火铝业等多家头部企业合作，助力冶金钢铁行业的数智化转型。

矿山方面，本集团致力打造最懂矿的网，快速构建工业互联网平台架构下的智能矿山体系，推出全球首款700MHz本安型基站、5G煤机网关等新品以及700MHz+2.6GHz混合组网、700MHz+2.6GHz+4.9GHz三频组网方案，携手运营商助力国家能源集团、平煤集团、山能集团、陕煤集团、中煤科工集团、中煤能源集团等头部企业打造多个示范项目。

电力方面，本集团联合南方电网、中国移动建设5G数字电网示范区，完成54类场景端到端商用验证，覆盖发、输、变、配、用全环节，实现业界首个5G高精度授时配电网业务运行、首个商用电力专用切片上线、首个5G差动保护业务投运，并联合提交20余篇3GPP国际标准；助力国网山东电力建成国内首套省域5G电力示范网，是目前国内最大的5G电力虚拟专网，并率先通过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的5G商用系统安全评测，为5G在电网规模化应用打下了基础。

交通方面，本集团基于“城轨云+城轨数智平台”打造全场景的智慧城轨，为杭州地铁3号线建设提高运维效率70%，业界首创5G小站上车方案在申通地铁商用，在国内时速最快的广州地铁18号线打造5G+智慧地铁应用标杆；联合天津联通及合作伙伴打造港口自动化业务，在天津港集装箱码头实现了5G岸桥远控的规模化商用；与江苏省港口集团达成全面战略合作，为南京港集团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

政务及大企业方面，推出数字化园区方案，在南京将军山智慧园区成功上线；推出城市生命线解决方案，保障城市安全；推出数字孪生智慧水利方案，助力四预智慧水利

体系建设；在湖南打造全国首个三地四中心省级政务云，提供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的数据服务。

(4) 广泛参与标准工作，储备丰富价值专利

本集团位列全球专利布局第一阵营，是全球 5G 技术研究、标准制定主要贡献者和参与者。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约 8.5 万件全球专利申请、历年全球累计授权专利约 4.3 万件。根据国际知名专利数据公司 IPLytics 在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报告，本集团向 ETSI 披露 5G 标准必要专利声明量位居全球第四。2022 年本集团在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评选中荣获金奖。本集团在中国专利奖评选中已累计获得 10 项金奖、2 项银奖、38 项优秀奖，在广东省专利奖评选中累计获得 27 项奖项。

本集团是 ITU（国际电信联盟）、3GPP（第三代合作伙伴计划）、ETSI（欧洲电信标准化协会）、NGMN（下一代移动网络）、IEEE（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CCSA（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5GAIA(5G 应用产业方阵)、AII（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等 200 多个国际标准化组织、产业联盟、科学协会和开源社区的成员，并在 GSA（全球供应商联盟），ETSI 等多个组织担任董事会成员，100 多名专家在全球各大国际标准化组织、产业联盟、科研协会和开源社区中担任主席/副主席和报告人等重要职务，累计提交国际国内标准化提案、贡献研究论文超过 10 万篇。

3.2 2022 年业务回顾

3.2.1 行业发展情况

(1) 国内市场

2022 年，国内数字经济持续发展，规模达 50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10%，占 GDP 比重超 41%，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不断增强。

在基础通信领域，作为国内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呈现趋势向好、结构优化、动能增强的发展趋势。2022 年，国内电信业务收入达 1.58 万亿元，同比增长 8.0%，三家电信运营商以及中国铁塔完成电信固定资产投资 4,193 亿元，同比增长 3.3%，国内已经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移动宽带网络和光纤网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内 5G 基站 231.2 万个，全年新建 5G 基站 88.7 万个，具备千兆网络能力的 10G PON 端口数达 1,523 万个，全年净增 737.1 万个。同时，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新兴业务收入达 3,072 亿元，同比增长 32.4%，在电信业务收入占比提升至 19.4%，为电信业务收入增长提供新动能。

在产业数字化领域，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发展，助力垂直行业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实现社会数字化转型。2022 年，智能制造、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数字政

务等领域融合应用成果不断涌现，全国投资建设“5G+工业互联网”项目数超4,000个，打造了一批5G全连接工厂。

在终端消费领域，用户规模持续扩大。截至2022年12月31日，5G移动电话用户达到5.61亿户，占移动电话用户的33.3%，是全球平均水平（12.1%）的2.75倍；千兆及以上速率固定宽带接入用户9,175万户，规模是上年末的2.7倍，占比升至15.6%。同时，各种智慧终端也已广泛应用于公共服务、车联网、智慧零售、智慧家居等领域。

（2）国际市场

2022年全球经济增长放缓以及通胀压力给电信运营商带来了挑战，但人们对电信服务的持续需求缓解了行业受到的冲击，全球电信投资基本保持平稳。

在无线网络，全球5G网络快速发展并呈现出变革性的影响，基于5G的各类新应用，如AR、云游戏等，越来越多地受到主流消费者关注；5G作为企业数字化转型关键技术，逐步融入企业核心商业模式；更多的新兴市场电信运营商开始推出5G服务。截至2022年12月31日，155个国家和地区的515家电信运营商正在投资5G；全球5G商用终端设备达1,431款，相比2021年底增加了67%。

在有线网络，全球固网“光进铜退”持续发展，运营商积极由GPON向10G PON规模演进，光纤化转型势不可挡；生产生活的复苏以及5G业务的发展，对原有承载网的带宽提出更大需求，驱动运营商持续对网络升级改造，以满足数字时代对带宽增长的需求。

在新业务方面，企业日益重视数字化转型，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化企业的运作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增强创新能力，提升用户体验。2022年全球数字化转型投资超过1.8万亿美元，到2025年全球数字化转型投资预计超过2.8万亿美元。

数据来源：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信通院、GSA（全球移动设备供应商协会）、Statista

3.2.2 本集团业务分析

2022年是战略超越期的开局之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229.5亿元，同比增长7.36%，国内和国际两大市场，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和消费者业务三大业务的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其中以“服务器及存储、5G行业应用、汽车电子、数字能源、智慧家庭”等为代表的创新业务营业收入快速增长，为战略超越期顺利开局奠定基础。2022年，本集团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80.8亿元，同比增长18.60%，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1.7亿元，同比增长86.54%。

(1) 按市场划分

2022年，本集团国内市场、国际市场营业收入分别实现852.4亿元、377.1亿元，同比增长9.20%、3.44%。

国内市场方面

国内市场，2022年，公司基于ICT基础能力，围绕连接和算力，助力建设高效的数字基础设施，实现营业收入持续增长。面向运营商客户，公司深度参与5G、千兆光网、算力网络的建设，凭借产品竞争力，市场份额和市场格局得到进一步提升。面向政企客户，在互联网和金融行业的头部企业实现规模突破，优化市场布局，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国际市场方面

国际市场，2022年，面对外部环境的挑战，公司积极应对，把握5G新建、4G现代化改造、固网接入光纤化及家庭宽带产品等市场机会，注重平衡、控制风险、健康经营，围绕经营大国固本、战略和机会大国拓新，推动国际市场营业收入稳健增长。

(2) 按业务划分

2022年，本集团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分别实现800.4亿元、146.3亿元、282.8亿元，同比增长5.72%、11.84%、9.93%。

运营商网络

面向运营商传统网络，公司依托研发能力和技术能力，以及对市场的理解，从性能、效率、智能、低碳和安全等方面持续强化产品解决方案竞争力，从满足需求走向引领需求，从跟随市场走向引领市场。无线产品，公司作为国内5G规模商用的主要参与者，通过产品方案创新支撑5G覆盖向广向深发展，5G行业拓展从管理域走向生产域。同时，公司携手主流运营商，在西班牙、奥地利、意大利和泰国打造5G示范网络。2022年，公司5G基站发货量、5G核心网发货量均为全球第二。有线产品，固网领域，积极把握全球宽带接入光纤化机会，保持市场领先优势；光传输领域，公司在国内运营商OTN集采份额领先，进一步优化了市场格局，全光交叉产品在广东、山东、浙江、江苏等二十余个省份的干线和本地网规模部署；路由器领域，公司核心路由器服务运营商骨干网超级核心节点并在国内20多个省份规模部署。

面向运营商云网业务，公司基于自身的ICT设备能力、软件开发能力、集成创新能力，在云网融合、算力网络等关键点发力，提供适配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服务器及存储、芯片、操作系统、视频中台、数据中心等。公司服务器及存储产品多年连续入围运营商集采，2022年在国内多个运营商服务器集采中，份额排名均位列第一。

政企业务

数字化转型浪潮下，公司聚焦互联网、金融、能源、交通等重点行业，围绕企业客户需求，加强研发投入，从传统网络侧的 CT 技术扩展到 IT 技术，将 ICT 技术与行业深度融合，实现较快增长。在服务器及存储，公司积极构建底层竞争力，成功突破互联网和金融行业的多家头部客户。在数字能源，公司提供预制全模块数据中心、微模块数据中心、集装箱数据中心等解决方案，及供配电、暖通、管理等核心系统，引领国家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助力绿色低碳数据中心发展。在产业数字化，公司在以 5G 为核心的云网底座，依托“数字星云”建设企业的数字平台，为行业客户提供灵活、便捷、高效定制方案，达到业务有韧性、系统可生长、成本能降低。在分布式金融数据库，公司的 GoldenDB 支撑银行核心业务稳定运行超过四年，是唯一拥有国家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及大型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核心业务改造实践的金融数据库。

消费者业务

2022 年，公司打造以智能手机为核心的“1+2+N”智慧生态，逐步整合手机、移动互联网产品、家庭信息终端及生态能力，为消费者个人和家庭提供丰富的智能产品选择。在手机产品，中兴品牌手机持续推动移动影像和显示体验双引擎创新，强化在屏下摄像领域的优势，推出搭载全球领先的第三代屏下无缺全面屏和三主摄计算摄影旗舰手机中兴 Axon 40 Ultra；在移动互联产品，2022 年公司 MBB & FWA 全球市场份额第一；在家庭信息终端产品，实现跨越式增长，2022 年公司 PON CPE 和机顶盒市场份额持续领先，Wi-Fi 6 产品在意大利、西班牙、日本、泰国等国家实现规模商用，Android TV 机顶盒持续规模发货亚太、欧洲、南美等区域。

数据来源：Dell'Oro Group、TSR (Techno Systems Research)

3.2.3 本集团财务分析

3.2.3.1 收入、成本、毛利

(1) 按照行业、业务、地区及销售模式划分的各项指标

收入构成	2022 年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22 年 营业成本	2022 年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单位：百万元
							毛利率 同比增减 (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122,954.4	100%	77,227.6	37.19%	7.36%	4.14%	1.95
合计	122,954.4	100%	77,227.6	37.19%	7.36%	4.14%	1.95
二、按业务划分							
运营商网络	80,040.6	65.10%	43,046.5	46.22%	5.72%	(1.21%)	3.77
政企业务	14,627.7	11.90%	10,919.8	25.35%	11.84%	14.45%	(1.70)
消费者业务	28,286.1	23.00%	23,261.3	17.76%	9.93%	10.52%	(0.44)

收入构成	2022年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22年 营业成本	2022年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百分点)
合计	122,954.4	100%	77,227.6	37.19%	7.36%	4.14%	1.95
三、按地区划分							
中国	85,246.3	69.33%	51,434.7	39.66%	9.20%	5.20%	2.29
亚洲（不含中国）	14,915.2	12.13%	9,785.9	34.39%	3.73%	5.02%	(0.81)
非洲	5,512.7	4.48%	2,773.8	49.68%	11.64%	4.92%	3.22
欧美及大洋洲	17,280.2	14.06%	13,233.2	23.42%	0.83%	(0.53%)	1.05
合计	122,954.4	100%	77,227.6	37.19%	7.36%	4.14%	1.95
四、按销售模式划分							
直销	90,360.1	73.49%	51,658.9	42.83%	6.60%	1.18%	3.07
经销	32,594.3	26.51%	25,568.7	21.55%	9.53%	10.68%	(0.82)
合计	122,954.4	100%	77,227.6	37.19%	7.36%	4.14%	1.95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本集团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122,954.4 百万元，同比增长 7.36%。其中，国内市场营业收入 85,246.3 百万元，同比增长 9.20%；国际市场营业收入 37,708.1 百万元，同比增长 3.44%。

从业务分部看，本集团 2022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由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均同比增长所致。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72%，主要由于固网、核心网、服务器产品收入同比增长所致；政企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84%，主要由于服务器产品收入同比增长所致；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93%，主要由于家庭信息终端、手机产品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本集团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77,227.6 百万元，同比增长 4.14%，主要由于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成本同比增长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整体毛利率同比上升 1.95 个百分点至 37.19%，主要由于运营商网络毛利率上升所致。运营商网络毛利率为 46.22%，较上年同期的 42.45% 上升 3.77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收入结构变动及持续优化成本所致；政企业务毛利率为 25.35%，较上年同期的 27.05% 下降 1.70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所致；消费者业务毛利率为 17.76%，较上年同期的 18.20% 下降 0.44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手机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 2021 年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分析

本公司已成立深圳市精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 93.0642% 股权）、深圳市皖通邮电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 90% 股权）和深圳市易联数通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90% 股权）三家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处置前述三家全资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本公司于 2022 年处置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9.99% 股权。上述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 年，本公司子公司佛山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中兴通讯（巴拉圭）有限公司、武汉中兴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兴通讯（瑞典）有限公司、南京兴通致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兴网鲲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南京兴通未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洛合镭信美国公司、中兴通讯（西安）有限责任公司、中兴网信（乌干达）有限公司、中兴通讯（阿塞拜疆）有限责任公司、皆昇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中兴通讯（塔吉克）有限责任公司进入破产程序且被法院接管。上述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剔除上述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22,954.4	113,670.6	8.17%
营业成本	77,227.6	73,426.8	5.18%
毛利率	37.19%	35.40%	上升 1.79 个百分点

（3）本集团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61,305.4	79.38%	57,618.9	77.70%	6.40%
工程成本	12,374.6	16.02%	13,170.6	17.76%	(6.04%)
其他	3,547.6	4.60%	3,370.3	4.54%	5.26%
合计	77,227.6	100%	74,159.8	100%	4.14%

（4）主要客户、供应商

本集团面向电信运营商及政企客户提供 ICT 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面向个人消费者提供终端产品。本集团的供应商包括原材料供应商及外包生产商，供应商来源于全球各地，与本集团有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2 年，本集团向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37,132.4 百万元，占本集团销售总额的 30.20%；向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金额为 75,163.7 百万元，占本集团销售总额的 61.13%。

2022 年，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 6,430.5 百万元，占本集团采购总额的 9.12%；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16,203.7 百万元，占本集团采购总额的 22.98%。

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或其紧密联系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据董事会所知任何拥有本公司 5% 或以

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在本集团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中概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5) 2022 年及 2022 年之前签订的重大销售、采购合同在 2022 年的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2 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研发费用	21,602.3	18,804.0	14.88%
销售费用	9,173.3	8,733.2	5.04%
管理费用	5,332.7	5,444.6	(2.06%)
财务费用	163.2	962.9	(83.05%)
所得税费用	960.0	1,463.0	(34.38%)

本集团 2022 年研发费用 21,602.3 百万元，同比增长 14.88%，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7.57%，同比上升 1.15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集团持续进行 5G 相关产品、芯片、服务器及存储、创新业务等技术领域的投入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销售费用 9,173.3 百万元，同比增长 5.04%，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7.46%，同比下降 0.17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差旅费及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管理费用 5,332.7 百万元，同比减少 2.06%，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34%，同比下降 0.41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管理效率提升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财务费用 163.2 百万元，同比减少 83.05%，主要由于净利息收入增加及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所得税费用 960.0 百万元，同比减少 34.38%，主要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3.2.3.3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研发投入金额	21,602.3	18,804.0	14.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7%	16.42%	上升 1.1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1,821.4	1,806.5	0.8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43%	9.61%	下降 1.18 个百分点

(2) 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研发人员数量（人）	36,300	33,422	8.61%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研发人员数量占集团员工人数比例	48.52%	46.05%	上升 2.47 个百分点
<i>研发人员学历结构</i>			
博士	424	325	30.46%
硕士	22,194	20,235	9.68%
学士	12,342	11,618	6.23%
其他	1,340	1,244	7.72%
<i>研发人员年龄构成</i>			
30岁以下	13,761	12,103	13.70%
30~40岁	13,919	14,208	(2.03%)
40~50岁	7,797	6,483	20.27%
50岁以上	823	628	31.05%

3.2.3.4 利润构成其他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其他收益	1,893.0	1,941.4	(2.49%)
投资收益	1,087.5	1,564.2	(30.4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41.8)	1,099.4	(203.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值列示）	(369.3)	(268.9)	3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值列示）	(1,190.0)	(1,521.3)	(21.78%)
资产处置收益	11.0	231.7	(95.25%)

本集团 2022 年其他收益 1,893.0 百万元，同比减少 2.49%，主要由于收到但未达到确认条件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投资收益 1,087.5 百万元，同比减少 30.48%，主要由于上年同期转让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所致。本集团 2022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41.8 百万元，而上年同期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99.4 百万元，主要由于本期中兴创投下属基金合伙企业处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以及上年同期持有的股权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收益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信用减值损失 369.3 百万元，同比增长 37.34%，主要由于应收款项减值计提增加所致。本集团 2022 年资产减值损失 1,190.0 百万元，同比减少 21.78%，主要由于本期合同资产减值转回及上年同期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资产处置损益 11.0 百万元，同比减少 95.25%，主要由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3.2.3.5 现金流量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83.4	130,218.5	1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05.7	114,495.0	24.81%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7.7	15,723.5	(51.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7.7	12,201.4	20.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9.1	22,793.8	(2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4)	(10,592.4)	8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114.1	67,398.2	12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59.3	64,619.7	12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8	2,778.5	(47.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01.1	7,667.5	4.35%

本集团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由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综合影响所致。本集团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4.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 202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由于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集团 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由于本公司及中兴创投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集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47,071.7 百万元，以人民币为主要单位，其他以美元、欧元、日元及其他货币为单位。

3.2.3.6 资产及负债

(1) 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百万元 占总资产 比重同比增减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总资产	180,953.6	100.00%	168,763.4	100.00%	-
货币资金	56,346.4	31.14%	50,713.3	30.05%	1.09
应收账款	17,751.4	9.81%	17,509.1	10.37%	(0.56)
合同资产	4,851.1	2.68%	6,585.3	3.90%	(1.22)
存货	45,235.0	25.00%	36,316.8	21.52%	3.48
投资性房地产	2,010.6	1.11%	2,013.9	1.19%	(0.08)
长期股权投资	1,754.0	0.97%	1,684.9	1.00%	(0.03)
固定资产	12,913.3	7.14%	11,437.0	6.78%	0.36
在建工程	964.0	0.53%	1,372.9	0.81%	(0.28)
使用权资产	1,079.5	0.60%	815.3	0.48%	0.12
短期借款	9,962.3	5.51%	8,946.9	5.30%	0.21
合同负债	17,699.9	9.78%	16,101.7	9.54%	0.2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 比重同比增减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7	0.37%	977.3	0.58%	(0.21)
长期借款	35,126.0	19.41%	29,908.4	17.72%	1.69
租赁负债	788.6	0.44%	532.0	0.32%	0.1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2,913.3百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2.91%，主要因基建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变动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13.固定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投资及债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余资产按历史成本计量。2022年，本集团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年初 金额	本年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 的减值	本年购 买金额	本年出 售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60.7	(884.0)	-	-	1.3	1,123.5	98.7	513.8
2.衍生金融资产	209.4	(79.7)	-	-	-	-	2.4	132.1
3.应收款项融资	5,196.5	-	-	(0.9)	17,769.6	19,254.9	-	3,712.1
4.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1,175.2	(0.9)	-	-	-	73.9	(76.4)	1,028.3
金融资产小计	7,941.8	(964.6)	-	(0.9)	17,770.9	20,452.3	24.7	5,386.3
投资性房地产	2,013.9	(3.3)	-	-	-	-	-	2,010.6
上述合计	9,955.7	(967.9)	-	(0.9)	17,770.9	20,452.3	24.7	7,396.9
金融负债	27.7	206.3	-	-	-	-	0.1	234.1

(4)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资产押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用于押记的资产账面价值为734.5百万元，主要用于取得银行贷款，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1.短期借款及30.长期借款”。

(6) 或有负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需披露的或有负债的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

3.2.3.7 流动性及资本结构

(1) 资金来源及运用

本集团 2022 年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银行贷款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采取稳健的财务管理政策，有充足的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资本开支以及正常的生产运营。

(2) 资本负债率及计算基础说明

资本负债率为计息负债占计息负债与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之和的比例。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负债率为 44.0%，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43.4% 上升 0.6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计息负债增加所致。

(3) 债务分析

本集团的银行贷款主要以人民币、美元及欧元结算，无明显的季节性需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合计 45,358.5 百万元，主要用作运营资金，到期银行贷款均已偿还。其中，按固定利率计算的银行贷款约 9,334.6 百万元，其余按浮动利率计算。主要情况如下：

按长短期划分

项目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银行贷款	10,232.5	9,535.1
长期银行贷款	35,126.0	29,908.4
合计	45,358.5	39,443.5

短期银行贷款中包括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按有无抵押划分

项目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有抵押银行贷款	137.6	75.5
无抵押银行贷款	45,220.9	39,368.0
合计	45,358.5	39,443.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1.短期借款及 30.长期借款”。

(4) 合约责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合计 45,358.5 百万元，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39,443.5 百万元增加 5,915.0 百万元，主要用作运营资金。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232.5	9,535.1
第二年内	7,437.8	13,467.7
第三至第五年内	27,688.2	16,384.7
五年以上	-	56.0
合计	45,358.5	39,443.5

(5) 资本开支

本集团 2022 年资本开支为 5,813.6 百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设备资产、建设自用办公楼及内部研发投入等；上年同期为 4,982.0 百万元。

(6) 资本承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还未拨备		
资本开支承诺	2,291.0	2,534.0
投资承诺	191.3	26.5
合计	2,482.3	2,560.5

3.2.3.8 股份、储备相关

(1) 股本及股份、债权证相关

股本及变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发行的股本总数为 4,736,112,508 股（其中 A 股 3,980,609,974 股，H 股 755,502,534 股），较上年末增加 5,316,536 股，主要因股权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所致。

股份发行及债权证发行

本报告期内，除股权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发行 5,316,536 股 A 股，本公司获得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款共 8,903.3 万元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未发行股份及香港《公司条例》界定的债权证。

购回、出售和赎回证券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的已上市流通证券。

股票挂钩协议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4.8 股份计划”所披露者外，本集团概无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亦无相关协议存续。

优先购买权

《公司法》或《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

(2) 储备、建议股息及税项

储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储备金额分别为 53,905.1 百万元、48,453.5 百万元，储备变动详情请见财务报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东的储备为 19,383.2 百万元。

建议股息

董事会建议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 元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税项

根据相关股息红利税收法律法规，A 股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征税，根据股东持股期限计算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A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股息所得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通过深股通持有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的股息所得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股息所得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H 股非居民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地区居民，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与中国有股息所得税税收协定的国家或地区居民，按相应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与中国无股息所得税税收协定的国家或地区居民，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及证券投资基金股息所得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的内地企业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内地企业投资者自行申报缴纳。

对于符合享有税收协定优惠待遇的股东，可以自行或通过本公司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建议股东向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股票所涉及的税务影响的意见。

3.2.3.9 报告期后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后事项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2.4 本集团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 1,754.0 百万元,较上年末的 1,684.9 百万元增长 4.10%; 其他对外投资为 1,542.0 百万元,较上年末的 2,535.9 百万元减少 39.19%, 主要由于中兴创投下属基金合伙企业处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所致。

(1) 本集团 2022 年不存在有关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重大股权收购, 不存在重大非股权投资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22 年,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兴软件”)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超过 10%, 中兴软件净利润同比增长超过 30%, 主要由于收入增加所致。

单位: 百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兴软件	子公司	软件开发	51.1	14,910.5	2,900.7	20,164.1	1,981.1	1,997.4

本集团其他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情况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及十五、4.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 2022 年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及其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3)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的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4) 证券投资情况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购买金额	本年出售金额	本年损益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持股数量(万股)	年末持股比例
002579	中京电子	1,286.4	936.7	193.5	-	134.4	944.1	222.4	343.8	31.9	0.05%
688639	华恒生物	2,396.9	69,929.9	(67,533.0)	-	-	75,314.7	1,600.8	-	-	-
835237	力佳科技	1,000.0	3,381.7	(393.7)	-	-	-	(293.7)	2,988.0	200.0	3.89%
688019	安集科技	1,490.6	21,667.5	(14,780.8)	-	-	17,429.8	709.1	5,831.0	32.4	0.43%
688630	芯碁微装	2,000.0	31,963.4	(4,069.9)	-	-	13,724.2	8,344.4	27,197.3	326.0	2.70%
301160	翔楼新材	1,350.0	2,201.1	1,122.5	-	-	-	1,227.5	3,323.6	100.0	1.34%
301319	唯特偶	1,080.0	4,285.4	2,029.2	-	-	-	2,029.2	6,314.6	120.0	2.05%
301000	肇民科技	3,037.5	11,572.2	(4,964.4)	-	-	4,932.5	(793.0)	5,380.1	202.0	2.10%
ENA:TSV	Enablence Technologies	3,583.3	414.0	317.8	-	-	-	317.8	731.8	79.2	4.26%
合计		17,224.7	146,351.9	(88,078.8)	-	134.4	112,345.3	13,364.5	52,110.2	-	-

注1：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全资子公司嘉兴市兴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股权基金”）31.79%股权，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全资子公司常熟常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中和春生三号基金”）25.83%股权，嘉兴股权基金、中和春生三号基金均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中京电子、华恒生物和力佳科技相关数据以嘉兴股权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安集科技、芯碁微装、翔楼新材及唯特偶相关数据均以中和春生三号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肇民科技相关数据以嘉兴股权基金及中和春生三号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前述股票均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会计核算科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前述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于募集基金。

注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2015年1月、2016年2月合计购买 Enablence Technologies 9,500 万股股份。2021年 Enablence Technologies 进行资产重组及股票合并后，中兴香港持有 Enablence Technologies 79.17 万股股份。该股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会计核算科目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该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5）衍生品交易情况

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本集团持续强化基于业务全流程的外汇风险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管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情况

经本公司2022年3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集团2022年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衍生品交易类型	初始交易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	本年购入金额	本年售出金额	年末金额	单位：万元
								年末金额占年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类衍生品	755,358.7	(25,390.8)	-	30,492.3	6,440,878.1	5,485,901.1	1,710,335.7	29.17%
利率类衍生品	1,589.8	27.8	-	(21.0)	-	1,589.8	-	-
合计	756,948.5	(25,363.0)	-	30,471.3	6,440,878.1	5,487,490.9	1,710,335.7	29.17%

事项	说明
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	本集团衍生品交易采用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计算以路透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和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22年，本集团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年比较没有重大变化。
2022年实际损益及套期保值效果说明	本集团对2022年衍生品交易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2.5亿元，确认投资收益3.0亿元，合计收益0.5亿元；被套期项目2022年因汇率波动产生损失1.4亿元。综上，本集团2022年衍生品交易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加总后净损失0.9亿元。 本集团衍生品交易均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被套期项目为外汇资产、负债，套期工具为外汇类衍生品及利率类衍生品，套期工具价值变动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风险，基本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1.主要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衍生品交易合约交割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产生实际损益，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实际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 流动性风险：衍生品交易以外汇收支预算以及外汇敞口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

(3) 信用风险：本集团衍生品交易对手方均为信用良好且与本集团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 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2.为防范风险所采取的控制措施

本集团通过与金融机构签订条款准确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本集团已制定《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本集团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衍生品交易风险。

独立董事对衍生品交易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为减少汇率和利率波动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和盈利水平变动影响，本集团利用金融产品进行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以增强本集团财务稳定性。本集团为已开展的衍生品交易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人员。本集团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本集团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6) 认购基金份额情况

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4亿元认购深圳市红土湛卢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青岛市红土湛卢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红土湛卢二期基金”)份额。红土湛卢二期基金规模不超过10亿元(最终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其中，首期募集资金3亿元。红土湛卢二期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手续。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12月14日发布的《关于认购红土湛卢二期基金份额的公告》、《关于参与认购的红土湛卢二期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众创(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250万元认购陕西众投湛卢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众投湛卢二期基金”)，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7,800万元认购众投湛卢二期基金，众投湛卢二期基金规模为2亿元。众投湛卢二期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手续。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3年1月17日发布的《关于认购众投湛卢二期基金的公告》、《关于参与认购的众投湛卢二期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7)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本集团2022年无重大投资或购入重大资本资产；本集团进行的对外投资表现及前景已在本章披露。本集团将根据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安排未来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9) 重大股权和资产出售情况

本集团 2022 年不存在有关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股权出售，不存在重大资产出售。

3.2.5 董事、员工及利益相关者

(1) 董事

董事名单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九位董事组成，包括三位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李自学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三位非执行董事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庄坚胜先生。

服务合约

本公司未与任何董事、监事订立本公司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情况下终止的服务合约。

竞争权益

没有任何董事、监事持有与本集团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的权益。

在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的利益

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与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并未直接或间接在 2022 年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本集团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拥有或曾经拥有重大权益。

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因履行职务而给第三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可以得到及时完善的补偿，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职责作适当之投保安排。上述基于董事利益的获准许弥偿条文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470 条的规定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财政年度内曾经有效，及于董事编制之董事会报告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391(1)(a)条获通过时仍生效。

(2) 员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员工总数为 74,811 人，其中母公司员工数为 70,399 人；2022 年本集团员工薪酬总额约为 277 亿元。有关员工培训计划、薪金政策以及股份计划的详情请见本报告“4.7 本集团员工情况”、“4.8 股份计划”。

(3) 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与董事及本公司任何全职员工以外的任何人士订立或存在有关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约。

(4) 关于利益相关者

本公司尊重客户、供应商、员工、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权利，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本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3.2.6 遵守法律法规、环境政策及捐赠等事项

(1) 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综合性通信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和全球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国家及地区的公司、合同、产品安全、隐私和数据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组织、国家及地区的贸易规则等，本集团致力于确保业务与经营遵行所适用的境内外法律法规。

本集团的合规管理委员会作为负责包括出口管制、反商业贿赂、数据保护在内的各领域合规管理体系运作与合规事项决策的专门职能机构，对整体所遵守的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规领域法律法规的情况实施监控，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

有关本集团遵行企业管治守则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情况请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暨企业管治报告”。

本报告期内，尽本公司所知，本集团于重要方面，均已遵行上述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

(2) 环境政策及捐赠

中兴通讯深刻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全力参与全球脱碳经济转型，通过绿色企业运营、绿色供应链、绿色数字基础设施、绿色行业赋能四大维度铺设“数字经济林荫路”，持续加大企业生产运营节能减排力度，助力运营商打造端到端绿色低碳网络，并积极赋能垂直行业节能减排，助力各行各业快速步入绿色发展通道，以绿色低碳姿态迈向可持续发展未来。本集团的环境表现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二〇二二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集团 2022 年对外公益捐赠约 2,345 万元。

(3) 发展新业务的前景及市场风险

本集团新业务的前景及市场风险的详情，请见本报告“3.3 2023 年业务展望和面对的经营风险”。

(4) 新冠疫情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尽本公司所知，新冠疫情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2.7 本集团近五年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业绩					
营业收入	122,954.4	114,521.6	101,450.7	90,736.6	85,513.2
营业利润	8,794.8	8,676.1	5,470.7	7,552.2	(612.0)
利润总额	8,751.7	8,498.9	5,064.2	7,161.7	(7,3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0.3	6,812.9	4,259.8	5,147.9	(6,9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6.9	3,305.9	1,035.6	484.7	(3,3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7.7	15,723.5	10,232.7	7,446.6	(9,215.4)
规模					
资产总额	180,953.6	168,763.4	150,634.9	141,202.1	129,350.7
负债总额	121,410.4	115,475.8	104,512.4	103,247.8	96,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641.2	51,482.1	43,296.8	28,826.9	22,897.6
每股计（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71	1.47	0.92	1.22	(1.67)
稀释每股收益	1.71	1.47	0.92	1.22	(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1.30	0.71	0.22	0.12	(0.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	3.32	2.22	1.76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38	10.88	9.39	6.82	5.46
财务比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6%	14.49%	10.18%	19.96%	(26.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9%	7.03%	2.47%	1.88%	(12.69%)
资产负债率	67.09%	68.42%	69.38%	73.12%	74.52%

3.3 2023年业务展望和面对的经营风险

3.3.1 2023年业务展望

展望 2023 年，全球政治经济环境仍然面临不确定性，与此同时，数字经济已经成为全球各国促进经济复苏、重塑竞争优势的关键力量。国内数字经济深化发展，正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深刻变革，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不断增强，根据中国信通院报告，预计到 2025 年，国内数字经济规模将超 60 万亿元。中兴通讯定位于“数字经济的筑路者”，基于 ICT 基础能力，建设高效的数字经济基础设施，推动国家数字经济发展。2023

年，面对外部风险，公司坚持精准务实，国内市场把握数字经济市场机会，国际市场围绕大国大 T 大网实现有效突破，同时，强化企业韧性，控制经营风险，实现稳健增长。

在运营商网络，面向运营商传统网络，聚焦客户价值，持续创新突破，努力争取更高的市场份额、更优的市场格局，实现战略地位的转变。面向运营商云网业务，围绕“连接+算力”不断强化核心产品竞争力，将存力、算力、运力、应用、安全等场景的多产品技术有机融合，全面助力国内运营商构筑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算网基础设施。

在政企业务，公司在互联网、金融、电力、交通、政务、大企业市场发力，加大 IT 和数字能源的投入，构建竞争优势，同时，基于“5G+数字星云”架构，深耕产业数字化。服务器及存储，尽快进入国内主流供应商行列；数字能源，整合现有电源、储能、数据中心和能源管理产品与能力，把握东数西算和双碳契机，加快核心技术自研，实现突破；产业数字化，矿山、冶金钢铁特战队有序推进，实现行业方案复制，同时，以数字星云为核心能力，构建企业数字化平台，提供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

在消费者业务，坚持“1+2+N”的产品战略，稳健发展，加强差异化创新，为消费者带来全场景智能生活体验。手机以移动影像和显示体验为锚点，持续推进产品创新；移动互联产品保持现有市场份额领先，同时秉承“绿色、智能、安全”的理念，向更开放的方向继续演进；家庭信息终端，在积极拓展现有优势产品的同时，基于智能连接（如 FTTR、MESH、Wi-Fi 7），快速拓展智能泛在视频、智能家庭安防、智能光感、智能家电等智慧家庭应用。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从有效向高效迈进；持续加大核心人才的吸引和激励；完善合规体系，强化内部控制，防范企业风险；精准投放资源，强化企业韧性，推动双碳战略落地，支撑公司的长远发展。

3.3.2 面对的经营风险

(1) 国别风险

国际经济及政治形势纷繁复杂，本集团业务及分支机构运营覆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开展所在国的宏观经济、政策法规、政治社会环境等各不相同，包括法律合规、税务、汇率、政局（如战争、内乱等）等各方面的风险都将继续存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相关合规风险对本集团经营可能产生的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2.5”。本集团主要通过建立完整的合规管理体系来识别并遵从业务所在国的贸易、税务等政策规定（包括出口管制、GDPR（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通用数据保护条例）等），确保合规经营；并与外部专业机构合作分析和应对国别风险，对评估风险较高的地区的具体业务通过购买必要的出口保险、通过融资途径以规避可能的损失。

(2) 知识产权风险

本集团一直着力于产品技术的研发和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本集团在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上使用的“ZTE”或者“ZTE中兴”标识均享有注册商标专用权，并尽最大可能在这些产品及服务上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权利或著作权登记等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然而，即使本集团已采取并实行了十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仍不能完全避免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集团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本集团将继续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方式推进相关问题的解决。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经营产生的影响。本集团持续强化基于业务全流程的外汇风险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管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4)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有息负债，本外币的利率波动将使本集团所承担的利息支出总额发生变动，进而影响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主要运用有息负债总量控制及结构化管理来降低利率风险：有息负债总量匹配集团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通过提高本集团现金周转效率、增加本集团自由现金流量来实现总量控制；有息负债的结构化管理主要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不断拓展全球低成本多样化融资渠道，通过境内外、本外币、长短期、固定或浮动利率的债务结构组合，辅之以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利率风险的综合控制。

(5) 客户信用风险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通信解决方案，由于本集团业务开展迅速，客户群体庞大，各类客户的资信存在一定差异，不同的资信状况对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客户资信调查、客户资信评级与授信、客户信用额度管理及风险总量控制、对付款记录不良客户实施信用管控等内部信用管理措施识别和管理信用风险，及通过购买信用保险、采用合适的融资工具转移信用风险，以减少上述影响。

第四章 公司治理暨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断完善本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并已全面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中的原则及守则条文。

4.1 企业文化及战略

本公司构建核心价值观、文化精神、行为导向的多层次文化体系，打造和谐、信任、务实、奋进的企业氛围，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及责任感，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关于本公司企业文化的详情，载于本公司官方网站“关于我们”一栏。

2018年，本公司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确定恢复、发展、超越三阶段战略。2022年是战略超越期的开局之年，本公司2022年战略落地情况请见本报告“董事长致辞”及“3.2.2 本集团业务分析”。

4.2 股东及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重要途径。本公司已建立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特别是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4.2.1 股东权利

作为保障股东权益及权利的一项措施，本公司重大事项在股东大会上均单独审议，以供股东考虑及投票。所有向股东大会提呈的决议案以投票方式表决。投票表决的结果于相关股东大会后进行公告。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向董事会或监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

股东提供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书面证明文件并经本公司核实股东身份后，有权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查阅本公司有关信息。股东可通过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以书面形式将其查询及问题递交董事会，联络信息请见本报告“公司简介”。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在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可查阅。2022年，

本公司未修改《公司章程》。

4.2.2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的独立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简称“中兴新”）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在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体系及采购、销售系统，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

在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领取报酬、担任除董事及监事以外其他重要职务的情况。

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

在机构方面，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在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2.3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2年，本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股东出席比例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3月30日	32.21%	2022年3月3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
2021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4月21日	31.49%	2022年4月22日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

4.2.4 利润分配情况

（1）利润分配政策

中兴通讯《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即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年均净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在利润分配方案依法公告后，公司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

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022年，本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2) 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4,734,044,7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3元现金（含税），实际利润分配总额为1,420,213,433.4元（含税），本公司已于2022年5月完成股息派发。

(3)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 元现金（含税）；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以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分配比例不变，按重新调整后的股本总数进行分配。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4,736,112,508 股，本公司 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但尚未行权的期权共计 52,644,995 份，如 A 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之前此部分期权全部行权，公司将会有 4,788,757,503 股能获派股息，总计现金分红总额不超过 19.2 亿元。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为 193.8 亿元。

公司2022年度股息派发的具体时间将根据股东大会审议时间以及股息派发工作进展情况确定，最晚于2023年8月31日之前完成派发。本公司股东不存在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股息安排的情形。

以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总股本 4,736,112,508 股为基数计算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金额，本公司 2020-2022 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3.6 亿元，占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63.8 亿元的 68.34%，满足《公司章程》不少于 30% 的规定。

4.2.5 投资者关系

(1) 股东通讯政策

本公司致力于推动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加强与股东的沟通，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除本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外，本公司在官方网站上发布公司解决方案与产品、市场拓展的资料及最新情况，及时让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发展动态。本公司通过设立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及业绩说明会前

征集投资者问题等，让投资者充分表达意见。同时，为促进本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本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解答投资者及分析师的问题。本公司视年度股东大会为本公司年度内的一项重要活动，董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均尽量出席，与投资者进行交流。董事会已审阅及检讨 2022 年度内股东通讯政策，经考虑现有多种沟通途径及参与途径，认为股东通讯政策已适当实施且有效。

(2) 投资者接待情况

2022 年，本公司接待投资者情况如下：

类别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讨论的主要内容	提供的资料
业绩说明会	2022 年 4 月	深圳	网络视频直播+现场会议	国泰基金、南方基金、瑞信、广东恒健、招商证券、天风证券、浙商证券、摩根士丹利等各类投资者和券商分析师。	公司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22 年 8 月	深圳	电话会议	174 名投资者，具体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半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外部会议	2022 年 1-12 月	深圳 上海 成都	电话会议 现场会议	摩根士丹利、国盛证券、瑞银、华泰证券、天风证券、瑞信、西部证券、中金公司、花旗、中信建投证券、招银国际、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国信证券、安信证券、中信证券、国元证券、野村、富瑞、长城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银国际证券、浙商证券、招商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4.3 董事会

4.3.1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并及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监察本公司的整体经营战略发展，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监督及指导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监控本公司的经营及财务表现。

(1)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的组织结构和制度，在日常管理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与企业管治相关的法律法规。董事会负责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及
- 检讨公司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下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2022年，董事会履行了企业管治职能，致力于完善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实践。

(2) 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有明确界定。管理层进行日常经营及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负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资料，确保其在知情情况下做出决定，且各董事均有权向本公司管理层索取进一步资料。

4.3.2 董事会的组成及多元化政策

(1) 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九位董事组成，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董事长）、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

非执行董事：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庄坚胜先生。

董事会组成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10(1)及(2)条及第3.10(A)条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方面的关系。

(2) 董事的任期及任免

本公司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为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不得超过六年。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任期自2022年3月30日起至2024年6月28日止；除此之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均自2022年3月30日起至2025年3月29日止。

董事的任免由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董事签订《聘用协议》。

(3) 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对企业管治的重要性，并已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载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内容为：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在考虑人选时以客观条件衡量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益处。

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在设定董事会成员时，甄选人选将基于多元化观点及可计量的目标。本公司当前董事会成员中有两位女性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不低于三分之一；执行董事拥有丰富的电子/电信行业从业、管理及经营经验，非执行董事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金融、财务、法律、合规等方面拥有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经验；全体董事的个人资料请见本章“4.6.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

历”。本公司董事会当前多元化的结构带来广阔的视野和高水准的专业经验，也保持了董事会内应有的独立元素，确保本公司董事会在研究和审议重大事项时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和科学决策。2022年，提名委员会已检讨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及架构，经考虑本公司业务需求，提名委员会认为现任董事会成员构成已实现多元化格局。

4.3.3 董事长及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其各自职能分别在《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第一百七十九条有明确界定。

李自学先生为董事长，主要负责领导董事会，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符合本公司最大利益。就公司经营绩效表现及重大事项，董事长保障董事会与管理层进行定期及不定期交流和讨论。

徐子阳先生为总裁，主要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每季度就重大事项向董事会作经营工作汇报并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与董事保持良好的沟通。

4.3.4 董事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4次会议，定期会议的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前14天发出，其他会议的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前3天或经协定的其他期间发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负责将会议详尽资料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天或经协定的其他期间前发出。

2022年，本公司董事会召开了23次会议，其中，以电视电话会议方式召开7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16次，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 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年1月17日	审议通过收购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年1月30日	审议通过海外分公司总经理变更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年2月11日	审议参股公司股权处置方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年2月24日	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年3月4日	审议当天发布的公告内容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年3月8日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3月30日	审议通过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子公司转让其参股公司股权等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转让子公司股权等议案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审议通过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等议案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为子公司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	审议通过绩效管理方案等议案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审议通过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等议案
2022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审议通过收购子公司股权并进行转让等议案
2022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为子公司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4 日	审议通过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相关事项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海外分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等议案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与关联方中兴新签订《2023 年采购框架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子公司引入投资方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等议案
2022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		

本公司董事在深入了解各议案的情况下作出决策，对 2022 年审议的事项未提出异议。董事会在审议关联（连）交易等董事会认为有重大利益冲突事项时，采取了回避措施，与之存在任何关系的董事均放弃了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签字后存档，供董事不时需求进行查阅。

4.3.5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注 /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出口合规委员会	股东大会
会议次数	23	6	2	7	5	2
执行董事						
李自学	23/23	-	2/2	-	5/5	2/2
徐子阳	23/23	-	-	-	-	2/2
顾军营	22/23	6/6	-	-	-	2/2
非执行董事						
李步青	22/23	-	-	6/7	-	2/2
诸为民	23/23	6/6	-	7/7	-	2/2
方榕	22/23	-	2/2	-	5/5	2/2
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曼莉	23/23	6/6	2/2	7/7	5/5	2/2
吴君栋	23/23	6/6	2/2	7/7	4/5	2/2
庄坚胜	23/23	6/6	2/2	6/7	5/5	2/2

注：2022年，部分董事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部分会议，采用委托出席方式，委托出席次数不计入出席率。顾军营先生、方榕女士各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1次；李步青先生委托出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各1次；吴君栋先生委托出席出口合规委员会会议1次；庄坚胜先生委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本公司董事不存在缺席董事会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4.3.6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13条规定关于其独立性的年度确认函，就其独立性向本公司做出确认。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载的独立性指引，本公司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本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2022年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信息，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关联交易等事项经过认真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非执行董事作用。

4.3.7 为确保董事履行其责任而采取的措施

(1) 2022年，本公司董事通过阅读材料、出席培训或座谈会等方式，持续获取专业发展。本公司向董事及时提供上市监管资讯，全体董事（执行董事：李自学、徐子阳、顾军营；非执行董事：李步青、诸为民、方榕；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吴君栋、庄坚胜）通过审阅材料，接受关于董事角色及职责的培训，内容包括公司治理、董事持续责任、股份交易合规等。李步青先生、庄坚胜先生亦参加了外部机构组织的关于上市监管、董事履职的讲座及培训。

(2) 本公司订有机制，每位董事均有权就有关履行职务的任何事宜寻求独立专业

意见，确保董事会可获取独立观点及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承担。董事会已审阅及检讨相关机制，并认为已适当实施且有效。

(3) 本公司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购买了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责任险。

4.4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出口合规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已制定明确的包括其职责、权力等在内的工作细则，并载列于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各专业委员会的会议程序遵从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并参照董事会会议法定程序执行。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董事职责，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客观、公正地对各项议题进行分析判断，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相关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2022年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的记录载于上文。

4.4.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政策及架构，负责厘订、审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与绩效、评估执行董事的表现，审议公司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股份计划。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召集人）、吴君栋先生及庄坚胜先生，执行董事顾军营先生，非执行董事诸为民先生。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于2022年2月24日、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30日、2022年7月4日、2022年9月22日及2022年11月4日召开6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与年度绩效奖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2022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2022年9月22日，审议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确认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同意对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和数量进行调整，对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11月4日，审议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确认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和数量进行调整，并对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

本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表现以及本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确定其薪酬水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前述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有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建议，即采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中第E.1.2(c)(ii)的方式。

4.4.2 提名委员会

(1) 提名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物色合适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进行资格审核，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如适用）审议通过，并遵照实施。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君栋先生（召集人）、蔡曼莉女士及庄坚胜先生，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

(2) 提名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提名委员会于2022年2月24日、2022年3月30日召开了2次会议，讨论并审议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建议，董事会架构、人数及组成，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建议。提名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3)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遴选及推荐准则

提名委员会研究本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后，广泛物色人选。在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后，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向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及新聘高级管理人员并提供相关材料。

4.4.3 审计委员会

(1) 审计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核本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包括检查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及本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

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就审计机构的任免、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向董事会提供建议；监督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有效性及其实施；检讨本公司的财务汇报、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并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召集人）、吴君栋先生及庄坚胜先生，非执行董事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审计委员会组成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21 条的规定。

(2) 审计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8 日、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7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审计工作安排、定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选聘、衍生品投资、关联交易、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情况报告等事项，并与审计机构进行多次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等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情况、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开展以下工作：

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三次审阅意见：审计委员会分别对本公司 2022 年度未经审计、初步审计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发表了审阅意见。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评估，认为财务报告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事项，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同意将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对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为保证有序开展审计工作，本公司与审计机构提前确定 2022 年度审计时间安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主要项目负责人员通过三次会议进行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及关注的问题，并督促项目审计人员及时推进审计工作。审计委员审核了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审计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审计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环境及内部控制，保持了独立性和谨慎性。

监督内控制度的完善：审计委员会将内控及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2022 年，审计委员会听取内控及审计部关于内控及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审计委员会检讨本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工作情况请见本报告“4.11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4.4.4 出口合规委员会

(1) 出口合规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出口合规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管出口管制和经济制裁法律合规事宜。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

先生（召集人）、蔡曼莉女士及吴君栋先生，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

（2）出口合规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出口合规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2022 年 3 月 25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9 月 2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 5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公司出口合规相关事项。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4.5 监事会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及监督，维护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股东代表担任监事江密华女士、郝博先生，三名职工代表担任监事谢大雄先生、夏小悦女士、李妙娜女士；谢大雄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2022 年，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对本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状况、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关联交易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在对这些事项的监督活动中并不存在异议。

4.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以及聘任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

选举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庄坚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为董事长。

选举江密华女士、郝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选举谢大雄先生、夏小悦女士、李妙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谢大雄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续聘徐子阳先生为公司总裁，续聘王喜瑜先生、顾军营先生、李莹女士、谢峻石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续聘李莹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续聘丁建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任期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止。除此之外，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止。

4.6.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李自学，男，1964年出生。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李先生于1987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元件与材料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具备研究员职称。李先生1987年进入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从事微电子技术的研发及管理工作，1987年至2010年历任技术员、副主任、混合集成电路事业部副部长、部长；2010年至2014年历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2014年至2015年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监事长、副所长；2015年至2019年1月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党委书记兼副所长；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李先生拥有丰富的电子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徐子阳，男，1972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徐先生于1994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物理电子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徐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工作岗位包括开发部长、核心网产品总经理、区域MKT总经理、子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201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徐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李步青，男，1972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于1994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具备正高级经济师职称。李先生1994年至2001年任职于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9年历任深圳市圳峰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深圳航天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7年历任深圳市航天置业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至今先后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董事、总会计师；2016年至今先后任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总会计师；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顾军营，男，1967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顾先生于1989年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航空工程系飞行器制造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工程专业，获工业工程硕士学位，具备研究员职称。顾先生1989年至2003年历任211厂工艺员、车间主任、处长、副厂长、副厂长兼副书记；2003年至2009年历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兼党委工作部部长、经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9年1月在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任院长助理，同时兼任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1月任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副总裁。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顾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诸为民，男，1966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电子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3年获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诸先生1988年至1991年历任苏州市东风通信设备厂研究所技术员、副所长；1991年至1993年历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开发部研发工程师、副主任；1993年至1997年历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研发工程师、南京研究所所长；1997年至2000年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中兴新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5年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8年期间同时任顾问）；2018年至今任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董事长/董事；现兼任中兴新、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海南兴航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方榕，女，1964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方女士于1987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更名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方女士1987年至1995年任职于邮电部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1995年至1997年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1997年至2009年任职于本公司，1998年至2009年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09年至今任中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21年9月至今任霞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方女士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蔡曼莉，女，1973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女士于199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于2006年获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蔡女士于2002年至2015年任职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上市公司监管工作，先后任并购监管二处副处长、监管一处处长，并任上市公司监管部会计与评估小组组长；曾任和易瑞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雅迪数媒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至今任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现任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旷视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极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监事，及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女士在资本市场领域的咨询、股权投资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吴君栋，男，1964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先生毕业于伦敦大学，分别于1987年及1988年获微生物学及生物化学学士学位和知识产权硕士学位；具有英格兰及威尔士和香港律师资格。吴先生自2013年7月起出任国际律师事务所Dentons的香港办公室企业融资/资本市场部之负责人。吴先生现兼任中国航天万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及飞达帽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先生在公司上市与收购合并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庄坚胜，男，1965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于1991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资格。庄先生曾任职于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集团公司、普华永道国际咨询有限公司、美国贝克麦坚时国际律师事务所；自2016年1月至今任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律师贸易合规与税务关税业务主管合伙人；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先生在国际贸易管制、公司商业合规、海关法和税法的法律和实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2) 监事简历

谢大雄，男，1963年出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先生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1986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应用力学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1994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任南京研究所所长；1998年至2004年，历任本公司CDMA产品经理、CDMA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04年至2012年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2013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先生是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曾获得首届深圳市市长奖。谢先生现任移动网络和移动多媒体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及工信部通信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委。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夏小悦，女，1975年出生。本公司监事。夏女士于1998年7月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系，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夏女士1998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曾任本公司供应部部长、计划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夏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李妙娜，女，1974年出生。本公司监事。李女士于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学专业，获历史学学士学位。李女士于2000年加入本公司，2000年至2005年先后任职于本公司网络事业部质量部、人力资源部《中兴通讯》报编辑部；2005年至2010年，任本公司行政部深圳平台部长；2010年至2017年，任职于本公司财务体系云服务中心；2017年至2021年7月，历任本公司行政部行政管理平台负责人、行政物业运营管理负责人、行政物业员工服务管理部部长；2021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委员会工会主席、

总部直属工会办公室主任；现兼任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李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江密华，女，1976年出生。本公司监事。江女士于1999年7月毕业于深圳大学国际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具备高级会计师职称。江女士1999年7月至2007年10月历任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市口岸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8月至2013年5月任深圳鹏爱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助理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2020年6月任深圳市彩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深圳市诚一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2年1月任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2年1月至今任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2年2月至今任中兴新监事；2022年3月至今任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江女士拥有丰富的财务及管理经验。

郝博，男，1989年出生。本公司监事。郝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分别于2010年及2015年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和管理学博士学位。郝先生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先后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总监等职，在此期间，郝先生兼任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3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战略规划部部长等职。2020年12月至今获聘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及武汉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兴新子公司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及中兴新其他部分子公司董事/监事；202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郝先生拥有丰富的财务及投资管理经验。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徐子阳，本公司总裁。请参考“董事简历”一节所载简历。

王喜瑜，男，1974年出生。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于1995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现更名为“北京交通大学”）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1998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牵引电气化与自动化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王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1998年至2007年历任本公司CDMA事业部工程师、项目经理、开发部长、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至2016年历任本公司无线经营部无线架构部部长、无线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等职；2016年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副CTO兼总裁助理。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顾军营，本公司执行副总裁。请参考“董事简历”一节所载简历。

李莹，女，1978年出生。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于1999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管理学学士及工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李女士于2002年加入本公司，2002年至2018年1月历任本公司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物流财经部部长、产研财经部部长、财经管理部副部长、财经管理部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18年7月任财经管理部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谢峻石，男，1975年出生。本公司执行副总裁。谢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工程力学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流体力学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于2001年加入本公司，2001年至2013年历任本公司国际市场技术经理、欧洲南亚区域商务技术部经理、欧洲北美区域副总经理、欧洲区域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欧美区域MKT及方案部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19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丁建中，男，1976年出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丁先生为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非执业会员。丁先生于2003年加入本公司，2003年至2019年3月历任本公司本部事业部财务负责人、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工程服务经营部财务负责人、工程商务部副部长、商务中心副主任、财经管理部财经二部部长、供应链采购三部部长、工程服务经营部工程外包部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体系证券部主任；201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公司秘书。丁先生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4.6.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的任职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中兴新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诸为民	中兴新	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是
江密华	中兴新	监事	2022年2月	2024年8月	是
郝博	中兴新	战略规划部部长	2019年3月	/	是

注：诸为民先生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为中兴新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江密华女士于2022年2月新任中兴新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其任期终止日期为中兴新第十届监事会任期终止日期。

(2) 在其他单位的任职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步青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是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否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航天立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航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顾军营	金篆信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南京中兴金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诸为民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在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 5 家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海南兴航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方榕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常务副总裁	是
	在霞智科技有限公司等 9 家中兴发展有限 公司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蔡曼莉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是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旷视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广州极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是
	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吴君栋	德同国际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合伙人	是
	中国航天万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飞达帽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庄坚胜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谢大雄	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广州慧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妙娜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江密华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是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航天银山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郝博	在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中 兴新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任职	监事会主席/董事/ 监事/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深圳市海纳菁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喜瑜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莹	金篆信科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否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深圳市中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注1： 董事任职变动情况：

顾军营先生于2022年1月新任金篆信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于2022年9月新任南京中兴金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诸为民先生于2022年9月不再担任三亚中兴置地有限公司董事。

方榕女士分别于2022年5月、7月及9月不再担任中兴和润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景晖和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颐荟（深圳）健康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蔡曼莉女士分别于2022年6月和9月新任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2022年6月新任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注2： 监事任职变动情况：

江密华女士于2022年11月新任航天银山电气有限公司董事。

郝博先生分别于2022年1月及9月分别新任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10月新任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于2022年6月不再担任深圳市新商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注3： 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

王喜瑜先生于2022年1月新任金篆信科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4.6.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监事津贴由监事会根据监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提出相关建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并报董事会审议确定。

4.6.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1}	任期终止日期 ^{#1}	本年初持股（股）	2022年增持股份（股）	2022年减持股份（股）	本年末持股（股）	2022年公司获得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在关联方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3}
李自学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3/2022	3/2025	-	-	-	-	948.1	否
徐子阳	男	50	董事、总裁	现任	3/2022	3/2025	84,000	84,000	-	168,000	1,229.5	否
李步青	男	50	董事	现任	3/2022	3/2025	-	-	-	-	17.5	是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1}	任期终止日期 ^{#1}	本年初持股(股)	2022年增持股份(股)	2022年减持股份(股)	本年末持股(股)	2022年从公司获得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在关联方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3}
顾军营	男	55	董事、执行副总裁	现任	3/2022	3/2025	-	-	-	-	961.9	否
诸为民	男	57	董事	现任	3/2022	3/2025	-	-	-	-	17.5	是
方榕	女	58	董事	现任	3/2022	3/2025	-	-	-	-	17.5	是
蔡曼莉	女	4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2	6/2024	-	-	-	-	36.3	是
吴君栋	男	58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2	6/2024	-	-	-	-	36.3	是
庄坚胜	男	57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2	3/2025	-	-	-	-	36.3	是
谢大雄	男	5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2022	3/2025	371,903	-	-	371,903	694.6	否
夏小悦	女	47	监事	现任	3/2022	3/2025	50,927	-	-	50,927	220.4	否
李妙娜	女	48	监事	现任	3/2022	3/2025	注2	-	-	-	204.6	否
江密华	女	46	监事	现任	3/2022	3/2025	注2	-	-	-	-	是
郝博	男	33	监事	现任	3/2022	3/2025	注2	-	-	-	-	是
李全才	男	61	监事	离任	3/2019	3/2022	-	4,000	-	4,000	33.7	否
尚晓峰	男	47	监事	离任	3/2019	3/2022	-	-	-	-	-	是
张素芳	女	48	监事	离任	3/2019	3/2022	-	-	-	-	-	是
王喜瑜	男	48	执行副总裁	现任	3/2022	3/2025	51,566	87,468	-	139,034	1,187.5	否
李莹	女	44	执行副总裁 财务总监	现任	3/2022	3/2025	42,700	52,800	-	95,500	972.9	否
谢峻石	男	47	执行副总裁	现任	3/2022	3/2025	30,000	82,468	-	112,468	976.5	否
丁建中	男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2022	3/2025	-	33,160	-	33,160	393.4	否
合计	-	-	-	-	-	-	631,096	343,896	-	974,992	7,984.5	-

注1：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分别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在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监事会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第九届董事会聘任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

注2： 李妙娜女士、江密华女士、郝博先生于2022年3月30日被选举为本公司监事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注3：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注4：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为A股，未持有H股。2022年，本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A股增加因行使2017年A股股票期权所致；李全才先生任期届满后增持公司4,000股A股。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本公司子公司股权。

注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李莹女士配偶张长岭先生持有本公司2020年A股股票期权13,334份，上述股票期权已记录于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

注6：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方面的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行使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4.8 股份计划”。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任何须记录于本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予备存

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简称“《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概无持有可以认购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本或债权证之权利，彼等亦无行使任何该等权利。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确认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并无获悉任何资料合理的显示各位董事及监事于 2022 年未遵守《标准守则》所规定的准则。

4.6.5 公司秘书

丁建中先生为本公司的公司秘书，负责促进董事之间、董事与股东之间、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并遵循董事会政策及程序。2022年，公司秘书共接受超过15小时更新其专业技能及知识的培训。

4.7 本集团员工情况

4.7.1 员工数量及多元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员工共74,811人（其中母公司总人数为70,399人），平均年龄34岁；本集团女性员工数量为17,936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24.0%；男性员工数量为56,875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76.0%。本集团2022年退休员工187名，其中需本公司承担费用的退休员工122名。本集团员工的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如下：

按专业构成分类			按教育程度分类		
类别	员工数量 (人)	约占总人数 比例	类别	员工数量 (人)	约占总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6,300	48.5%	博士	512	0.7%
市场营销人员	8,191	11.0%	硕士	28,839	38.5%
客户服务人员	8,214	11.0%	学士	26,756	35.8%
生产人员	16,486	22.0%	其他	18,704	25.0%
财务人员	1,319	1.8%			
行政管理人員	4,301	5.7%			
合计	74,811	100%	合计	74,811	100%

本集团的招聘策略为合适的岗位聘用合适的员工，从员工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方面实现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多元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女性员工数量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24.0%，已实现员工性别多元化。

4.7.2 薪酬政策体系、退休福利

本集团员工的薪酬包括薪资、奖金、津贴等。本集团员工另可以享有意外保险、商旅保险、住房补贴、退休和其他福利。依据员工所在国相关法规，本集团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此类计划，本集团按照员工的月收入一定比例缴纳员工社会保障金。同时，为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本公司适时采用股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层持股计划，充分调动经营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关本公司2022年报酬最高的五位人士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本集团提供的员工退休福利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7.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7.3 培训计划

本集团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职场素质培训、岗位业务技能培训、全员合规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培训形式包含课堂培训、公开讲座、读书分享、案例研讨、主题沙龙、沙盘演练、项目实战等，以及基于PC端或手机端的在线学习或远程学习等。新员工入职后，本集团会根据其工作岗位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同时配置导师进行指导。对于在职员工，本集团根据其岗位工作任务要求、任职资格标准及能力测评情况，安排其参加本集团组织的集中培训、工作坊、项目实战等，其也可根据个人职业规划进行线上和线下的自主学习。对于管理干部，本集团为其开设读书班、封闭式培养、书籍导读、在线学习、挑战性任务等多种线上和线下形式的培训。

4.8 股份计划

本公司实施的A股股份计划包括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管理层持股计划；本公司未实施H股相关的股份计划。

4.8.1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8.1.1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

(1) 目的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治理架构，健全本公司的激励机制，以促进本公司持续发展。

(2) 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996名，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股票期权数量为149,601,200份，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3.16%，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

本总数的3.76%。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于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股票。激励对象在申请或接纳股票期权时无须向本公司支付任何代价。在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如果在提供期权之日起7天内激励对象未接受期权授予要约，则该要约应被视为已被不可撤销地拒绝并自动失效。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行使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本公司其他有效的股份计划获授的A股股票数量，任何时候均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1%，且在任何12个月期间内授予一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包括已行使、已注销及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及奖励上限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1%。

（3）行权价格及厘定基础、行权价格调整及股票期权价值

行权价格及厘定基础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下列孰高者：

a.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1个交易日（即2017年4月24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或

b.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120个交易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根据上述原则，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每股A股17.06元。

行权价格调整

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倘在行使股票期权前本公司进行任何与本公司A股有关的股息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鉴于本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为每股A股16.66元。经本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2021年度A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每股A股16.36元。

股票期权价值

本公司采用二叉树（Binomial Tree）期权定价模型计算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以授予日（即2017年7月6日）为计量日，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为每股A股10.40元，相当于授予日A股市价的44.73%。计算所用数据及计算结果如下：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初始行权价	每股 A 股 17.06 元
市价	每股 A 股 23.25 元，授予日的 A 股收盘价。
预计年期	激励对象须在授予日后第 3 年、第 4 年和第 5 年内行使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可以行使的期权。
预计价格涨幅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中兴通讯 A 股股票历史波动率分别为：43.35%、42.20%、42.90%。
预计股息	每股 0.18 元
无风险利率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50%、3.51%、3.52%。
每股 A 股股票期权价值	10.40 元

注 1： 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 2： 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国债利率。

注 3： 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4) 授予日、有效期、归属期、行权期及行权比例、尚余的有效期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7月6日，自授予日起5年有效，即有效期为2017年7月6日至2022年7月5日；授予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23.52元。等待期为自授予日起2年，经过2年等待期后，若满足行权条件分3个行权期行使期权。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开始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为归属期，归属期分别为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均自授予日起计算。

若满足行权条件，可按照如下规定的比例行权：

行权期	时间安排	可予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对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完成相应39,664,153份股票期权的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32.87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未满足，相应39,724,952份股票期权未归属；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完成相应37,289,056份股票期权的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35.59元。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及终结，无尚余的有效期。

(5) 股票期权数量及调整情况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9,601,200份：

第一个行权期开始前，本公司于2019年7月对不再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或不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30,485,609份予以注销。

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2019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5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1,684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9,664,153份，39,664,087份股票期权已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结束时尚未行权的66份股票期权已于2020年9月予以注销。

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本公司于2019年7月对不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39,724,952份予以注销。

第三个行权期开始前，本公司于2021年7月对不再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或不符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2,437,430份予以注销。

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至2022年7月5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1,573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7,289,056份，已全部行权完毕。

上述注销期权的行使价均为0元。

4.8.1.2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及行权情况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本报告期内，共有5,255,902份股票期权行权，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5,255,902股，202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前后的行权价分别为16.66元和16.36元，行权价款由激励对象于行权当天以自筹资金支付，本公司不会为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而提供任何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相应募集资金存储于本公司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年12月31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25.86元。本报告期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及行权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加权平均收盘价(元/股) ^{注1}
徐子阳	董事、总裁	84,000	0	84,000	84,000	0	0	0	23.63
董事小计^{注2}		84,000	0	84,000	84,000	0	0	0	23.63
王喜瑜	执行副总裁	87,468	0	87,468	87,468	0	0	0	23.63
李莹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52,800	0	52,800	52,800	0	0	0	23.63
谢峻石	执行副总裁	82,468	0	82,468	82,468	0	0	0	23.63
丁建中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33,160	0	33,160	33,160	0	0	0	23.63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55,896	0	255,896	255,896	0	0	0	23.63
公司其他业务骨干		4,916,006	0	4,916,006	4,916,006	0	0	0	26.01
合计		5,255,902	0	5,255,902	5,255,902	0	0	0	25.86

注1：此为紧接行权日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

注2：为避免重复计算，董事、总裁徐子阳先生的股票期权数量计入董事小计中。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已于2017年7月6日向激励对象授予完成，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于本报告期开始时及结束时均不存在尚待授予的股票期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可供发行的股份总数为0股；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及终结。

4.8.1.3 会计政策、会计处理及财务影响

股票期权的具体会计政策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 18、股份支付”，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4.8.2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8.2.1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

(1) 目的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旨在健全本公司的激励机制，增强本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本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2) 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123名，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股票期权数量为158,472,000份，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3.35%，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3.98%。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10名，均为本公司业务骨干，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股票期权数量为5,000,000份，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0.11%，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13%。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于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股票。激励对象在申请或接纳上述股票期权时无须向本公司支付任何代价。在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如果在提供期权之日起7天内激励对象未接受期权授予要约，则该要约应被视为已被不可撤销地拒绝并自动失效。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行使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本公司其他有效的股份计划获授的A股股票数量，任何时候均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1%，且在任何

12个月期间内授予一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包括已行使、已注销及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及奖励上限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1%。

（3）行权价格及厘定基础、行权价格调整及股票期权价值

行权价格及厘定基础

A.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下列孰高者：

a.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1个交易日（即2020年10月12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或

b.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根据上述原则，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每股A股34.47元。

B.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下列孰高者：

a. 审议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即2021年9月23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或

b. 审议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根据上述原则，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每股A股34.92元。

行权价格调整

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倘在行使股票期权前本公司进行任何与本公司A股有关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股票期权价值

A.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本公司采用二叉树（Binomial Tree）期权定价模型计算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以授予日（即2020年11月6日）为计量日，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为每股A股9.12元，相当于授予日A股市价的25.47%。计算所用数据及计算结果如下：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初始行权价	每股 A 股 34.47 元
市价	每股 A 股 35.80 元，授予日的 A 股收盘价。
预计年期	激励对象须在授予日后第 2 年、第 3 年和第 4 年内行使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可以行使的期权。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预计价格波幅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中兴通讯 A 股股票历史波动率分别为：34.40%、33.57%、30.33%。
预计股息	每股 0.20 元
无风险利率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2.78%、2.85%、2.91%。
每股 A 股股票期权价值	9.12 元

注 1： 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 2： 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国债利率。

注 3： 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B.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本公司采用二叉树（Binomial Tree）期权定价模型计算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以授予日（即2021年9月23日）为计量日，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价值为每股A股7.22元，相当于授予日A股市价的20.61%。计算所用数据及计算结果如下：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初始行权价	每股 A 股 34.92 元
市价	每股 A 股 35.03 元，授予日的 A 股收盘价。
预计年期	激励对象须在授予日后第 2 年和第 3 年内行使第一、第二个行权期可以行使的期权。
预计价格波幅	第一、第二个行权期采用的中兴通讯 A 股股票历史波动率分别为：29.53%、31.46%。
预计股息	每股 0.20 元
无风险利率	第一、第二个行权期采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2.39%、2.50%。
每股 A 股股票期权价值	7.22 元

注 1： 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 2： 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国债利率。

注 3： 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4）授予日、有效期、归属期、行权期及行权比例、尚余的有效期

A.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0年11月6日，自授予日起4年有效，即有效期为2020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5日。授予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34.80元。等待期为自授予日起1年，经过1年等待期后，若满足行权条件分3个行权期行使期权。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开始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为归属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归属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均自授予日起计算。

若满足行权条件，可按照如下规定的比例行权：

行权期	时间安排	可予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对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完成相应51,442,763份股票期权的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31.70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完成相应50,190,495份股票期权的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23.94元。截至本报告期末，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尚有50,317,018份未归属。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尚余的有效期为本报告披露日至2024年11月5日。

B.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1年9月23日，自授予日起3年有效，即有效期为2021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2日。授予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33.80元。等待期为自授予日起1年，经过1年等待期后，若满足行权条件分2个行权期行使期权。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开始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为归属期，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归属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授予日起计算。

若满足行权条件，可按照如下规定的比例行权：

行权期	时间安排	可予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对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的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授予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2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的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2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完成相应2,454,500份股票期权的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21.27元。截至本报告期末，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尚有2,454,500份未归属。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尚余的有效期为本报告披露日至2024年9月22日。

(5) 股票期权数量及调整情况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58,472,000份：

第一个行权期开始前，本公司于2021年8月及11月对不再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或不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3,796,661份予以注销。

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2021年11月17日至2022年11月5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5,956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51,442,763份，67,411份股票期权已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结束时尚未行权的51,375,352份股票期权已于2022年11月予以注销。

第二个行权期开始前，本公司于2022年11月对不再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或不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2,725,063份予以注销。

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时间为2022年11月29日至2023年11月3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5,816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50,190,495份。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000,000份：

第一个行权期开始前，本公司于2022年9月对不再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共91,000份予以注销。

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2022年10月13日至2023年9月22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402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2,454,500份。

上述注销期权的行使价均为0元。

4.8.2.2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及行权情况

本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本报告期内，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共有60,634份股票期权已行权，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60,634股，行权价格为34.47元；第二个行权期有0份股票期权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有0份股票期权行权。行权价款由激励对象于行权当天以自筹资金支付，本公司不会为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而提供任何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相应募集资金存储于本公司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年12月31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25.86元。本报告期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及行权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加权平均收盘价(元/股) ^{注1}
1、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李自学	董事长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徐子阳	董事、总裁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李步青	董事	50,000	0	33,332	0	16,666	0	33,334	不适用
顾军营	董事、执行副总裁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加权平均收盘价(元/股) ^{#1}
诸为民	董事	50,000	0	33,332	0	16,666	0	33,334	不适用
方榕	董事	50,000	0	33,332	0	16,666	0	33,334	不适用
董事小计^{#2}		690,000	0	459,996	0	229,998	0	460,002	不适用
王喜瑜	执行副总裁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李莹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谢峻石	执行副总裁	180,000	0	120,000	0	60,000	0	120,000	不适用
丁建中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120,000	0	80,000	0	40,000	0	80,000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660,000	0	440,000	0	220,000	0	440,000	不适用
公司其他业务骨干		153,318,562	0	100,726,485	60,634	53,650,417	0	99,607,511	34.10
合计		154,668,562	0	101,626,481	60,634	54,100,415	0	100,507,513	34.10
2、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公司其他业务骨干		5,000,000	0	2,454,500	0	91,000	0	4,909,000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	0	2,454,500	0	91,000	0	4,909,000	不适用

注 1：此为紧接行权日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

注 2：为避免重复计算，董事、总裁徐子阳先生及董事、执行副总裁顾军营先生的股票期权数量计入董事小计中。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分别于2020年11月6日、2021年9月23日向激励对象授予完成，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于本报告期开始时及结束时均不存在尚待授予的股票期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尚未行使的A股股票期权共100,507,513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12%，约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2.52%；预留授予尚未行使的A股股票期权共4,909,000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0.10%，约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1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可供发行的股本总数为105,416,513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22%，约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2.64%。

4.8.2.3 会计政策、会计处理及财务影响

股票期权的具体会计政策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8、股份支付”，会计处理以及对本公司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4.8.3 管理层持股计划

4.8.3.1 管理层持股计划摘要

(1) 目的

本公司实施的管理层持股计划（简称“本计划”）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才的积极性，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 资金来源及股票来源

本计划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计提的11,476.6万元管理层持股计划专项基金，股票来源为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973,900股本公司A股股票，不涉及发行新股。

(3) 参与对象、可获授权益上限

本计划参与对象人数为27名，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本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1.00元，总份额为11,476.6万份，本计划对应的2,973,900股A股股票，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0.06%，约占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07%。本计划参与对象按照份额折算得出对应的A股股票数量，相关股票委托资产管理机构通过本计划的证券账户持有，不登记在相应参与对象的个人证券账户。

任何一名参与对象所持本计划份额所对应的A股股票数量，及本公司其他股份计划下获得的A股总量而获得的A股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1%；且在任何12个月期间内授予一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包括已行使、已注销及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及奖励上限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0.1%。

(4) 购买价及厘定基准、公允价值

本计划参与对象已于2020年12月10日使用专项基金按每份1.00元认购完毕（即接纳）所有份额，参与对象无需再支付款项。本计划购买A股股票的价格为38.59元/股，购买价的厘定基准为本公司回购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在本计划下，如果在提供相应份额之日起7天内参与对象未接纳要约，则该要约应被视为已被不可撤销地拒绝并自动失效。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以授予日（2020年12月18日）为计量日，本计划的价值为每股A股32.81元，相当于授予日A股市价的100%。

(5) 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归属期、尚余的有效期

本计划有效期（存续期）为3年，自本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之日起至2023年11月5日。

2020年12月16日，本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从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获得本公司回购的A股股票。本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本公司公告完成非交易过户之日（即2020年12月18日）起计算，锁定期为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本计划份额的授予日为2020年12月18日，授予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32.81元。

本计划对应的股票额度分2期归属至持有人，每期归属间隔12个月，每期归属的具体额度比例为50%。第一个归属期为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24日，第二个归属期

为2020年12月18日至2022年12月26日。鉴于本计划归属条件已满足，2021年12月24日完成了第一期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32.72元；2022年12月26日完成了第二期归属，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为每股25.15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计划已实施完毕及终结，无尚余的有效期。

(6) 资产管理机构

本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委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本计划委托资产管理机构通过本计划的证券账户为本计划持有股票，并负责后续的股份管理。因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身业务内部调整，于2022年8月29日将资产管理机构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本计划的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3日、2020年12月18日及2021年12月20日发布的《管理层持股计划（草案）》、《关于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及《关于管理层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4.8.3.2 报告期内参与对象所持份额对应股票的归属情况

姓名	职务	2020年12月认购份额(万份)	份额对应的A股股份(股)	报告期初未归属的股份(股)	报告期内完成归属的股份(股)	报告期内注销的股份(股)	报告期内失效的股份(股)	报告期末尚未归属的股份(股)	加权平均收盘价(元/股) ^{#1}
李自学	董事长	1,200	310,954	155,477	155,477	0	0	0	25.15
徐子阳	董事、总裁	1,200	310,954	155,477	155,477	0	0	0	25.15
顾军营	董事、执行副总裁	900	233,215	116,607	116,607	0	0	0	25.15
董事小计^{#2}		3,300	855,123	427,561	427,561	0	0	0	25.15
谢大雄	监事会主席	302.6	78,407	39,204	39,204	0	0	0	25.15
监事小计		302.6	78,407	39,204	39,204	0	0	0	25.15
王喜瑜	执行副总裁	1,000	259,128	129,564	129,564	0	0	0	25.15
李莹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800	207,303	103,651	103,651	0	0	0	25.15
谢峻石	执行副总裁	700	181,390	90,695	90,695	0	0	0	25.15
丁建中	董事会秘书	158	40,942	20,471	20,471	0	0	0	25.15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658	688,763	344,381	344,381	0	0	0	25.15
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19人)		5,216	1,351,607	675,804	675,804	0	0	0	25.15
总计		11,476.6	2,973,900	1,486,950	1,486,950	0	0	0	25.15
薪酬前5名合计(5人,含上述1名董事)		3,600	932,862	466,431	466,431	0	0	0	25.15
除董事及薪酬前5名个人外,其他人合计		5,776.60	1,496,869	748,435	748,435	0	0	0	25.15

注1: 此为紧接归属日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

注 2：为避免重复计算，董事、总裁徐子阳先生及董事、执行副总裁顾军营先生的所持份额计入董事小计中。

本计划的份额已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向参与对象授予完成，本报告期不存在授予份额的情况；于本报告期开始时及结束时均不存在尚待授予的份额。

4.8.3.3 本计划所持股票的出售情况

本计划所持的2,973,900股A股股票已于2022年1月5日至2023年1月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计划已实施完毕及终结，并按照相应流程完成相关资产的清算。

4.8.3.4 会计政策、会计处理及财务影响

具体会计政策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8、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及对本公司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4.8.4 所有股份计划总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可就所有股份计划发行的 A 股股本为 109,336,883 股，占本公司本报告期已发行 A 股股本加权平均数的 2.75%。其中，已行使股票期权而发行的 A 股股本为 5,316,536 股，已注销股票期权 54,191,415 份，未来可行使的股票期权 49,828,932 份，分别占本公司本报告期已发行的 A 股加权平均数的 0.14%、1.36%、1.25%。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层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及终结。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可供发行的股本总数为105,416,513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22%，约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股本总数的2.64%。

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需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7 章披露的股份计划。

4.9 审计机构/核数师、财务顾问的情况

4.9.1 审计机构/核数师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为本公司之审计机构。安永华明自2005年连续十八年为本公司审计机构。安永华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剑光先生和曾赐花女士，李剑光先生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三年，今年第三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曾赐花女士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七年，今年第二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集团2022年支付安永华明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安永”）费用如下：

项目	金额	单位：万元
		审计机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	830.0	安永华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	126.0	安永华明
2022 年度中兴香港审计	60.8	安永
2022 年度集团内其他子公司审计	66.8	安永华明
中兴香港税务申报和税务咨询服务	5.7	安永
合计	1,089.3	-

4.9.2 财务顾问情况

本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20年度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2022年公司支付了该项目顾问费用496万元。

4.10 问责及审核

本公司董事确认其有责任编制财务报表，且有责任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综合财务报表、其他内幕消息公告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财务披露中提供客观、清晰的评估，并向监管机构汇报法定要求规定披露的资料。在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董事已贯彻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并遵守所有适用的会计准则。

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其未知悉或发现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可能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因此适宜采纳持续营运的基准来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审计机构关于其申报职责及其对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見声明请见本报告“审计报告”。

4.11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检讨本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确保本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行之有效，董事会已授权审计委员会负责检讨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的成效。董事会应确保在会计、内部审计、财务汇报职能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简称“ESG”）表现和汇报等方面的资源、预算是充足的，员工具备相应的资历及经验，并接受足够的培训课程。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四次定期会议中分别检讨2022年度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运作及如何进一步改进，并向本公司董事会汇报有关情况，有关检讨包括财务、运营、合规监控等方面。

4.11.1 内部控制部门设置

本公司已经建立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内控审计、各业务单位内控团队为主框架的全面覆盖和多层次的内控建设体系。

本公司设立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是公司级内控管理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承担责任，行使公司内控决策、规划、监督和指导职能。内部控制委员会下设秘书组和内控能力建设组。

本公司建立健全以“三道防线”为主要特点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三道防线

设置如下：第一道防线由各业务单位和职能部门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主要责任及执行单位；第二道防线由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决策、规划、监督、指导和推动单位；第三道防线由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机构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监督单位，负责内部审核功能。

4.11.2 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涵盖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组织、人事管理、信息披露及ESG等方面，并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职能机构及其职权，规定内部控制的原则及主要内部控制要素及方法；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明确本公司风险管理遵循“管理有制度、评估有标准、应对有预案、变动有预警、事件有回溯”的实施原则、设置以公司、事业部、基层单位为运作主体的三级风险管理组织及职责，从日常运营、法律法规、人员健康安全、公司声誉、产品竞争力、市场份额、财务损失等七个维度实施风险等级评价，执行包括风险分类、识别、评估、应对、监控、报告的闭环管理流程；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内控缺陷整改推进管理办法》，按照缺陷认定评审、整改方案管控、整改过程跟踪、整改结果关闭全流程进行规范；本公司每年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结合《内部控制手册》，检讨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以及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实施计划的执行过程及结果。

本公司内部控制已包含ESG管理，每年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等制度，从文化建设、重点任务跟踪、系统闭环跟踪重点ESG风险事件、定期检查和问题整改，检讨、持续监察以完善和确保本公司ESG的风险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

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内部机构、人员信息披露的责任，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制定并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范本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2022年，本公司认真执行上述制度，并积极开展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本公司制定《中兴通讯举报受理及调查工作流程》，搭建内外部的合规举报途径，公司员工、合作伙伴等知情相关方均可举报有关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制定《中兴通讯员工守则》《责任追究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腐败行为。本公司内控审计部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汇报工作。

2022年，本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内控工作：

（1）本公司持续推进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基层内控组

织建设。强化管理干部内控责任意识，开展管理干部谈内控宣贯，营造风清气正的文化氛围。持续开展全员内控知识传递、业务内控研讨、内控案例分享、内控知识测试、开展新一轮内控经理认证等内控环境建设活动。

(2) 优化风险全景图，推进风险分类分层，强化各级风险管理组织职责，规范公司识别、评估和应对风险管控过程，细化业务风险管理标准动作，深入开展基层风险管控实践。

(3)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的要求，完成内部控制制度修订。深化业务稽核及自查自纠工作，加强对各业务领域的稽核力度，强化问责管理机制。

(4) 开展公司合同管理、采购管理、子公司管理、档案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工程外包等关键业务领域提升的内控重点任务，优化内控体系运作模式，持续推进业务流程数字化建设。完成系统产品客户管理、国内销售合同变更、政企电力行业等专题内控评价及管理优化；完成公司缺陷“回头看”项目，进一步加强整改质量监督。

(5) 对本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情况、证券投资情况等进行检查。配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本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旨在为重大误报或损失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管理而非消除操作系统失灵或无法达成本公司业务目标的风险。本公司董事会已检讨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的有效性，并认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财务年度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运作有效及足够。

4.11.3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指引和要求，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升企业管理成熟度及规范性运营能力；明确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重要事项；对子公司对外投资、购买/出售资产、对外担保等交易事项规范运作实施管理控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11.4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大于9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大于95%；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及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标准等有关本公司内部控制的具体情况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11.5 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12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治理整体符合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重大问题。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本集团环境信息情况

5.1.1 排污情况

2022年，中兴通讯、本公司子公司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简称“中兴智能汽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本公司子公司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兴南京”）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土壤（危废）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中兴通讯、中兴智能汽车、中兴南京已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生产经营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兴通讯	总 VOCs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	1.97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861t	/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	35.6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155t	/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	1.55 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6789t	/	未超标
中兴智能汽车	总 VOCs	有组织排放	8	涂装车间、完检车间	0.63-2.93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0.028767t	9.44t/a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1	涂装车间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021t	/	未超标
					1.1-1.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苯	有组织排放	3	涂装车间、完检车间	0.02-0.09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0.000012t	/	未超标
	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涂装车间、完检车间	0.03-0.14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0.000021t	/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3	涂装车间、完检车间	4-20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0.000054t	/	未超标
涂装车间				13-2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3	涂装车间	N/D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	/	未超标	
中兴南京	废含铅锡膏盒	委托处置	/	生产线	/	/	4.1835t	8t/a	未超标
	废空容器	委托处置	/	生产线	/	/	19.7465t	20t/a	未超标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废电路板	委托处置	/	生产线	/	/	17.1025t	45t/a	未超标
	废粘合剂、密封剂	委托处置	/	生产线	/	/	24.595t	25t/a	未超标
	含溶剂废液	委托处置	/	生产线	/	/	23.198t	66t/a	未超标

5.1.2 环境保护及治理相关情况

(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本公司、中兴智能汽车及中兴南京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的要求，开展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

(2)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中兴通讯、中兴智能汽车、中兴南京均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环保部门环评批复文件；根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取得相应许可证。

(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中兴通讯按照环境保护要求在废气排放口末端配置VOC废气处理设备，产生的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的吸附、UV光解、水喷淋系统，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公司制订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和规范公司环境风险源的监控和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的措施，定时进行安全巡查，设备运行情况良好。

中兴智能汽车按照环境保护要求配置袋式除尘器、漆雾净化系统、玻璃纤维棉过滤及活性炭吸附塔等相应的污染处理设施，制订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定时进行安全巡查。各系统、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中兴南京按照环境保护要求配置独立危废贮存库房并委托具备资质的供应商进行处置，制订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提高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定时进行安全巡查。各系统、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兴通讯、中兴智能汽车、中兴南京对废气、废水等制定年度环保管理和监测方案，明确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等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检测单位进行检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兴通讯、中兴智能汽车、中兴南京定期组织环境因素风险识别、评估，针对风险制定预防和改进措施，编制和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环保部门备案，定期组织演练。

(6) 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2年，本集团环境治理和保护总投入约3,200万元，用于处理废气、废水、危险废弃物及垃圾，安装环境监测设备，从研发、生产及行政管理等环节改造节能装备以及园区内绿植绿化。本集团2022年缴纳环境保护税约143万元。

(7)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2年，本集团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8) 报告内为减少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本集团作为绿色发展的积极践行者，注重自身经营对环境带来的影响，常态化梳理完善生产与运营的环境管理制度；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全面考虑每个运营环节产生的环境效应，从产品的材料选择、研发、制造、销售、维护和报废回收等环节层层把关，努力将产品全生命周期内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让绿色环保战略贯穿所有业务领域。

同时，本集团作为数字经济筑路者，在不断降低自身运营碳排放的同时，坚持不懈加大科技创新来提升产品能效并积极赋能社会各行各业节能降碳，为全球社会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铺设数字经济林荫路，助力“双碳”目标达成。

5.2 社会责任情况

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二〇二二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5.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2022年，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行动中，以国家政策为工作指导，除长期坚持开展教育帮扶、助老服务之外，在全国23个县进行开展产业帮扶、人居环境提升、消费帮扶等公益项目36个，直接受益群众超6万人。具体如下：

(1) 在教育帮扶方面，依托“兴华助学”和“兴天使助学计划”两个项目开展，2022年共资助1,100名高中生，260名大学生、296名受助高中生参加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89.19%。此外，通过举办夏令营活动、出版《青春解惑手册》图书、开展科普课堂及生涯分享等活动，支持乡村学生成长为独立思考、善于协作、具备社会视野和行动力的个人。

(2) 在弱势救助方面，连续第十七年前往云南保山看望抗战老兵，为每位老兵送达5,000元慰问金，并开展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让老兵晚年生活更便捷；并为全国多地空巢老人、社区及福利院中老年人提供约16吨生活物资和近百部智能手机等精准支持。

(3) 在产业帮扶方面，支持黑龙江鲜食玉米加工、浙江油茶种植、广西粮食经济产业示范园配套冷库、海南山兰稻种植等8个特色产业项目，为当地提供近千个工作岗位，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4) 在消费助农方面，坚持把消费帮扶和社会救助相结合，将从帮扶地区采购的农产品捐赠给社会弱势群体，让温暖翻倍。2022年度从黑龙江等地采购大米、大豆油、坚果等农产品，全部送达甘肃、青海、广西、山东、湖北等地困境人群手中。

(5) 在数字乡村方面，通过捐建信息化教室、数字乡村调度中心、终端产品捐赠等8个项目，助力构建农业农村生产、生活、生态一体的数字化服务体系，并通过路桥建设、村容村貌改善等进一步提升群众幸福感。

2023年，本公司将继续聚焦社会需求，重点围绕教育发展、医疗救助、弱势救助、乡村振兴和环境保护五大领域重点发力，向社会传递中兴温度。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022年，本集团的重要事项包括诉讼与仲裁、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承诺履行等，详细内容说明如下。

6.1 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2022年，本集团未发生《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考虑到信息披露的充分性，现将本集团非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披露如下，供参阅。

1、2012年11月，中兴巴西以巴西某公司未支付约3,135.37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4,179.76万元人民币）的货款为由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资产冻结申请；2013年2月7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裁定，考虑到该巴西某公司目前无任何与其他公司明显的债务纠纷且无任何破产迹象，暂停对其资产的冻结。2013年7月，中兴巴西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该巴西某公司立即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4,162.51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和律师费（简称“主诉案件”）。2016年1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该巴西某公司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6年4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针对上述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6年8月29日，中兴巴西获知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该巴西某公司的上诉请求。2016年11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启动临时执行程序要求该巴西某公司向中兴巴西支付3,122.43万巴西雷亚尔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7年2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驳回该巴西某公司在2016年10月就上述二审判决提起的澄清提议。上述案件的庭审程序已结束。

2012年11月30日，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向该法庭提起诉讼（简称“被诉案件”），指控在合作过程中中兴巴西存在欺诈及懈怠等行为，要求中兴巴西赔偿直接及间接损失等合计约8,297.45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1.11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

2022年3月18日，主诉案件主审法官裁定中兴巴西胜诉债权执行时效于2022年6月13日到期，中兴巴西已于2022年4月1日就该裁定提起上诉。根据巴西法律上诉不会中断执行时效，因此2022年6月8日，中兴巴西向主诉案件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出申请，要求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与被诉案件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沟通，支持中兴巴西以主诉案件胜诉债权抵销被诉案件如果败诉形成的债务。2022年7月19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裁定同意前述抵销申请，确认中兴巴西在被诉案件中如果败诉，则中兴巴西可抵销的赔偿金额为17,699.71万巴西雷亚尔（截至裁定日金额，实际行使抵销之日将进行通胀调整，折合约2.36亿元人民币）。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汇率采用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记账汇率，其中巴西雷亚尔兑人民币以 1:1.3331 折算。

2、2018 年 10 月 31 日，某自然人以本公司损害其作为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简称“中兴集讯”）股东的利益为由，将本公司作为被告，将中兴集讯、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本公司向其赔偿 2 亿元；（2）由本公司承担本次诉讼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 20 万元）。

201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证据交换的传票及举证通知书等司法文书，本公司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对上述案件。

2020 年 12 月 28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判决，驳回上述自然人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上述自然人承担。

2021 年 1 月 25 日，上述自然人提出上诉，请求最高人民法院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支持上述自然人的全部诉请。2021 年 8 月 16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裁定，上述自然人未在指定期限内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生效。

2021 年 12 月 26 日，上述自然人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支持上述自然人的全部诉请；原审诉讼费用全部由本公司承担。2022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再审裁定书，驳回自然人的再审申请。

2022 年 9 月 5 日，上述自然人向广东省人民检察院提请审判监督程序。2022 年 11 月 24 日，广东省人民检察院作出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至此本案件的诉讼程序全部关闭。

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2020 年 8 月，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二十冶”）向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兴智能汽车支付工程进度款和欠付工程利息合计 1,230.7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中兴智能汽车 1,230.7 万元银行现金，中兴智能汽车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诉。

2020 年 9 月，中兴智能汽车以涉案工程严重逾期、施工过程中存在多项罚款及多处工程因质量问题需要维修为由，向法院提起反诉并提交保全申请，反诉金额合计 1,795.8 万元。

2020 年 10 月，二十冶提出变更诉讼请求申请，要求中兴智能汽车支付工程结算价款及欠付工程利息合计 1.88 亿元，案件被移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珠海中院”）。

2020年12月，珠海中院裁定冻结中兴智能汽车账户资金1,586.5万元并查封中兴智能汽车名下两处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2021年1月，中兴智能汽车向珠海中院提交增加反诉请求申请书，就二十冶未能及时办理相关证书、案涉工程未能一次性验收合格等责任增加反诉请求，反诉金额增加至7,254.8万元，并对增加部分的诉讼请求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

2021年11月，珠海中院裁定同意中兴智能汽车以8,000万元及生产设备置换前述冻结、查封的账户资金及两处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2021年8月2日，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西安中软”）以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中建八局”）未在约定时间内竣工交付为由，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中建八局向西安中软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租金损失、施工罚款等合计约2.57亿元。

2021年11月8日，中建八局以西安中软多次提出需求变更、付款不及时、不可抗力等导致工期延误、给其造成巨大损失为由向西安中软提起反诉，诉请西安中软向其支付工程款、停工窝工损失等合计约4亿元。

2021年11月30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一审第一次开庭，双方交换证据。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2022年2月21日，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兴济置业”）以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网信”）和山东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山东网信”）未履行合同约定为由，向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简称“任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暂计90,499,085.06元的损失；（2）判令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承担兴济置业因本案支出的代理费、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2022年4月29日，山东网信收到任城区人民法院的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以及兴济置业的民事起诉状。任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合计9,500万元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对价的财产。

2022年5月26日，山东网信收到任城区人民法院的开庭传票以及兴济置业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兴济置业将诉讼金额由90,499,085.06元变更为94,148,627.01元。

2022年7月18日，任城区人民法院进行一审开庭，尚未出具判决结果。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2 2017 年与美国司法部签署的协议的进展：缓刑期届满及监察官任期结束

根据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发布的公告，本公司已就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美国司法部及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管理办公室对本公司遵循美国出口管制条例及美国制裁法律情况的调查达成协议（以下合称“2017 年协议”）。2017 年协议中包括美国司法部对本公司设置三年观察期，在观察期内任命独立合规监督员（简称“监察官”）将监督本公司遵循美国出口管制法律及履行协议义务的情况，并出具年度报告。2017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本公司与美国司法部达成的协议已经德克萨斯州北区美国地方法院（简称“法院”）批准生效。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及 2017 年 3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因本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于 2018 年 6 月达成的替代和解协议所述的行为，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3 日（美国时间）签发命令，修改法院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批准生效的协议所列载的对本公司的监察条件。根据法院对监察条件的修改，延长法院任命的监察官的任期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监察条件之命令的公告》。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美国时间）收到法院向本公司发出的庭审指令，内容为通知本公司参加安排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美国时间）召开的关于缓刑期撤销的听证会。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本公司收到法院判决，裁定不予撤销中兴通讯的缓刑期（即缓刑期于原定的 2022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届满）且不附加任何处罚，并确认监察官任期于原定的 2022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结束。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5 日及 2022 年 3 月 23 日发布的《内幕消息公告》、《内幕消息公告及复牌》。

6.3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6.3.1 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本集团不存在与某一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	董事会审批的2022年交易额度	2022年实际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兴新及其子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机柜及配件：1-300,000元/个；机箱及配件：1-15,000元/个；方舱：1,000-100,000元/间；围栏：1,000-50,000元/个；天线抱杆：200-2,000元/个；光产品：1.3-30,000元/件；精加工产品：0.5-50,000元/件；包材类产品：0.01-5,000元/件；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FPC）及其组件：0.5-100元/件；磷酸铁锂电池：600-8,000元/只；电池配件：100-600元/个；工业相机：5,000-150,000元/个；成像系统辅助安装装置：1,000-50,000元/套；工业镜头：1,000-15,000元/个；工业光源：1,000-50,000元/套；工业机器人：100,000-280,000元/套；图像处理控制器：500-50,000元/套；图像采集系统：2,000-100,000元/套；软件算法：20,000-400,000元/套；运动控制系统：2,000-200,000元/套；视频监控系统：20,000-100,000元/套；温度监控系统：200-2,000元/路；工业光源控制器：500-20,000元/套；配线设备：0-40,000元/个；光跳线：0-3,000元/根；光缆组件：0-500元/根。具体价格由原材料的尺寸、复杂程度、材质及功能特性确定	55,000	30,310.6	0.39%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航天欧华”）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总会计师的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政企全产品线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公司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120,000	94,000.7	0.76%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通”）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和项目外包服务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970—1,800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830—1,300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520—1,150元/人天区间；普通工程师价格在440—750元/人天区间；助理工程师价格350—550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320—500元/人天区间。	9,838	5,342.9	0.07%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简称“南昌软件”）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和项目外包服务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970—1,800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830—1,300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520—1,150元/人天区间；普通工程师价格在440—750元/人天区间；助理工程师价格350—550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320—500元/人天区间。	6,600	4,556.0	0.06%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的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	采购价格不高于中兴和泰向其他购买同类产品（或服务）数量相当的客户出售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本集团向中兴和泰采购的酒店服务主要包括酒店住宿及会议、培训场地；酒店住宿采购价格在350—800元/间/天区间，具体根据房型、淡旺季、包含早餐数量等因素浮动；会议、培训场地采购价格在1,100—10,000元/间/天区间，具体根据会议室面积、容纳人数等因素浮动。	4,600	3,756.1	0.05%
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的公司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向本公司租赁房地产及相应设备设施	2022年-2023年，位于深圳大梅沙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60元/平方米/月；位于南京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53元/平方米/月；位于上海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72元/平方米/月；位于西安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41元/平方米/月。 深圳、上海、南京、西安四处酒店经营所需的相关设备设施的租金为105万元/年。	5,754	5,472.8	17.31%

上述关联方能经常制造本集团所需的产品，并以具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本集团认为值得信赖和合作性强的合作方对本集团的经营非常重要且有益处。本集团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集团的独立性。

本集团向其采购的关联方是经过本集团的资格认证和招标或洽谈程序选定的，且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的；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集团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本集团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委托专业地产评估机构对房屋及设备设施租赁价格进行评估。

(2)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本集团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相关的关联交易，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本公司没有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2022年，本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3.2 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连交易情况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列关连交易须于本报告中披露，本公司确认已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6.3.2.1 向中兴新采购原材料的持续关连交易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于2021年12月16日与中兴新签订了《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并且根据该协议项下关连交易预测2022年交易额度上限，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相关条款履行了申报、公告的法定程序，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发布的《向中兴新采购原材料的持续关连交易》。

(1) 交易方及关连关系

中兴新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兴新属于本公司关连人士。中兴新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即中兴新直接或间接持有 30%或以上股权的公司）为中兴新的联系人，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

(2) 交易目的

由于中兴新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30%或以上股权的公司（合称“中兴新集团”）一直能够生产符合本集团需求的产品，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因此中兴新集团通过本集团资格认证和招标程序后，获选定为长期供应商。本公司相信，

可靠合作的供应商对本公司非常重要，能带来极大裨益。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本集团产品所需原材料，可保证本集团依时按质获得该等部件。

(3) 交易性质

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机柜及配件、机箱及配件、方舱、围栏、天线抱杆、光产品、精加工产品、包材类产品、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FPC）及其组件、磷酸铁锂电池及其配件、工业相机、成像系统辅助安装装置、工业镜头、工业光源、工业机器人、图像处理控制器、图像采集系统、软件算法、运动控制系统、视频监控系統、温度监控系统、工业光源控制器、配线设备、光跳线、光缆组件等产品。

(4) 定价政策及其他条款

在成为本集团合格供应商之前，中兴新集团必须通过本集团对资格能力、产品质量、价格等方面的内部资格认证程序。中兴新集团是通过本集团上述的资格认证及招标程序而获得甄选的。

一般而言，根据年度需求预测，本集团会在进行该年度的采购前，邀请至少三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对每种原材料的供应各进行一次招标。本集团采购部门及招标部门共同对合格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产品质量、服务质量、资格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分高低顺序选择中标的合格供应商。根据本集团对有关原材料的需求量，本集团会选取一家或以上的合格供应商，而中标的合格供应商给予本集团的价格不会比没有中标的合格供应商高。在招标阶段本集团已确定未来一年向中标的合格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种类、预计数量及价格，根据日常业务过程中的实际需求数量和时间，向中标的合格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合格供应商根据中标结果向本集团供应原材料，一般情况下实际采购数量不会超过中标时确定的预计数量。如果实际采购数据超过预计量，本集团会重新按照上述招标程序对超过部分的需求量重新进行招标。本集团对关连方供应商和独立第三方供应商的招标程序一致，不会因为关连方而给予特殊的优待。

根据《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的条款及招标结果，本集团会以发出采购订单方式与中兴新集团签订具体协议，对产品类型、约定数量与价格、交付时间、地点和方式、付款方法、包装、接收、违约责任、质量规格以及售后服务条款作出规定。价格将按《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规定的定价政策确定。

董事确认，《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规定的资格认证与招标程序和定价政策，以及本集团内部程序，能有效确保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的价格，乃经过公平磋商，按照正常商业条款签订，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5) 交易总代价及2022年度实际交易总额

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的《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22年1月1

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2022年度采购金额上限（不含增值税）为5.5亿元。

本集团2022年度实际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的交易总额约3.0亿元。

(6) 持续关连交易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本集团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 该等交易属本公司的日常业务；
-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
-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及
- 本公司已经设立足够及有效的关于上述关连交易的内部监控程序。

本公司核数师已审查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已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未经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团提供货品或服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团定价政策进行；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及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持续关连交易超过已公告披露过的有关年度上限。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核数师已按《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56条所述之事宜对该等交易作出确认。

6.3.2.2 其他关连交易

本公司与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的交易，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报酬，本公司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发行新股份，属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该等交易根据第14A.95条及第14A.92（3）条可获豁免遵守关连交易的规定。

本集团2022年与关连方发生以下交易，根据第14A.76条可获豁免遵守关连交易的规定：

单位：万元

交易方	关连关系	交易性质	交易金额
中兴新	本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连方承租物业	1,045.5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出租物业	347.6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出租物业	1.1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持股35%	向关连方出租物业	15.1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承租物业	480.3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配偶持股100%	向关连方销售货物	265.5

除上文披露外，无其他关联交易应归入《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有关“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的定义。本公司已经就上述关联交易遵守了《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下适用的披露规定。

6.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22年，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不存在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未向外部第三方提供贷款，未向联营公司、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2022年，本集团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1) 对外担保总体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余额折合约209,756.7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58%。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90,934.9万元，不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对外担保总体情况如下：

	2022年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2022年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	年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年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对集团外第三方担保	-	-	-	-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556,440.0	131,276.3	801,492.1	176,942.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83,466.0	24,841.3	92,937.1	32,814.7
合计	639,906.0	156,117.6	894,429.2	209,756.7

单位：万元

(2) 对外担保详细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境内公告披露日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1.对集团外第三方担保							
北京富华宇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1}	2016年12月1日	21,019,250元人民币	2017年4月1日	21,019,250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自《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富华宇祺在《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是
2.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注2}	2018年3月16日	不超过6亿美元	2020年6月1日	3亿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20年6月1日至（1）2023年6月1日后六个月止，或（2）中兴香港已不可撤销地全额支付其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包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日的全部应付款项止，以前述两种期间先到达者为准	是
			2020年8月13日	5,000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20年8月13日至（1）2025年8月13日，或（2）中兴香港已不可撤销地全额支付其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包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日的全部应付款项止，以前述两种期间先到达者为准	是
			2021年3月2日	1.5亿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21年3月2日至贷款到期之日起六个月内止（对于贷款，保证期间分笔计算），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	是

担保对象名称	境内公告披露日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贷款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止	
中兴通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2月14日	1,000万欧元	不适用	-	保证	到期日至中兴法国在《SMS合同》和《PATES合同》项下履约义务到期或终止之日止（以最晚者为准）	不适用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2月19日	4,000万美元	2021年6月30日	4,000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本公司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	否
		4,000亿印尼卢比	2021年6月30日	4,000亿印尼卢比	连带责任担保	有效期为3年零6个月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以孰晚为准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3}	2022年10月11日	81亿印尼卢比	2022年11月4日	81亿印尼卢比	连带责任担保	自本公司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中兴印尼在《私网设备采购及技术支持合同》及《农网设备采购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	否
MTN集团项目涉及的11家海外子公司	2021年3月17日	1.6亿美元	不适用	-	连带责任担保	自本公司向MTN集团开具担保证明之日起至《框架合同》终止之日止，最晚不超过《框架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	不适用
		1,600万美元	不适用	-	连带责任担保	自银行保函开具之日起至《框架合同》及其分支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不适用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注4}	2022年6月25日	5亿美元	2022年6月27日	18,821.79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克瑞斯终止向供应商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债务的情形时终止	否
3.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注5}	不适用	3,000万美元	2017年1月26日	-	连带责任担保	自《保证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克瑞斯中止向TSMC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本债务的情形时止	是
Netas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	不适用	215.33万美元	2012年11月14日	-	连带责任担保	自《系统集成协议》签署生效日起至Netas Bilişim在《系统集成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不适用	1,075.38万欧元	2017年5月5日	1,075.38万欧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2017年5月5日起至BDH在《采购安装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Netaş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 ^{注6}	2022年3月9日	6,500万美元	注6	3,077.74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注6}	2022年3月9日	1,500万美元	注6	175.05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 ^{注6}	2022年3月9日	3,000万美元	注6	115.58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Netaş Telecom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注6}	2022年3月9日	1,000万美元	注6	203.09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注1：《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于2017年4月1日签署生效，北京富华宇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富华宇祺”）已就担保事项向本公司提供第三方反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的义务已履行完毕，上述担保事项已解除。

注2：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为主体，在香港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银行授信、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本公司为中兴香港债务性融资提供金额不超过6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香港于2020年6月1日与中国银行澳门分行等8家中外资银行签订了一项总额为3亿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澳门分行签订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各项协议和文件的

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兴香港于2020年8月13日与中信银行伦敦分行等3家银行签署了一项总额为5,000万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信银行伦敦分行签订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各项协议和文件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兴香港于2021年3月2日与中银香港签署了一项总额为1.5亿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银香港签订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各项协议和文件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兴香港已结清上述所有贷款，担保均已解除。

- 注 3: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印尼提供81亿印尼卢比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在经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为海外子公司提供3亿美元履约担保额度范围内。上述担保已于2022年11月4日生效。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
- 注 4: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克瑞斯”）的采购业务提供不超过5亿美元担保额度。2022年6月27日，本公司向供应商出具保证函，担保金额为5亿美元，担保期限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克瑞斯终止向供应商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债务的情形时终止。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8,821.79万美元。
- 注 5: 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中兴微电子”）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微电子为其全资子公司克瑞斯与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TSMC”）的采购订单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事项已解除。
- 注 6: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1年股东大会及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简称“Netaş”）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Neta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在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相互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折合不超过1.2亿美元。Netaş和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简称“BDH”）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简称“Netaş Bilişim”）提供授信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为3,077.74万美元；Netaş和Netaş Bilişim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BDH提供授信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75.05万美元；Netaş Bilişim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提供授信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15.58万美元；Netaş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 Telecom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提供授信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为203.09万美元。
- 注 7: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8家海外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亿美元履约担保额度。2022年审批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和2022年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的计算包含为8家海外子公司提供的3亿美元担保额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额度余额约为2.99亿美元。
- 注 8: 对于未到期的担保，2022年未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存在连带清偿责任。
- 注 9: 担保额度以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记账汇率折算，其中美元兑人民币以1:6.9555折算，欧元兑人民币以1:7.4145折算，印尼卢比兑人民币以1:0.000446094折算。

（3）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作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5 承诺履行情况

6.5.1 公司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 2022 年内履行完毕及截至年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6.5.1.1 控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中兴新与本公司于2004年11月19日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中兴新向本公司承诺：中兴新将不会，并将防止和避免其任何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但通过中兴通讯除外）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本公司现有或将来业务构成竞争之业务；若中兴新和/或其任何下属企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参与或进行任何竞争业务的业务或活动，中兴新将立即终止和/或促成其有关下属企业终止该等竞争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

2022年，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 减持股份承诺

中兴新于2007年12月10日承诺：若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5%以上的，中兴新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22年，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承诺

本公司于2021年发行85,321,143股A股购买广东恒健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恒健欣芯”）、深圳市汇通融信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南山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汇通融信”）合计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兴微电子18.8219%股权（简称“本次交易”）。

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中兴新承诺：（1）保证提供本次交易的信息、资料及出具的说明、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2）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越权干预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本公司利益。

鉴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完成，本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514.8亿元、68.1亿元及1.47元/股，已超过2020年11月17日发布的《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分析及填补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说明》的相关要求，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6.5.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股东的承诺

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恒健欣芯、汇通融信承诺：（1）股份锁定：本公司向其发行的A股股份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2）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不越权干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保证本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鉴于发股购买资产相关A股股份于2021年11月10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12个月，2022年11月10日全部解除限售，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6.5.1.3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就发股购买资产事项，（1）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提供的有关信息及出具的说明、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等。

鉴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完成，本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514.8亿元、68.1亿

元及1.47元/股，已超过2020年11月17日发布的《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分析及填补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说明》的相关要求，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6.5.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 2022 年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诚信情况

2022 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6.7 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2年，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形。

2022年，本公司监事李妙娜女士母亲于2022年9月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00股，累计卖出公司股票2,000股，构成短线交易；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600元已上缴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于2022年11月对李妙娜女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发布的《关于监事收到深圳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司高度重视上述事项，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对合规买卖公司股票相关规则的学习，确保充分理解、执行相关规则；同时，公司建立提醒和定期检查机制，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人及其亲属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确保规范买卖公司股票。

6.8 其他重大事项

本集团202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无需作“非标准审计报告”的相关说明。

2022 年，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情况；本报告披露后，本公司不存在面临退市的情况。

2022 年，除本报告披露事项以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变动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1}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2}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909,064	1.82%	+254,922	-	-	-85,435,743	-85,180,821	728,243	0.02%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9,378,989	0.84%	-	-	-	-39,378,989	-39,378,989	-	-
3、其他内资持股	45,942,154	0.97%	-	-	-	-45,942,154	-45,942,154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5,942,154	0.97%	-	-	-	-45,942,154	-45,942,154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董监高限售股	587,921	0.01%	+254,922	-	-	-114,600	140,322	728,243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44,886,908	98.18%	+5,061,614	-	-	+85,435,743	+90,497,357	4,735,384,265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3,889,384,374	82.21%	+5,061,614	-	-	+85,435,743	+90,497,357	3,979,881,731	84.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755,502,534	15.97%	-	-	-	-	-	755,502,534	15.95%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730,795,972	100.00%	+5,316,536	-	-	-	+5,316,536	4,736,112,508	100.00%

注 1：2022 年，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行使 5,316,536 份 A 股股票期权；本公司 A 股股份相应增加 5,316,536 股。

注 2：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 85,321,143 股 A 股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解除限售，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按比例进行锁定或解除限售。

7.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2021年12月 31日A股限 售股数	2022年 解除A股 限售股数	2022年 增加A股 限售股数	2022年12 月31日A 股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 日期
1	广东恒健欣芯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42,154	45,942,154	-	-	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 限售股	2022年 11月10日
2	深圳市南山战略新兴 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9,378,989	39,378,989	-	-		
3	谢大雄	371,852	92,925	-	278,927	董监高 限售股	按照《深圳 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 第10号—— 股份变动管 理》执行
4	徐子阳	63,000	-	63,000	126,000		
5	王喜瑜	51,424	12,750	65,601	104,275		
6	谢峻石	22,500	-	61,851	84,351		
7	李莹	40,950	8,925	39,600	71,625		
8	夏小悦	38,195	-	-	38,195		
9	丁建中	-	-	24,870	24,870		
10	李全才	-	4,000	4,000	-		
	合计	85,909,064	85,439,743	258,922	728,243	-	-

7.3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行使5,316,536份A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相应增加5,316,536股。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8.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3) 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7.4 股东及控股股东情况

7.4.1 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1) 股东总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395,802户，其中A股股东395,493户，H股股东309户。截至2023年2月28日（即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367,193户，其中A股股东366,884户，H股股东309户。

(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10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前10名股东与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年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中兴新 ^{注1}	境内一般法人	21.28%	1,005,840,400	A 股	-	-	无
			2,038,000	H 股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外资股东	15.89%	752,361,004	H 股	-27,552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3}	境外法人	2.38%	112,621,404	A 股	+2,464,776	-	无
4、深圳市南山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68,030,180	A 股	-14,380,917	-	无
5、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42%	67,480,025	A 股	+37,662,507	-	无
6、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1.01%	47,804,825	A 股	+27,325,454	-	无
7、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1%	43,032,108	A 股	-	-	无
8、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42,171,534	A 股	-	-	无
9、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41,516,065	A 股	-	-	无
10、广东恒健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88%	41,442,154	A 股	-4,500,000	-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兴新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在 2022 年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兴新持有的本公司 2,038,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中兴新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减持本公司 46,900,000 股 A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 960,978,4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29%。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剔除中兴新持有的本公司 2,038,000 股 H 股。

注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本公司 A 股股份的总和。

注 4：除前述披露外，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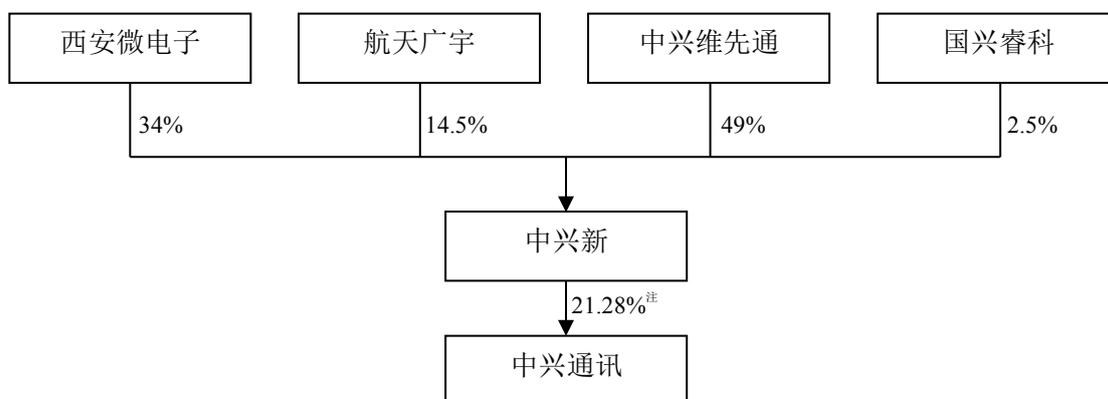
7.4.2 控股股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兴新	1993年4月29日	10,000万元	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韦在胜	91440300192224518G

中兴新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063，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简称“西安微电子”）、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简称“航天广宇”）、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中兴维先通”）、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国兴睿科”）分别持有中兴新34%、14.5%、49%和2.5%的股权。中兴新现有董事9名，其中西安微电子推荐3名，航天广宇推荐2名，中兴维先通推荐4名，分别占中兴新董事会的33.33%、22.22%及44.45%。因此，无论在股权比例上或是在公司治理结构上，中兴新的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本公司的财务及经营决策，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本公司的情况。上述单位与本公司之间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股权关系如下图：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960,978,4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29%。

西安微电子隶属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属于国有大型科研事业单位，成立于1965年，法定代表人为唐磊，开办资金19,853万元，是集半导体集成电路、混合集成电路、计算机三大专业的研制开发、批产配套、检测经营于一体的大型综合研究所。

航天广宇隶属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国有企业，成立于1989年8月17日，法定代表人谢晶，注册资本1,795万元。经营范围为航天技术产品、机械设备、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化工制品、起重运输产品、五金家具、建筑材料、磁性材料、粉末冶金、纺织原料、化纤原料、服装、纺织品、汽车的销售等。

中兴维先通是一家民营企业，成立于1992年10月23日，法定代表人侯为贵，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通讯传输、配套设备、计算机及周边设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兴睿科是一家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6年12月2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经营范围为资本管理，以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7.4.3 依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的本公司主要股东之股份及相关股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备存登记册所记录，显示下列股东持有本公司各类别股份5%或以上的权益或淡仓：

名称	身份	持股数目	概约持股百分比(%) ^{注1}	
			占总股本	占类别股
中兴新 ^{注2}	实益拥有人	1,005,840,400 股 A 股(L)	21.24%(L)	25.27%(L)
中兴维先通 ^{注2}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05,840,400 股 A 股(L)	21.24%(L)	25.27%(L)
西安微电子 ^{注2}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05,840,400 股 A 股(L)	21.24%(L)	25.27%(L)
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 ^{注2}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05,840,400 股 A 股(L)	21.24%(L)	25.27%(L)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注2}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05,840,400 股 A 股(L)	21.24%(L)	25.27%(L)
BlackRock, Inc.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68,229,843 股 H 股(L)	1.44% (L)	9.03% (L)
		1,674,600 股 H 股(S)	0.04% (S)	0.22%(S)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资经理	38,410,000 股 H 股(L)	0.81%(L)	5.08%(L)

(L) - 好仓，(S) - 淡仓

注1： 占总股本及类别股的百分比，以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736,112,508股、A股3,980,609,974股及H股755,502,534股为基数计算。

注2 中兴新于2023年3月1日减持本公司46,900,000股A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中兴维先通、西安微电子、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备存登记的持股数目均为958,940,400股A股，占总股本及类别股的比例分别为20.25%、24.0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之股份或债权证权益详情请见本报告“4.6.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除上述所披露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据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概无其他任何人士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备存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7.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承诺主体限制减持的情况

7.6 社会公众持股量

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本公司得悉、董事会知悉的公开资料，本公司的社会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最低要求。

7.7 本公司无优先股

第八章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年，本公司没有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公司发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8.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二〇二一年度拟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上述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本公司已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本公司共计发行 46 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合计 470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均已到期偿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 2023 年已发行尚未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023 年			债券余额	利率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1	012380072	1 月 5 日	1 月 6 日	3 月 31 日	15	2.25%
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2	012380064	1 月 5 日	1 月 6 日	3 月 31 日	15	2.25%
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3	012380068	1 月 5 日	1 月 6 日	3 月 31 日	10	2.25%
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4	012380207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5	012380231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6	012380227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7	012380233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8	012380206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09	012380205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0	012380212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1	012380201	1 月 12 日	1 月 13 日	3 月 31 日	5	2.15%
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2	012380335	1 月 18 日	1 月 19 日	3 月 31 日	10	2.20%
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3	012380337	1 月 18 日	1 月 19 日	3 月 31 日	10	2.20%
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4	012380339	1 月 18 日	1 月 19 日	3 月 31 日	15	2.20%
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5	012380412	2 月 7 日	2 月 8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6	012380441	2 月 9 日	2 月 10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7	012380573	2 月 16 日	2 月 17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8	012380567	2 月 16 日	2 月 17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19	012380557	2 月 16 日	2 月 17 日	3 月 31 日	10	2.15%
第二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20	012380672	2 月 23 日	2 月 24 日	3 月 31 日	15	2.35%
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21	012380729	2 月 23 日	2 月 24 日	3 月 31 日	5	2.35%
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兴通讯 SCP022	012380730	2 月 27 日	2 月 28 日	3 月 31 日	10	2.35%
合计	-	-	-	-	-	230	-

本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交易场所为银行间债券市场，适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2年，信用评级结果未发生调整；未触发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本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到期均已偿还，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券，未触发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8.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至第四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470	470	-	无	无	是
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至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0	86.8	143.2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未用于建设项目。因公司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2023年度第三期及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中的4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不同的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指引的规定，不会对超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构成影响。

8.3 本集团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1.76	1.63	7.98%
速动比率	1.18	1.16	1.72%
资产负债率	67.09%	68.42%	下降1.33个百分点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百万元）	6,166.9	3,305.9	86.54%
EBITDA全部债务比	24.52%	26.07%	下降1.55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5.50	6.74	(18.4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21	13.69	(54.64%)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73	9.79	(21.0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8.4 中介机构的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至第四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及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至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中介机构如下：

中介机构类型	中介机构名称
承销商	北京银行、渤海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杭州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宁波银行、农业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上海银行、招商银行、中国银行、中金公司、江苏银行、华夏银行等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述中介机构的办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详细信息请见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刊登的公告。2022年上述机构未发生变化。

8.5 其他情况

2022年，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不存在合并报表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券，也不存在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第九章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p> <p>网络建设类合同于 2022 年度在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73,520,823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60%；在公司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83,045,569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67%。这类合同主要包括设备销售、工程安装等多项商品及服务承诺。</p> <p>网络建设合同的收入确认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p> <p>一、判断这些商品或服务承诺是否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需要考虑商品或服务是否可以明确区分。</p> <p>二、判断每一项履约义务的控制权是在一段时间转移还是某一时点转移，管理层需要考虑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来履行履约义务的方式。</p> <p>三、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使用成本加成法，主要依赖历史数据，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配置、对安排的内在风险及不确定性评估等因素作为基础。</p> <p>四、对合同变更，管理层需要判断是否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是否可以明确区分，从而将交易价格在已转让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商品或服务之间进行适当分摊；对于尚未确定相应交易价格变动的，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变更所导致的交易价格变动进行估计。</p> <p>以上这些因素使得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较为复杂，因此我们将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关于收入确认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0；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参见附注五、38；关于合同资产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关于合同负债的披露参见附注五、24。</p>	<p>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我们了解了网络建设类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评价了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抽取样本，对网络建设类合同收入确认执行了细节测试：</p> <p>对于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作出判断所依据的假设以及方法，并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p> <p>对于交易对价的分摊，我们评估了公司所使用成本加成法，将模型中所使用的主要参数（例如成本和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进行了比较。</p> <p>对于合同变更，我们检查了与客户签订的补充协议，评估了管理层在已转让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商品或服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作出判断时所依据的方法；对于金额尚未确定的合同变更，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作出估计所依据的关键假设。</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p> <p>应收账款（包括长期应收款，下同）和合同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164,669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14%；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8,934,061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3%。</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采用预期损失模型，且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选择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其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故对所有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均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管理层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p> <p>对于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该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有显著不同的，按照该单项合同下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现值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p> <p>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管理层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这些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不同信用等级客户应收账款逾期天数组合准备率的风险矩阵，以此为基础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0；关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4A 和 9；关于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对于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我们还检查了期后是否收回款项。</p> <p>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我们评估了管理层编制的风险矩阵是否符合预期损失模型，对于风险矩阵中的关键输入值进行了测算，主要包括：信用等级、历史坏账率、迁徙率、前瞻性信息等。</p> <p>我们抽取样本，获取与客户资信相关的资料，检查了客户信用等级的分类是否符合公司政策，通过检查原始单据（例如账单和银行进账单等）测试了管理层对逾期账龄的划分。</p> <p>我们使用风险矩阵重新计算了每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存货跌价准备</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在合并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5,234,990 千元, 占资产总额的 25%; 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414,551 千元, 占资产总额的 10%。</p> <p>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 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需要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 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关于售价的估计, 有合同约定价格的, 按照合同约定价格; 对于没有约定的, 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 需要判断其后续的变现方式, 估计其可变现净值。</p> <p>存货跌价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存货跌价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参见附注三、30;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7。</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和内部控制, 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对存货盘点进行了监盘并关注了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p> <p>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货龄的划分进行了测试。</p> <p>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 例如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p> <p>对于有合同约定价格的存货, 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合同价格; 对于没有约定价格的, 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 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时采用的关键假设, 并检查了期后销售情况。</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6）就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赐花

中国 北京

2023年3月10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注：财务报表附注中标记为#号的部分为遵循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所作的补充披露。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6,346,367	50,713,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13,784	1,360,697
衍生金融资产	3	132,125	209,352
应收账款	4A	17,751,390	17,509,059
应收账款保理	4A	81,525	200,992
应收款项融资	4B	3,712,142	5,196,458
预付款项	5	278,724	606,781
其他应收款	6	1,346,935	1,353,779
存货	7	45,234,990	36,316,753
合同资产	8	4,851,066	6,585,307
其他流动资产	20	7,624,795	7,818,597
流动资产合计		137,873,843	127,871,08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	2,562,213	2,356,413
长期应收款保理	9	186,025	243,701
长期股权投资	10	1,754,030	1,684,9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	1,028,262	1,175,249
投资性房地产	12	2,010,627	2,013,927
固定资产	13	12,913,313	11,437,011
在建工程	14	964,004	1,372,869
使用权资产	15	1,079,521	815,346
无形资产	16	7,341,866	8,094,542
开发支出	17	2,584,570	2,453,275
商誉	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3,718,544	3,194,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6,936,756	6,050,3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79,731	40,892,340
资产总计		180,953,574	168,763,4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9,962,315	8,946,935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A	84,550	202,249
衍生金融负债	22	201,717	27,729
应付票据	23A	10,629,852	11,557,376
应付账款	23B	19,074,746	21,717,267
合同负债	24	17,699,861	16,101,652
应交税费	25	1,447,082	1,216,334
其他应付款	26	2,889,964	3,505,419
应付职工薪酬	27	13,222,179	11,691,423
预计负债	28	2,549,490	2,741,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661,744	977,336
流动负债合计		78,423,500	78,685,2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35,125,988	29,908,441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9	195,210	250,452
租赁负债	15	788,649	531,9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144,874	147,539
递延收益		2,322,076	1,872,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87,144	150,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4,322,910	3,929,2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86,851	36,790,509
负债合计		121,410,351	115,475,7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股东权益			
股本	32	4,736,113	4,730,796
资本公积	33	25,892,832	25,359,964
其他综合收益	34	(2,352,743)	(2,287,021)
盈余公积	35	3,029,811	3,027,154
专项储备	36	26,553	-
未分配利润	37	27,308,621	20,651,19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u>58,641,187</u>	<u>51,482,089</u>
少数股东权益		<u>902,036</u>	<u>1,805,571</u>
股东权益合计		<u>59,543,223</u>	<u>53,287,660</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80,953,574</u>	<u>168,763,42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自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	122,954,418	114,521,641
减：营业成本	38	77,227,569	74,159,846
税金及附加	39	950,767	787,467
销售费用	40	9,173,329	8,733,152
管理费用	41	5,332,728	5,444,613
研发费用	42	21,602,300	18,804,012
财务费用	44	163,207	962,906
其中：利息费用		1,945,963	1,481,221
利息收入		2,439,825	1,497,096
加：其他收益	45	1,892,972	1,941,399
投资收益	46	1,087,498	1,564,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93,722	65,7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损失		(213,542)	(224,7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	(1,141,849)	1,099,364
信用减值损失	48	(369,304)	(268,942)
资产减值损失	49	(1,190,030)	(1,521,298)
资产处置收益	50	11,029	231,744
营业利润		8,794,834	8,676,105
加：营业外收入	51	195,804	250,091
减：营业外支出	51	238,982	427,270
利润总额		8,751,656	8,498,926
减：所得税费用	52	960,046	1,463,036
净利润		7,791,610	7,035,89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791,610	7,035,89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8,080,295	6,812,941
少数股东损益		(288,685)	222,9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167)	(24,74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34	(65,722)	(16,39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09	(3,439)
		1,509	(3,43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231)	(12,960)
		(67,231)	(12,9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5)	(8,346)
综合收益总额		7,724,443	7,011,14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4,573	6,796,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130)	214,603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53	人民币 1.71 元	人民币 1.47 元
稀释每股收益	53	人民币 1.71 元	人民币 1.47 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30,796	25,359,964	(2,287,021)	3,027,154	-	20,651,196	51,482,089	1,805,571	53,287,66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65,722)	-	-	8,080,295	8,014,573	(290,130)	7,724,44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17	120,912	-	-	-	-	126,229	60,790	187,01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14,024	-	-	-	-	414,024	-	414,024
3.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2,068)	-	-	-	-	(2,068)	(5,535)	(7,603)
4. 处置子公司	-	-	-	-	-	-	-	(54,096)	(54,096)
5.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657	-	(2,657)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420,213)	(1,420,213)	(614,564)	(2,034,777)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75,853	-	75,853	-	75,853
2. 本年使用	-	-	-	-	(49,300)	-	(49,300)	-	(49,3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36,113	25,892,832	(2,352,743)	3,029,811	26,553	27,308,621	58,641,187	902,036	59,543,2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3,435	23,275,810	(114,766)	(2,270,622)	2,968,473	14,824,478	43,296,808	2,825,698	46,122,5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399)	-	6,812,941	6,796,542	214,603	7,011,1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40	870,179	-	-	-	-	902,219	10,742	912,961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517,266	-	-	-	-	517,266	-	517,266
3.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85,321	811,475	-	-	-	-	896,796	(900,226)	(3,430)
4. 处置子公司	-	-	-	-	-	-	-	(53,267)	(53,267)
5. 其他	-	(114,766)	114,766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8,681	(58,681)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27,542)	(927,542)	(291,979)	(1,219,521)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30,796	25,359,964	-	(2,287,021)	3,027,154	20,651,196	51,482,089	1,805,571	53,287,6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874,889	120,976,2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18,815	4,610,6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9,720	4,631,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83,424	130,218,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73,887	75,886,0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52,518	22,334,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01,574	6,716,9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7,745	9,558,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05,724	114,495,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7,577,700	15,723,527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49,728	10,274,1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6,970	466,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73	220,6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836	1,240,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7,707	12,201,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51,916	5,686,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10,174	17,062,0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27,016	45,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9,106	22,793,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399)	(10,592,4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231	538,0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50	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942,904	66,860,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114,135	67,398,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536,892	61,551,3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7,580	2,618,4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54,733	312,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34,835	449,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59,307	64,619,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828	2,778,514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017	(242,076)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01,146	7,667,52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70,583	31,403,056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	47,071,729	39,070,5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079,828	26,959,247
衍生金融资产		127,765	208,877
应收账款	1	29,741,726	20,970,487
应收款项融资		3,448,350	4,943,204
应收账款保理	1	82,430	169,613
预付款项		51,015	41,618
其他应收款	2	32,289,047	28,772,253
存货		16,414,551	17,333,958
合同资产		3,769,504	5,127,209
其他流动资产		2,015,773	2,634,789
流动资产合计		126,019,989	107,161,2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	5,422,831	6,200,183
长期应收款保理	3	191,551	222,746
长期股权投资	4	17,342,618	16,957,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4,422	627,848
投资性房地产		1,611,000	1,614,000
固定资产		5,748,004	5,937,863
在建工程		549,962	490,891
使用权资产		529,228	246,209
无形资产		2,912,146	3,085,517
开发支出		223,784	307,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7,731	1,289,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8,062	4,558,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31,339	41,538,804
资产总计		167,251,328	148,700,0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	2,865,000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84,550	170,822
衍生金融负债		201,697	27,625
应付票据		13,950,730	15,474,186
应付账款		30,639,060	32,865,858
合同负债		14,273,269	12,141,684
应付职工薪酬		7,345,309	7,267,864
应交税费		172,074	215,423
其他应付款		6,633,041	7,402,014
预计负债		1,891,295	1,796,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185	247,572
流动负债合计		80,839,210	80,474,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478,854	19,463,550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95,210	229,500
租赁负债		412,934	137,1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4,874	147,539
递延收益		107,174	136,9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3,469	1,812,1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22,515	21,926,871
负债合计		114,061,725	102,401,333
股东权益			
股本		4,736,113	4,730,796
资本公积		25,943,902	25,387,579
其他综合收益		747,247	714,191
盈余公积		2,368,055	2,365,398
专项储备		11,044	-
未分配利润		19,383,242	13,100,76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53,189,603	46,298,726
股东权益合计		53,189,603	46,298,7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7,251,328	148,700,0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	123,670,533	110,469,065
减： 营业成本	5	102,193,758	90,621,043
税金及附加		293,034	201,340
销售费用		6,036,022	5,728,795
管理费用		4,517,098	4,755,179
研发费用		5,020,197	4,770,989
财务费用		(1,094,912)	669,665
其中：利息费用		1,336,155	1,066,104
利息收入		1,771,087	1,036,262
加： 其他收益		269,773	478,842
投资收益	6	1,928,764	4,140,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	57,562	70,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损失		(93,159)	(96,1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		(234,573)	268,122
信用减值损失		(750,320)	(77,550)
资产减值（损失）/ 转回		(212,317)	358,263
资产处置收益	7	6,713	231,744
营业利润		7,713,376	9,121,913
加： 营业外收入		189,181	178,441
减： 营业外支出		111,570	71,766
利润总额		7,790,987	9,228,588
减： 所得税费用		85,637	958,401
净利润		7,705,350	8,270,187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7,705,350	8,270,187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7,705,350	8,270,1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五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33,056</u>	<u>13,055</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u>1,509</u>	<u>(3,439)</u>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31,547</u>	<u>16,494</u>
综合收益总额		<u>7,738,406</u>	<u>8,283,242</u>
其中：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u>7,738,406</u>	<u>8,283,24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股东权益 合计	股东权益 合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730,796	25,387,579	714,191	2,365,398	-	13,100,762	46,298,726	46,298,726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3,056	-	-	7,705,350	7,738,406	7,738,40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17	142,299	-	-	-	-	147,616	147,616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14,024	-	-	-	-	414,024	414,024
3.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657	-	(2,657)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420,213)	(1,420,213)	(1,420,213)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60,344	-	60,344	60,344
2. 本年使用	-	-	-	-	(49,300)	-	(49,300)	(49,3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736,113	25,943,902	747,247	2,368,055	11,044	19,383,242	53,189,603	53,189,6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股东权益 合计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3,435	21,583,815	(114,766)	701,136	2,306,717	5,816,798	34,907,135	34,907,13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055	-	8,270,187	8,283,242	8,283,24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117,361	3,401,264	-	-	-	-	3,518,625	3,518,625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	517,266	-	-	-	-	517,266	517,266
3. 其他	-	(114,766)	114,766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8,681	(58,68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27,542)	(927,542)	(927,542)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30,796	25,387,579	-	714,191	2,365,398	13,100,762	46,298,726	46,298,7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150,027	113,381,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9,286	2,519,2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479	1,693,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59,792	117,594,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320,198	97,613,3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06,627	6,758,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4,782	1,138,2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7,168	6,216,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58,775	111,727,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1,017	5,867,2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5,583	9,452,0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1,471	4,315,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674,743	226,8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154	1,417,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1,951	15,411,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付的现金	2,095,448	2,778,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11,473	16,346,6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7,663	762,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4,584	19,887,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633)	(4,476,0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2年 (经审计)	2021年 (经审计)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9,583	518,27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5,860,655	42,728,2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552	11,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6,790	43,257,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372,112	45,238,5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6,575	1,815,8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9,565	190,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48,252	47,245,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8,538	(3,987,144)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103	(119,630)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3,515,025	(2,715,6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81,816	20,097,442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96,841	17,381,8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1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2004年12月，本公司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首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A股公司。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性通信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和全球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ICT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于中国成立的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10日决议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政府补助、收入确认和计量、开发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投资性房地产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分类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b)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 后续计量（续）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为权益性投资，且在初始计量时并未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应收票据，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3) 金融工具减值（续）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中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八、3。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4) 金融工具的转移与终止确认

(a) 金融资产转移及终止确认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4) 金融工具的转移与终止确认（续）

(b) 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i.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ii.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 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与本集团相关的部分金融工具的具体会计政策

(a)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计量（续）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a)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续）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后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由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初始确认后，投资性房地产乃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和列示，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评估确定。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永久业权土地	无限期	-	并无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0-50年	5%	1.90%-3.17%
电子设备	3-5年	5%	19%-32%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
运输工具	5-10年	5%	9.5%-19%
其他设备	5年	5%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续）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2-5年
专有技术	2-10年
土地使用权	30-70年
特许权	2-10年
开发支出	3-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i.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ii.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iii.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企业应当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

- i.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iii.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iii.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iv.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1) 本集团不同类别收入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a)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c) 网络建设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本集团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集团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收入（续）

(1) 本集团不同类别收入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续）：

户，本集团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2) 与本集团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a)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b)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集团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c)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d)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e)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7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2)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2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3.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4.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会计处理如下：

(a)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b)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c)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30千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租赁进行分类。

(a)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5.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同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资产减值（续）

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职工薪酬

(3)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和上市及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9.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a) 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本集团根据销售的设备与安装服务的关系、网络建设合同中的条款等因素考虑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及其组合是否可明确区分。对于客户能够从销售的单项设备销售、安装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的，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的可单独区分体现在：(1)客户可以无需本集团提供重大的安装服务而接受合同中承诺的设备；(2)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相互不构成修改或定制，也分别不会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予以修改或定制；(3)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不存在高度关联性。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若干组合，若这些组合彼此不存在高度关联性，且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则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上述判断的综合运用对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有重大影响。

(b) 提供服务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按照各自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c)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中的销售的通信系统设备和终端履约义务，以及网络建设合同中的安装服务履约义务、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不能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不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而言，本集团在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相应的收入。

(d)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1） 判断（续）

（e）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f）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若干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除外，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可以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本集团认为完全能够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且该等子公司于可预见的未来不再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无须计提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是否转回，取决于预期收回该投资的方式，本集团需要就收回该投资的方式进行重大判断。

（g）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自该项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份风险及回报，或并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则该项资产将于本集团持续涉及该项资产情况下确认入账。如果本集团并无转让或保留绝大部分资产的风险及回报或转让资产的控制权，往往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以及估计本集团持续涉及资产的程度。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a）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须本集团就该资产或其所属现金产生单位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并须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计算该等现金流量的现值。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b)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c)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投产当日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董事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d)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f) 估计单独售价

单独售价指本集团可以独立销售承诺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在相似情形下对类似客户单独销售的商品或劳务的可观察价格是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如果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获取，则需估计单独售价，本集团将根据产品和服务履约的特点、以及与其相关的价格和成本的获取难易程度，选取成本加成法，是指本集团根据某商品的预计成本加上其合理毛利后的价格，确定其单独售价的方法。该方法主要关注内部因素，需要按照不同产品、客户和其他因素的差异对利润进行调整，当相关履约义务有可确定的直接履约成本时，本方法较为适用。

(g)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h)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i)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明是同类租约及其他合约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如果缺乏有关资料，管理层会根据合理公允价值估计范围确定相关金额。在作出有关判断时，管理层根据现有租赁合约以及活跃市场上同类房产的市场租金，基于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以及反映当前对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的不确定性之市场评估贴现率计算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的主要假设包括于相同地点及条件下同类物业的市场租金、贴现率、空置率、预期未来的市场租金及维修成本。投资性房地产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10,62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13,927千元）。

(j) 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对市价/息税前盈利（“EV/EBIT”）比率，市净率（“P/B”）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年末为最恰当的价值。详情载于附注九、3。

(k)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贷亏损准备

本集团使用准备矩阵计算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贷亏损。准备率乃按具有相似亏损模式（即地理、产品种类、客户种类及评级、及信用状及其他形式信贷保险的覆盖范围）的各组不同客户类别的逾期天数而定。

准备矩阵初步基于本集团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本集团会调校矩阵，以按前瞻性资料调整过往信贷亏损经验。例如，倘预测经济状况（即国内生产总值）于未来恶化，而可能引致生产业违约宗数增加，则调整过往违约率。于各报告日期，会更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并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

评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预测经济状况及预期信贷亏损之间的关系为重大估计。预期信贷亏损数额易受不同情况变动及预测经济状况变动影响。本集团的过往信贷亏损经验及对经济状况的预测亦未必代表未来实际客户违约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i)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1-5年的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认为，由于终止租赁相关成本重大，与行使选择权相关的条件及满足相关条件的可能性较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租赁期开始日后，如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续租选择权的，本集团将对是否行使续租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结果修改租赁期。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及设备修理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属销售服务、无形资产的收入按5%、6%和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教育费附加。
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支付予职工的所得额由本集团按超额累进税率代为扣缴所得税。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依照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适用年份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上海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1-2023年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重庆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2年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0-2024年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15%（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022年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2年
南京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0%（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	2022年
南京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0%（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	2022年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04	1,685
银行存款	55,447,343	49,290,568
其他货币资金	897,420	1,421,057
	<u>56,346,367</u>	<u>50,713,310</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255,18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847,164千元)，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9,764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1,776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七天至三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8,377,218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21,671千元）未包含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513,784	1,360,697
	<u>513,784</u>	<u>1,360,697</u>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	132,125	209,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的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该远期外汇合约为与中国大陆及香港多家信用等级为A-或以上的知名银行进行的远期外汇合同，这些远期外汇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

应收账款按合同协议的收款时间予以确认，销售信用期通常为0-90日，并视乎客户的信誉可延长最多至1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按应收到期日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556,673	17,787,091
1年至2年	1,362,246	1,433,721
2年至3年	747,221	928,053
3年以上	5,154,936	4,813,325
	<u>24,821,076</u>	<u>24,962,190</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7,069,686</u>	<u>7,453,131</u>
	<u>17,751,390</u>	<u>17,509,059</u>

(2)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93,742	7	1,793,742	100	-	1,967,274	8	1,967,274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027,334</u>	93	<u>5,275,944</u>	23	17,751,390	<u>22,994,916</u>	92	<u>5,485,857</u>	24	17,509,059		
	<u>24,821,076</u>	100	<u>7,069,686</u>	29	17,751,390	<u>24,962,190</u>	100	<u>7,453,131</u>	30	17,509,059		

(a) 于2022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海外运营商1*	379,279	379,279	100%
海外运营商2*	207,295	207,295	100%
海外运营商3*	132,717	132,717	100%
海外运营商4*	62,954	62,954	100%
海外运营商5*	44,984	44,984	100%
其他（客户6至客户32）*	966,513	966,513	100%
	<u>1,793,742</u>	<u>1,793,742</u>	100%

* 计提理由主要为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续）

于2021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海外运营商1*	390,460	390,460	100%
海外运营商2*	241,715	241,715	100%
海外运营商3*	199,284	199,284	100%
海外运营商4*	158,079	158,079	100%
海外运营商5*	90,141	90,141	100%
其他（客户6至客户31）*	887,595	887,595	100%
	<u>1,967,274</u>	<u>1,967,274</u>	100%

* 计提理由主要为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 约的账面余 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	估计发生违 约的账面余 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
0-6个月	15,851,392	2	304,714	15,940,858	3	489,273
6-12个月	1,599,152	17	277,852	1,185,963	17	197,560
1年至2年	1,329,424	39	523,395	1,363,706	29	394,634
2年至3年	663,814	88	586,431	802,566	88	702,567
3年以上	<u>3,583,552</u>	100	<u>3,583,552</u>	<u>3,701,823</u>	100	<u>3,701,823</u>
	<u>23,027,334</u>		<u>5,275,944</u>	<u>22,994,916</u>		<u>5,485,857</u>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7,453,131</u>	<u>250,694</u>	<u>(628,307)</u>	<u>(5,832)</u>	<u>7,069,686</u>

于本年，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因款项收回转回人民币186,211千元（2021年度：295,016千元），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核销人民币347,020千元（2021年度：1,639,844千元），系由于款项无法收回而核销，款项由非关联交易产生。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续）

(4) 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客户1	2,389,820	9.63%	16,097
客户2	1,759,388	7.09%	240,784
客户3	1,681,814	6.78%	8,425
客户4	906,311	3.65%	2,869
客户5	835,600	3.37%	243,232
	<u>7,572,933</u>	<u>30.52%</u>	<u>511,407</u>

(5) 应收账款转移及终止确认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本年末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7,558,719千元（2021年：人民币9,111,606千元），本年累计确认了人民币213,542千元损失（2021年：人民币224,761千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于2022年12月31日该等应收账款保理金额为人民币81,525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992千元）；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84,55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2,249千元）。应收账款转移，具体参见附注八、2。

(a) 应收账款保理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保理	<u>84,550</u>	<u>(3,025)</u>	<u>81,525</u>	<u>202,249</u>	<u>(1,257)</u>	<u>200,992</u>

(b) 应收账款保理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1,257</u>	<u>1,768</u>	<u>-</u>	<u>-</u>	<u>3,025</u>

4B. 应收款项融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736,128	3,508,193
银行承兑汇票	<u>976,014</u>	<u>1,688,265</u>
	<u>3,712,142</u>	<u>5,196,458</u>

当应收票据的背书或贴现以及应收账款出售只是偶然发生或单独及汇总而言价值非常小，其业务模式依然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企业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则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B. 应收款项融资（续）

(1) 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1,231,037	-	-	-
银行承兑汇票	932,421	-	1,017,956	-
	<u>2,163,458</u>	<u>-</u>	<u>1,017,956</u>	<u>-</u>

(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3,328</u>	<u>(925)</u>	<u>-</u>	<u>2,403</u>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u>278,724</u>	<u>100%</u>	<u>606,781</u>	<u>100%</u>

(2) 于202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供应商1	100,000	35.88%
供应商2	29,248	10.49%
供应商3	9,980	3.58%
供应商4	9,496	3.41%
供应商5	8,868	3.18%
	<u>157,592</u>	<u>56.54%</u>

6. 其他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599,638	295,146
其他应收款	<u>747,297</u>	<u>1,058,633</u>
	<u>1,346,935</u>	<u>1,353,77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1) 应收利息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599,638	295,146
------	---------	---------

(2)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20,431	656,167
1年至2年	328,520	414,203
2年至3年	26,405	33,292
3年以上	49,245	62,089
	<u>924,601</u>	<u>1,165,751</u>

坏账准备	(177,304)	(107,118)
------	-----------	-----------

	<u>747,297</u>	<u>1,058,633</u>
--	----------------	------------------

(b)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	74,828	87,075
外部单位往来	672,469	971,558

	<u>747,297</u>	<u>1,058,633</u>
--	----------------	------------------

(c) 于202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欠款单位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性质
外部单位1	125,000	13.52%	-	-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2	116,623	12.61%	69,752	59.81%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3	49,844	5.39%	-	-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4	25,109	2.72%	25,109	100.00%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5	21,722	2.35%	-	-	外部单位往来
合计	<u>338,298</u>	<u>36.59%</u>	<u>94,861</u>		

上述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为对集团外第三方外部单位的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在 0-36 个月内。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

(d) 坏账准备的变动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672,469 千元，对于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按照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评估)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合计
年初余额	973	-	106,145	107,118
本年计提	145	-	126,353	126,498
本年转回	-	-	(24,402)	(24,402)
本年转销	-	-	(33,682)	(33,682)
汇率影响	-	-	1,772	1,77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18	-	176,186	177,304

7. 存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材料	27,894,546	2,294,517	25,600,029	17,487,715	1,826,349	15,661,366
在产品	1,875,619	23,517	1,852,102	2,131,693	31,397	2,100,296
库存商品	4,456,591	357,989	4,098,602	3,940,946	421,083	3,519,863
发出商品	9,997,136	1,092,659	8,904,477	10,764,909	1,248,209	9,516,700
合同履约成本	5,671,534	891,754	4,779,780	6,935,493	1,416,965	5,518,528
	49,895,426	4,660,436	45,234,990	41,260,756	4,944,003	36,316,753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年末余额
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材料	1,826,349	470,201	(1,502)	(531)	2,294,517
在产品	31,397	(6,559)	(1,310)	(11)	23,517
库存商品	421,083	182,134	(239,444)	(5,784)	357,989
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	2,665,174	146,570	(837,317)	9,986	1,984,413
	4,944,003	792,346	(1,079,573)	3,660	4,660,436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u>5,190,315</u>	<u>(339,249)</u>	<u>4,851,066</u>	<u>6,974,268</u>	<u>(388,961)</u>	<u>6,585,307</u>

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履约义务的履行早于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则会出现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388,961</u>	<u>(34,857)</u>	<u>(14,578)</u>	<u>(277)</u>	<u>339,249</u>

(2) 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和客户信用等级分析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的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3,131	100.00%	133,1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u>5,057,184</u>	4.08%	<u>206,118</u>
	<u>5,190,315</u>	6.54%	<u>339,249</u>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的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931	100.00%	165,9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u>6,808,337</u>	3.28%	<u>223,030</u>
	<u>6,974,268</u>	5.58%	<u>388,96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保理

(1) 长期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2,729,098	2,510,109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u>166,885</u>	<u>153,696</u>
	<u>2,562,213</u>	<u>2,356,413</u>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153,696</u>	<u>13,236</u>	<u>-</u>	<u>(47)</u>	<u>166,885</u>

(3) 长期应收款转移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10% -6.16%。长期应收款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长期应收款均未到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6.12%。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款的转移，本集团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于2022年12月31日该等应收账款保理金额为人民币186,025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43,701千元）；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195,21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50,452千元）。长期应收账款转移，具体参见附注八、2。

(a) 长期应收款保理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保理	<u>195,210</u>	<u>(9,185)</u>	<u>186,025</u>	<u>250,451</u>	<u>(6,750)</u>	<u>243,701</u>

(b) 长期应收款保理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6,750</u>	<u>2,435</u>	<u>-</u>	<u>-</u>	<u>9,18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527,718	498,020
联营企业	(2)	1,323,149	1,273,66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6,837	86,773
		<u>1,754,030</u>	<u>1,684,909</u>

(1) 合营企业

	持股比例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与其他转出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3.85%	10,752	-	-	-	-	-	-	-	10,752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49%	28,527	-	-	6,307	-	88	-	-	34,922	-
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	10%	7,000	-	(7,000)	-	-	-	-	-	-	-
陕西众投湛卢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50,539	-	-	13,468	-	-	-	-	64,007	-
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401,202	-	-	16,835	-	-	-	-	418,037	-
		<u>498,020</u>	<u>-</u>	<u>(7,000)</u>	<u>36,610</u>	<u>-</u>	<u>88</u>	<u>-</u>	<u>-</u>	<u>527,718</u>	<u>-</u>

* 由于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增资后修改的新章程规定，本集团仅派出1名观察员，不具有投票权，失去对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的共同控制，不再作为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与其他转出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股利	计提/转出减值准备		
Telecom Innovations**	5.76%	-	-	(11,216)	-	-	-	-	11,216	-	-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	430	-	(430)	-	-	-	-	-	-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30%	36,375	-	-	-	-	-	-	(1,403)	34,972	(17,474)
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	4,294	-	(4,247)	-	(47)	-	-	-	-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9%	910,173	-	-	68,072	-	-	-	-	978,245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69%	41,640	-	-	(8,112)	-	-	-	(19,877)	13,651	(19,877)
兴云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3.26%	131,694	-	-	(4,829)	-	-	-	-	126,865	-
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5.9%	27,546	-	-	5,887	-	-	(1,606)	-	31,827	-
青岛市红土湛卢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	-	10,000	-	-	-	-	-	-	10,000	-
其他投资		34,737	-	-	(3,906)	13	-	(92)	-	30,752	(59,486)
		<u>1,186,889</u>	<u>10,000</u>	<u>(15,893)</u>	<u>57,112</u>	<u>(34)</u>	<u>-</u>	<u>(1,698)</u>	<u>(10,064)</u>	<u>1,226,312</u>	<u>(96,837)</u>

** 由于其他股东对Telecom Innovations增资，本集团放弃同比例增资，持股比例下降，丧失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 本年因处置所持全部股权而导致失去对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的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Telecom Innovations	11,216	-	(11,216)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16,071	1,403		17,474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9,877	-	19,877
其他投资	59,486	-	-	59,486
	<u>86,773</u>	<u>21,280</u>	<u>(11,216)</u>	<u>96,837</u>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028,262</u>	<u>1,175,249</u>

12.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2,013,927
公允价值变动（附注五、47）	<u>(3,300)</u>
年末余额	<u>2,010,627</u>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将相关建筑物出租给关联方及其他非关联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86,00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7,000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书。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永久业权土地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9,136,885	26,666	7,329,487	2,823,493	264,707	342,346	19,923,584
购置	27,466	-	1,530,850	167,676	14,604	59,067	1,799,663
在建工程转入	1,538,627	-	-	-	-	-	1,538,627
处置或报废	(93,636)	-	(568,330)	(181,715)	(30,962)	(69,045)	(943,688)
处置子公司	(111,514)	-	(81,264)	(1,587)	(6,567)	(5,879)	(206,811)
汇兑调整	8,095	4,451	8,440	19,707	1,169	12,746	54,608
年末余额	<u>10,505,923</u>	<u>31,117</u>	<u>8,219,183</u>	<u>2,827,574</u>	<u>242,951</u>	<u>339,235</u>	<u>22,165,98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327,262	-	3,902,487	1,799,251	156,834	272,160	8,457,994
计提	333,910	-	1,106,524	179,015	17,288	35,870	1,672,607
处置或报废	(46,668)	-	(557,616)	(162,614)	(27,535)	(65,336)	(859,769)
处置子公司	(22,614)	-	(67,833)	(1,514)	(5,790)	(5,018)	(102,769)
汇兑调整	6,155	-	6,592	17,749	962	12,078	43,536
年末余额	<u>2,598,045</u>	<u>-</u>	<u>4,390,154</u>	<u>1,831,887</u>	<u>141,759</u>	<u>249,754</u>	<u>9,211,599</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1,270	-	728	5,553	-	1,028	28,579
计提	12,366	-	-	-	-	-	12,366
处置或报废	-	-	-	(42)	-	-	(42)
处置子公司	-	-	-	-	-	-	-
汇兑调整	-	-	166	-	-	2	168
年末余额	<u>33,636</u>	<u>-</u>	<u>894</u>	<u>5,511</u>	<u>-</u>	<u>1,030</u>	<u>41,071</u>
账面价值							
年末	<u>7,874,242</u>	<u>31,117</u>	<u>3,828,135</u>	<u>990,176</u>	<u>101,192</u>	<u>88,451</u>	<u>12,913,313</u>
年初	<u>6,788,353</u>	<u>26,666</u>	<u>3,426,272</u>	<u>1,018,689</u>	<u>107,873</u>	<u>69,158</u>	<u>11,437,011</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上海、南京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3,644,785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023,835千元）的楼宇申请房地产权证。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

重要在建工程2022年12月31日变动如下：

	预算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减值 准备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南京项目	296,601	585,436	554,496	865,160	-	-	274,772	自有资金	93%	在建
上海研发中心三期项目	454,664	262,043	51,853	-	-	-	313,896	自有资金	69%	在建
西安项目	502,500	268,700	341,486	500,847	-	-	109,339	自有资金	22%	在建
其他		256,690	191,516	172,620	8,969	620	265,997	自有资金		在建
		<u>1,372,869</u>	<u>1,139,351</u>	<u>1,538,627</u>	<u>8,969</u>	<u>620</u>	<u>964,004</u>			

于2022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2021年12月31日：无）。

15. 租赁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10年，运输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5年，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2年。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2022年	2021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0,430	48,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2,187	171,37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26,824	449,889

(1) 作为承租人

(a)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1,394,347	58,474	75,840	1,528,661
增加	668,459	9,884	-	678,343
减少	(530,709)	(1,923)	(72,300)	(604,932)
处置子公司	(7,206)	-	-	(7,206)
汇率调整	16,504	301	391	17,196
年末余额	<u>1,541,395</u>	<u>66,736</u>	<u>3,931</u>	<u>1,612,06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08,847	37,488	66,980	713,315
计提	307,718	12,138	7,890	327,746
减少	(435,390)	(1,923)	(72,300)	(509,613)
处置子公司	(2,480)	-	-	(2,480)
汇率调整	3,429	63	81	3,573
年末余额	<u>482,124</u>	<u>47,766</u>	<u>2,651</u>	<u>532,541</u>
账面价值				
年末	<u>1,059,271</u>	<u>18,970</u>	<u>1,280</u>	<u>1,079,521</u>
年初	<u>785,500</u>	<u>20,986</u>	<u>8,860</u>	<u>815,34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租赁（续）

(1) 作为承租人

(b)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2022年12月31日金额为人民币391,539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89,196千元）。

长期租赁负债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u>788,649</u>	<u>531,983</u>

(2) 作为出租人

(a) 融资租赁：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u>69,942</u>	<u>67,149</u>

于2022年12月31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人民币72,852千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2年	2021年
1年以上	1,824,100	1,824,1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u>72,852</u>	<u>142,794</u>
租赁投资净额	<u>1,751,248</u>	<u>1,681,306</u>

(b)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租赁收入	122,835	126,80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项目注释（续）

15. 租赁（续）

(2) 作为出租人

(b) 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2年	2021年
1年以内（含1年）	117,774	65,500
1年至2年（含2年）	94,895	56,117
2年至3年（含3年）	58,731	57,847
3年至4年（含4年）	58,508	58,724
4年至5年（含5年）	58,085	58,244
5年以上	86,147	166,167
	<u>474,140</u>	<u>462,599</u>

本集团与承租人签订了期限为1年至15年的房产经营租赁合同，出租房产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参见附注五、1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

	软件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开发支出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173,666	490,422	2,862,520	2,089,697	15,617,778	22,234,083
购置	268,811	45,367	26,407	34,285	-	374,870
内部研发	-	-	-	-	1,690,117	1,690,117
处置或报废	(125,327)	(9,835)	(9,532)	(217)	-	(144,911)
处置子公司	(8,985)	(133,907)	(22,164)	-	-	(165,056)
汇兑调整	38,521	-	-	9,869	-	48,390
年末余额	<u>1,346,686</u>	<u>392,047</u>	<u>2,857,231</u>	<u>2,133,634</u>	<u>17,307,895</u>	<u>24,037,493</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525,154	381,591	420,046	1,275,398	11,104,741	13,706,930
计提	212,664	50,689	70,724	205,660	1,846,116	2,385,853
处置或报废	(106,289)	(9,835)	(1,053)	(210)	-	(117,387)
处置子公司	(8,857)	(133,514)	(3,065)	-	-	(145,436)
汇兑调整	27,922	-	-	16,110	-	44,032
年末余额	<u>650,594</u>	<u>288,931</u>	<u>486,652</u>	<u>1,496,958</u>	<u>12,950,857</u>	<u>15,873,992</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92,613	39,422	-	245,117	55,459	432,611
计提	7,499	41,937	-	296,335	46,925	392,696
处置或报废	(11,485)	-	-	-	-	(11,485)
汇兑调整	6,391	-	-	1,422	-	7,813
年末余额	<u>95,018</u>	<u>81,359</u>	<u>-</u>	<u>542,874</u>	<u>102,384</u>	<u>821,635</u>
账面价值						
年末	<u>601,074</u>	<u>21,757</u>	<u>2,370,579</u>	<u>93,802</u>	<u>4,254,654</u>	<u>7,341,866</u>
年初	<u>555,899</u>	<u>69,409</u>	<u>2,442,474</u>	<u>569,182</u>	<u>4,457,578</u>	<u>8,094,542</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南京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8,908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0,443千元）的土地申请土地使用权证。

于2022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58%（2021年12月31日：5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开发支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手机产品	5,354	30	(5,384)	-
系统产品	2,447,921	1,821,382	(1,684,733)	2,584,570
	<u>2,453,275</u>	<u>1,821,412</u>	<u>(1,690,117)</u>	<u>2,584,570</u>

本集团以产品开发项目立项时作为资本化开始时点，各研发项目按研发里程碑进度正常执行。

18. 商誉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NETAS TELEKOMUNIK ASYON A.S.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86,206	33,500	89,763	309,469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	-	-	-
汇率变动	-	-	-	-
	<u>186,206</u>	<u>33,500</u>	<u>89,763</u>	<u>309,469</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86,206)	(33,500)	(89,763)	(309,469)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	-	-	-
汇率变动	-	-	-	-
	<u>(186,206)</u>	<u>(33,500)</u>	<u>(89,763)</u>	<u>(309,469)</u>
账面价值	<u>-</u>	<u>-</u>	<u>-</u>	<u>-</u>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资产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集团内未实现利润	2,374,988	403,748	3,192,500	531,200
存货跌价准备	3,393,228	794,195	2,467,474	545,017
合同预计亏损	2,022,756	323,641	1,986,503	319,771
开发支出摊销	3,612,418	577,987	3,464,832	567,272
保养及退货准备	136,486	31,392	147,941	34,014
退休福利拨备	144,874	33,321	147,539	33,935
可抵扣亏损	5,993,531	958,965	5,364,977	841,447
递延收益	1,479,251	347,067	351,013	64,614
预提未支付费用	3,246,588	519,454	3,107,299	499,853
股票期权激励成本	38,453	5,768	996,419	149,463
租赁负债	1,180,188	177,028	921,179	134,111
	<u>23,622,761</u>	<u>4,172,566</u>	<u>22,147,676</u>	<u>3,720,697</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085,029	162,754	1,088,329	163,2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456,121	94,202	1,615,632	212,922
使用权资产	115,811	16,889	656,635	98,495
其他	1,079,521	161,928	815,346	122,302
	<u>699,400</u>	<u>105,393</u>	<u>528,905</u>	<u>79,336</u>
	<u>3,435,882</u>	<u>541,166</u>	<u>4,704,847</u>	<u>676,304</u>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022	3,718,544	525,956	3,194,7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4,022	87,144	525,956	150,34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6,590,832	5,619,3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	-	73,508
2023年	112,496	100,192
2024年	193,890	115,342
2025年	719,316	314,465
2026年以后	5,565,130	5,015,835
	<u>6,590,832</u>	<u>5,619,342</u>

20.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缴销项税及待抵扣进项税额	7,462,588	7,747,024
其他	162,207	71,573
	<u>7,624,795</u>	<u>7,818,597</u>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及土地款	669,153	675,261
风险补偿金	186,227	197,803
保证金	294,005	346,398
受限资金(注1)	2,913,604	2,632,130
预缴所得税	114,916	193,783
其他	2,758,851	2,004,982
	<u>6,936,756</u>	<u>6,050,357</u>

注1：受限资金为存放于托管账户中的存款，详见附注十二、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短期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329,808	4,329,808	2,872,000	2,872,000
	美元	22,294	155,068	385,100	2,455,012
	欧元	18,684	138,530	25,694	185,513
	新土耳其里拉	726,491	270,244	311,150	152,848
	哈萨克斯坦坚格	298,460	4,503	-	-
票据贴现借款	人民币	153,154	153,154	271,562	271,562
信用证借款	人民币	4,901,008	4,901,008	3,000,000	3,000,000
质押借款	注1 人民币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u>9,962,315</u>		<u>8,946,935</u>

注1：该质押借款主要是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万州智慧医疗项目”项目账面价值人民币40,253千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取得的借款。

22. 衍生金融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衍生金融负债	<u>201,717</u>	<u>27,72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远期外汇合同。参见附注五、3。

23A. 应付票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82,845	5,281,279
商业承兑汇票	<u>4,947,007</u>	<u>6,276,097</u>
	<u>10,629,852</u>	<u>11,557,37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B.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0至6个月	18,111,180	20,964,976
6至12个月	222,962	200,629
1年至2年	199,932	212,073
2年至3年	203,604	147,694
3年以上	337,068	191,895
	<u>19,074,746</u>	<u>21,717,267</u>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6个月内清偿。

于2022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2021年12月31日：无）。

24. 合同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收取合同对价	<u>17,699,861</u>	<u>16,101,652</u>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早于履约义务的履行则会出现合同负债。

25. 应交税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75,631	433,126
企业所得税	594,909	361,341
其中： 国内	341,853	307,359
国外	253,056	53,982
个人所得税	338,967	276,5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21	73,038
教育费附加	27,235	54,718
其他	79,719	17,604
	<u>1,447,082</u>	<u>1,216,33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其他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58,531	55,379
应付股利	4,240	11,797
其他应付款	2,827,193	3,438,243
	<u>2,889,964</u>	<u>3,505,419</u>
(1) 应付股利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	225
少数股东股利	4,240	11,572
	<u>4,240</u>	<u>11,797</u>
(2) 其他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提费用	1,130,002	1,059,029
一年内到期的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48,142	44,162
应付外部单位款	1,303,854	1,936,044
押金	159,209	144,780
其他	185,986	254,228
	<u>2,827,193</u>	<u>3,438,243</u>

27.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492,860	27,395,776	(26,027,887)	12,860,7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825	1,900,003	(1,854,506)	217,322
辞退福利	26,738	323,163	(205,793)	144,108
	<u>11,691,423</u>	<u>29,618,942</u>	<u>(28,088,186)</u>	<u>13,222,17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1)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03,305	24,481,578	(23,478,523)	10,306,360
职工福利费	13,165	34,897	(35,172)	12,890
社会保险费	38,414	1,232,037	(1,212,274)	58,1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598	1,160,319	(1,141,202)	54,715
工伤保险费	674	30,459	(30,235)	898
生育保险费	2,142	41,259	(40,837)	2,564
住房公积金	2,499	855,150	(854,122)	3,5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5,477	792,114	(447,796)	2,479,795
	<u>11,492,860</u>	<u>27,395,776</u>	<u>(26,027,887)</u>	<u>12,860,749</u>

(b)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0,361	1,848,446	(1,803,458)	215,349
失业保险费	1,464	51,557	(51,048)	1,973
	<u>171,825</u>	<u>1,900,003</u>	<u>(1,854,506)</u>	<u>217,322</u>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u>144,874</u>	<u>147,539</u>

本集团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运作一项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在该计划下，员工有权享受达到退休年龄时的最后薪水的0%至50%不等的退休福利。

该计划受利率风险和退休金受益人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该计划资产的最近精算估值和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由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a)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折现率%	2.75%	2.75%
预期薪金增长率%	5.50%	5.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b)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22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2,841)	0.25%	2,921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7,458	1.00%	(6,934)

2021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3,184)	0.25%	3,279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8,775	1.00%	(8,110)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净额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c) 在损益表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利息净额	3,987	4,611
计入管理费用	3,987	4,611

(d)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47,539	144,250
计入当期损益		
利息费用	3,987	4,6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福利开支	(1,509)	3,439
已付退休金	(5,143)	(4,761)
年末余额	144,874	147,53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d)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如下（续）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47,539	144,250
计入当期损益		
利息净额	3,987	4,6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精算损失	(1,509)	3,439
已支付的福利	<u>(5,143)</u>	<u>(4,761)</u>
年末余额	<u>144,874</u>	<u>147,539</u>

28. 预计负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同预计亏损(注1)	2,349,337	945,457	(1,272,038)	2,022,756
未决诉讼(注2)	244,258	208,109	(62,119)	390,248
质量保证准备	<u>147,941</u>	<u>80,474</u>	<u>(91,929)</u>	<u>136,486</u>
	<u>2,741,536</u>	<u>1,234,040</u>	<u>(1,426,086)</u>	<u>2,549,490</u>

注1 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注2 根据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案件的进展情况，评估案件很有可能赔偿的金额，并作出相应的拨备。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205	588,14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391,539</u>	<u>389,196</u>
	<u>661,744</u>	<u>977,33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长期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34,998,425	34,998,425	23,118,200	23,118,200
		美元	-	-	555,000	3,538,125
		欧元	-	-	363	2,619
		新土耳其里拉	-	-	5,816	2,857
保证借款	注1	美元	-	-	499,000	3,181,125
抵押借款	注2	人民币	127,563	127,563	65,515	65,515
			<u>35,125,988</u>		<u>29,908,441</u>	

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40%-5.64%（2021年12月31日借款利率为0.75%-9.00%，其中新土耳其里拉合约借款利率范围为9.00%）。

注1：该借款主要是由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为ZTE (H.K.) Limited(香港)提供保证获取的银行借款（2021年12月31日：499,000千元）。

注2：该抵押借款主要是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215,677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账面价值478,585千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取得借款人民币127,563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2,265千元）。

#银行借款账龄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列示为：		
应偿付的银行贷款：		
一年之内	10,232,520	9,535,075
第二年内	7,437,773	13,467,751
第三至第五年内，包括首尾两年	27,688,215	16,384,650
五年以上	-	56,040
银行借款合计	<u>45,358,508</u>	<u>39,443,516</u>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217,985	222,835
长期应付款	3,993,993	3,644,581
应付外部单位款	78,568	61,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2,364	-
	<u>4,322,910</u>	<u>3,929,22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股本

	年初余额 (千股)	本年增减变动（千股）			年末余额 (千股)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909	255	(85,436)	(85,181)	728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44,887	5,062	85,436	90,498	4,735,385
股份总数	4,730,796	5,317	-	5,317	4,736,113

33.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转入	本年转出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24,283,545	142,299	(23,455)	24,402,389
股份支付（注2）	996,419	472,608	(58,584)	1,410,443
其他资本性投入	80,000	-	-	80,000
	25,359,964	614,907	(82,039)	25,892,832

注1 本年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行权价格与股本面值差异导致股本溢价增加人民币142,299千元；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股本溢价2,068千元；本年英博超算少数股东增资附有回售条款，导致减少股本溢价21,387千元。

注2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0年11月完成首次授予，按照可行权时间分为三期，本年对于该三期股权激励确认了当期费用人民币427,934千元；公司于2020年12月发行了管理层持股计划，按照可行权时间分为两期，该管理层持股计划确认了当期费用人民币23,377千元。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1年9月完成预留授予，按照可行权时间分为两期，本年该股权激励确认了费用人民币21,297千元。详见附注十一。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76,366)	1,509	1,509	-	(74,85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350	-	-	-	44,35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67,982)	-	-	-	(67,9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79,792)	(68,676)	(67,231)	(1,445)	(3,047,023)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792,769	-	-	-	792,769
	<u>(2,287,021)</u>	<u>(67,167)</u>	<u>(65,722)</u>	<u>(1,445)</u>	<u>(2,352,74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年初调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27,154	-	2,657	-	3,029,811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6. 专项储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75,853	(49,300)	26,553

37. 未分配利润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651,196	14,824,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0,295	6,812,941
提取盈余公积	(2,657)	(58,681)
对股东的分配	(1,420,213)	(927,542)
年末未分配利润	27,308,621	20,651,196

利润分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批准、宣告、已分派的普通股股利	1,420,213	927,542
拟分派的2022年度普通股股利	1,894,445	-

根据2022年4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3元（2021年：人民币0.2元），按照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4,734,044,778股（2021年：4,637,709,675股）计算，实际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1,420,213,433.40元（2021年：人民币927,541,935元）。

于2023年3月10日，根据董事会建议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公司2023年3月10日总股本4,736,112,508股为基数计算的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1,894,445,003.20元，最终实际分红金额将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2年		2021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599,655	74,349,571	111,307,880	71,952,245
其他业务	3,354,763	2,877,998	3,213,761	2,207,601
	<u>122,954,418</u>	<u>77,227,569</u>	<u>114,521,641</u>	<u>74,159,846</u>

(1)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122,831,583	114,394,839
租金收入-经营租赁	122,835	126,802
	<u>122,954,418</u>	<u>114,521,641</u>

(2)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2年	2021年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85,123,483	77,939,665
亚洲（不包括中国）	14,915,193	14,379,464
非洲	5,512,707	4,937,822
欧美及大洋洲	17,280,200	17,137,888
	<u>122,831,583</u>	<u>114,394,839</u>
主要产品类型		
销售商品	40,514,974	37,350,292
提供服务	8,795,786	8,764,486
网络建设	73,520,823	68,280,061
	<u>122,831,583</u>	<u>114,394,839</u>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4,035,797	105,630,35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8,795,786	8,764,486
	<u>122,831,583</u>	<u>114,394,83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3) 当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22年	2021年
当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u>13,005,856</u>	<u>13,377,757</u>

39. 税金及附加

	2022年	2021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690	262,435
教育费附加	218,518	200,402
房产税	100,200	106,616
印花税	191,313	92,316
其他	145,046	125,698
	<u>950,767</u>	<u>787,467</u>

40. 销售费用

	2022年	2021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5,159,122	4,874,433
广告宣传费	1,310,767	1,216,745
服务费	609,116	624,865
差旅费	694,525	595,126
业务费	333,011	214,461
办公费	245,729	243,212
其他	821,059	964,310
	<u>9,173,329</u>	<u>8,733,152</u>

41. 管理费用

	2022年	2021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2,485,731	2,313,837
办公费	201,601	194,345
摊销及折旧费	447,227	552,865
租赁费	21,284	14,218
差旅费	69,076	65,855
审计费#	11,175	11,928
其他	2,096,634	2,291,565
	<u>5,332,728</u>	<u>5,444,61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研发费用

	2022年	2021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15,120,783	13,102,360
摊销及折旧费	2,854,493	2,583,960
技术合作费	1,192,169	1,319,693
直接材料	767,486	508,094
办公费	438,626	366,686
其他	1,228,743	923,219
	<u>21,602,300</u>	<u>18,804,012</u>

43.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2年	2021年
货品及服务的成本	74,146,849	71,145,299
职工薪酬（含股份支付）	25,328,440	22,538,404
折旧和摊销	4,351,392	4,513,913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租金	162,187	171,371
其他	9,347,058	8,772,636
	<u>113,335,926</u>	<u>107,141,623</u>

44. 财务费用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支出	1,945,963	1,481,221
减：利息收入	2,439,825	1,497,096
其中：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2,316,464	1,266,392
融资合同利息收入	53,419	163,555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69,942	67,149
汇兑损失	480,908	848,213
银行手续费	176,161	130,568
	<u>163,207</u>	<u>962,90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注1）	1,334,195	1,238,142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412	21,6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36,365	681,657	与收益相关
	<u>1,892,972</u>	<u>1,941,399</u>	

注1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系本集团之子公司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有关精神及国家税收管理机构的批复，对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实际税率超过3%部分进行即征即退的税款。

46.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收益	93,722	65,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648	24,471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4,713	125,94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436	321,1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收益	(27,221)	1,251,6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20,800)	(224,761)
	<u>1,087,498</u>	<u>1,564,193</u>

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2年	2021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4,919)	802,329
衍生金融工具	(253,630)	299,60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300)	(2,569)
	<u>(1,141,849)</u>	<u>1,099,364</u>

48. 信用减值损失

	2022年	2021年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50,694	218,448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转回）/损失	(925)	1,889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02,096	56,801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转回）	13,236	(9,772)
应收账款保理减值损失	1,768	352
长期应收款保理减值损失	2,435	1,224
	<u>369,304</u>	<u>268,94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资产减值损失

	2022年	2021年
存货跌价损失	792,346	818,246
商誉减值损失	-	186,20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1,280	16,071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 损失	(34,857)	84,267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1,734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92,696	358,48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20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366	58,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845	-
	<u>1,190,030</u>	<u>1,521,298</u>

50. 资产处置收益

	2022年	2021年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9,338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74,47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691	157,265
	<u>11,029</u>	<u>231,744</u>

51.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2022年	2021年	计入2022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合同罚款奖励等收入	14,847	26,624	14,847
其他	180,957	223,467	180,957
	<u>195,804</u>	<u>250,091</u>	<u>195,804</u>

(2) 营业外支出

	2022年	2021年	计入2022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补偿及赔款支出	101,854	199,476	101,854
其他	137,128	227,794	137,128
	<u>238,982</u>	<u>427,270</u>	<u>238,98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所得税费用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9,843	1,196,2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9,797)	266,777
	<u>960,046</u>	<u>1,463,036</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利润总额	8,751,656	8,498,92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1）	2,187,914	2,124,732
某些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9,215)	(512,077)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18,680	62,81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4,058)	(9,857)
无须纳税的收入	(4,147)	(4,42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等	(876,300)	(675,279)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67,585)	(13,383)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4,757	490,504
	<u>960,046</u>	<u>1,463,036</u>

注：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53.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2年	2021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8,080,295</u>	<u>6,812,941</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4,736,106	4,641,905
股份支付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108	2,568
	<u>4,736,214</u>	<u>4,644,473</u>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4,736,214</u>	<u>4,644,473</u>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u>1.71</u>	<u>1.47</u>

注：计算稀释的每股收益/(损失)金额时，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利润/(损失)为基础。计算中所用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是本年已发行的普通股，即用于计算基本的每股盈利的数量，加上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在推定行使或转换时以零对价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2022年	2021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1,681,323	1,067,36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27,016	45,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经营租赁本金现金支付	426,824	449,889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8,011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2年	2021年
净利润	7,791,610	7,035,89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69,304	268,942
资产减值损失	1,190,030	1,521,298
固定资产折旧	1,672,607	1,670,7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7,746	405,324
无形资产摊销	2,385,853	2,511,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11,029)	(231,7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41,849	(1,099,364)
财务费用	2,128,667	1,331,557
投资收益	(1,087,498)	(1,564,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523,803)	242,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增加	(63,204)	16,031
存货的增加	(9,710,583)	(3,445,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676,520	(2,578,0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436,716)	8,380,813
股份支付成本	472,608	871,49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的减少	253,739	386,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77,700</u>	<u>15,723,52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2年	2021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04	1,68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85	1,65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7,070,125	39,068,89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9,068,898	31,401,401
	<u>8,001,146</u>	<u>7,667,527</u>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2022年	2021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96,668	1,408,4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8,768	1,319,3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 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1,932	204,066
	<u>116,836</u>	<u>1,115,256</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年	2021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604	1,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070,125	39,068,898
	<u>47,071,729</u>	<u>39,070,583</u>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97,420	1,421,057	注1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40,253	68,638	注2
固定资产	478,585	495,234	注3
无形资产	215,677	234,974	注4
其他非流动资产-受限资金	3,393,836	3,176,331	注5
	<u>5,025,771</u>	<u>5,396,23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897,42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1,057千元)，包括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125,84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12,344千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 576,91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04,519千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47,30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3,247千元)，存款准备金人民币 107,092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497千元)，科技拨款人民币40,271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63,450千元)。

本集团同若干国内银行的借款或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中，双方根据融资项目风险状况协商确定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风险补偿金，对于已计提风险补偿金的融资项目在约定最后到期日未发生融资款本息逾期情况的，或者已全部还清银行融资本息的项目，按原比例释放该项目对应的风险补偿金。于2022年12月31日，借款及应收账款保理安排下的风险补偿金为人民币 186,22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7,803千元)，均为一年以后释放的风险补偿金，被列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2：于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0,253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8,638千元）应收账款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

注3：于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78,585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95,234千元)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固定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21年12月31日：无)

注4：于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5,67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34,974千元）无形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无形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21年12月31日：无）。

注5：于2022年12月31日，受限资金为存放于托管账户中的存款人民币 2,913,604千元（2021年12月31日：2,632,130千元），详见附注十二；一年以上保证金人民币294,005千元为中兴缴纳给项目合作方的履约保证金（2021年12月31日：346,398千元）；一年以后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86,22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7,803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主要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下：

		2022年			2021年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美元	115	6.9555	800	119	6.3750	75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006	0.0507	51	1,081	0.0460	50
银行存款	美元	802,151	6.9555	5,579,361	747,348	6.3750	4,764,344
	欧元	139,635	7.4145	1,035,324	201,941	7.2201	1,458,034
	日元	2,761,755	0.0525	144,992	1,863,205	0.0554	103,222
	巴基斯坦卢比	3,813,768	0.0307	117,083	3,624,417	0.0358	129,754
	马来西亚林吉特	31,869	1.5844	50,493	39,938	1.5306	61,129
	埃塞俄比亚比尔	610,866	0.1303	79,596	279,807	0.1296	36,263
	尼泊尔卢比	563,731	0.0525	29,596	473,009	0.0535	25,306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408,104	0.0507	20,691	473,647	0.0460	21,788
	英镑	1,564	8.3887	13,120	4,906	8.6100	42,241
	俄罗斯卢布	126,791	0.0989	12,540	1,109,203	0.0858	95,170
	印度尼西亚卢比	124,653,058	0.0004	49,861	146,874,147	0.0004	58,750
	港币	78,196	0.8918	69,735	61,296	0.8174	50,103
	加拿大元	8,432	5.1355	43,303	9,830	5.0284	49,429
	巴西雷亚尔	17,304	1.3331	23,068	14,060	1.1424	16,062
	泰国铢	294,914	0.2015	59,425	279,486	0.1910	53,382
	埃及镑	46,957	0.2811	13,200	13,743	0.4045	5,559
	哥伦比亚比索	17,971,081	0.0014	25,160	16,718,943	0.0016	26,750
智利比索	665,686	0.0081	5,392	3,459,718	0.0075	25,948	
其他货币资金	美元	26,003	6.9555	180,864	4,352	6.3750	27,744
应收账款	美元	600,628	6.9555	4,177,668	835,553	6.3750	5,326,650
	欧元	153,421	7.4145	1,137,540	163,925	7.2201	1,183,555
	印度卢比	2,610,679	0.0840	219,297	5,991,072	0.0858	514,034
	泰国铢	362,591	0.2015	73,062	567,576	0.1910	108,407
	巴西雷亚尔	57,869	1.3331	77,145	23,100	1.1424	26,389
其他应收款	美元	245,854	6.9555	1,710,037	33,661	6.3750	214,589
	欧元	9,736	7.4145	72,188	8,230	7.2201	59,421
	巴基斯坦卢比	1,006,271	0.0307	30,893	484,920	0.0358	17,360
	日元	570,634	0.0525	29,958	111,532	0.0561	6,257
	印度卢比	276,298	0.0840	23,209	597,080	0.0535	31,944
应付账款	美元	778,213	6.9555	5,412,861	851,980	6.3750	5,431,373
	印度尼西亚卢比	1,612,244	0.0004	645	2,040,060,674	0.0004	816,024
	欧元	61,576	7.4145	456,555	69,022	7.2201	498,346
	新墨西哥比索	270,363	0.3572	96,574	1,449,260	0.3115	451,444
	菲律宾比索	1,356,540	0.1239	168,075	1,277,975	0.1250	159,747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78,506	6.9555	1,241,598	139,507	6.3750	889,357
	欧元	20,928	7.4145	155,171	42,041	7.2201	303,540
	日元	149,747	0.0525	7,862	82,112	0.0554	4,549
	沙乌地阿拉伯里亚尔	12	1.8548	22	1,236	1.7000	2,101
短期借款	美元	22,294	6.9555	155,068	385,100	6.3750	2,455,012
	欧元	18,684	7.4145	138,530	25,694	7.2201	185,513
	新土耳其里拉	726,491	0.3720	270,244	311,150	0.4912	152,848
	哈萨克斯坦坚格	298,460	0.0151	4,503	-	-	-
长期借款	美元	-	-	-	1,054,000	6.3750	6,719,250
	新土耳其里拉	-	-	-	5,816	0.4912	2,857
	欧元	-	-	-	363	7.2201	2,619

本集团境外主要经营地包括美国、印尼、印度等，各经营实体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处置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 合计 持股比例 (%)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 例 (%)	不再成为 子公司原 因
深圳市精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通信工程与技术服务	100%	100%/100%	注1
深圳市皖通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数据通信产品及政企接入设备	100%	100%/100%	注1
深圳市易联数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室内覆盖产品及相关服务	100%	100%/100%	注1
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健康养老助残领域的信息化方案、 终端辅具及服务	49.99%	49.99%/100%	注2

注1：本公司于2022年5月成立深圳市精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93.0642%股权）、深圳市皖通邮电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和深圳市易联数通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三家全资子公司，并于2022年6月处置前述三家全资子公司100%股权。

注2：本集团于2022年11月完成处置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49.99%的股权，自2022年11月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纳入/不纳入 合并范围日期
佛山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1月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3月
中兴通讯（巴拉圭）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4月
武汉中兴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4月
中兴通讯（瑞典）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4月
南京兴通致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5月
中兴网鲲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7月
南京兴通未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7月
苏州洛合镭信美国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8月
中兴通讯（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8月
中兴网信（乌干达）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8月
中兴通讯（阿塞拜疆）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11月
皆昇投资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12月
中兴通讯（塔吉克）有限责任公司	进入破产程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2月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 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175,500万元	10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信息技术业	港币248,374.78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服务业	人民币5,108万元	100%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人民币30,0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13,157.89万元	87.22%	12.78%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服务业	人民币34,0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通信服务业	人民币20,000万元	90%	10%
深圳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基金业	人民币3,000万元	55%	-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人民币100,000万元	-	100%

*此等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表列出本公司认为对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或占本集团净资产重大部分的本公司子公司。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研发、生产 及销售	人民币 12,850万元	33.85%	-	权益法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 咨询和信息系统集成	人民币 6,000万元	49%	-	权益法
陕西众投湛卢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	人民币10,000万元	39%	1%	权益法
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万元	40%	-	权益法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酒店管理服务	人民币 3,000万元	18%	-	权益法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津巴布韦	彩铃等电信增值业务	美元0.05万元	49%	-	权益法
中山优顺置业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1,000万元	20%	-	权益法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2,000万元	30%	-	权益法
广东中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3,000万元	39%	-	权益法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1,894.09万元	29%	-	权益法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 子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 2,548.74万元	21.26%	-	权益法
New Idea Investment Pte.Ltd	新加坡	投资公司	美元1,020万元+新 币0.0001万元	20%	-	权益法
兴辰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及相关设备 制造业	人民币20,000万元	19%	-	权益法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2,000万元	30%	-	权益法
贵州中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科技创新型物联网 运营服务	人民币 6,122.45万元	9.31%	-	权益法
陕西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 公司*	中国	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 产业研究、咨询服务与 技术开发	人民币 1,600万元	12.5%	-	权益法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 1,000万元	10%	-	权益法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教育行业	人民币 5,000万元	25%	-	权益法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业	人民币40,000万元 人民币75,410.88万 元	12% 28.99%	-	权益法 权益法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智能科技、汽车、信 息技术	人民币10,000万元	15%	-	权益法
江西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智能科技、汽车、信 息技术	人民币2,000万元	35%	-	权益法
安徽奇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大数据技术开发	人民币11,815.38万 元	31.69%	-	权益法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	人民币 29,000万元	23.26%	-	权益法
兴云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人民币5,000万元	45.9%	-	权益法
中兴（温州）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资产管理	人民币30,000万元	33.3%	-	权益法
青岛市红土湛卢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本集团对持股比例低于20%的企业列为联营企业，主要原因为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本报告期，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也无个别重要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527,718</u>	<u>498,020</u>
	2022年	2021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收益/（损失）	36,610	(7,002)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36,610</u>	<u>(7,002)</u>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226,312</u>	<u>1,186,889</u>
	2022年	2021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收益	57,112	72,715
其他综合收益	(34)	(224)
综合收益总额	<u>57,078</u>	<u>72,491</u>

2022年12月31日无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2021年12月31日：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2022年12月31日

(1) 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货币资金	-	56,346,367	-	56,346,367
衍生金融资产	132,125	-	-	132,1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784	-	-	513,784
应收账款	-	17,751,390	-	17,751,390
长期应收款	-	2,562,213	-	2,562,213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 应收款保理	-	267,550	-	267,550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 资产	-	672,469	-	672,469
应收款项融资	-	-	3,712,142	3,712,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 金融资产	-	3,393,836	-	3,393,8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8,262	-	-	1,028,262
	<u>1,674,171</u>	<u>80,993,825</u>	<u>3,712,142</u>	<u>86,380,138</u>

(2) 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201,717	-	201,717
银行借款	-	45,358,508	45,358,508
租赁负债	-	1,180,188	1,180,188
应付票据	-	10,629,852	10,629,852
应付账款	-	19,074,746	19,074,746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 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279,760	279,760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 费用和员工安居房 缴款)	-	1,649,049	1,649,0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364	4,072,561	4,104,925
	<u>234,081</u>	<u>82,244,664</u>	<u>82,478,745</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21年12月31日

(1) 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合计
货币资金	-	50,713,310	-	50,713,310
衍生金融资产	209,352	-	-	209,3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0,697	-	-	1,360,697
应收账款	-	17,509,059	-	17,509,059
长期应收款	-	2,356,413	-	2,356,413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 应收款保理	-	444,693	-	444,693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 资产	-	1,078,676	-	1,078,676
应收款项融资	-	-	5,196,458	5,196,458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 金融资产	-	3,176,331	-	3,176,3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75,249	-	-	1,175,249
	<u>2,745,298</u>	<u>75,278,482</u>	<u>5,196,458</u>	<u>83,220,238</u>

(2) 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27,729	-	27,729
银行借款	-	39,443,516	39,443,516
租赁负债	-	921,179	921,179
应付票据	-	11,557,376	11,557,376
应付账款	-	21,717,267	21,717,267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 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452,701	452,701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 提费用和员工安居 房缴款)	-	2,335,052	2,335,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703,324	3,703,324
	<u>27,729</u>	<u>80,130,415</u>	<u>80,158,144</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无应收票据（2021年12月31日：无）于贴现时并未转移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与多家银行订立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将若干应收账款转让予银行（“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可能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部分债务人违约风险，倘若债务人拖欠还款超过一定期间，本集团可能需要向银行承担部分延迟还款的利息。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的应收账款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于2022年12月31日相关已转让且债务人尚未偿付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317,362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257,274千元），与债务人违约及延迟还款相关的继续涉入资产和负债金额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继续涉入资产账面金额	267,550	444,693
继续涉入负债账面金额	279,760	452,701

对于上述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保理及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本集团将有关资产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于2022年12月31日该等保理金额为人民币267,55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44,693千元）；将有关负债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于2022年12月31日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279,76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52,701千元）。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63,458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7,956千元）的应收票据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有关期间内，本集团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贴现息人民币8,132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159千元）。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的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3. 金融工具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权益投资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b)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c) 前瞻性信息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可以披露风险矩阵模型代替信用风险等级，风险矩阵详见附注五、4A和附注五、8中的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运用持续的流动性规划工具来监控资金短缺的风险。这项工具考虑了金融工具和金融资产（如：应收账款和银行借款）的期限分布以及预测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10,355,808	8,066,794	21,023,352	11,015,327	50,461,281
租赁负债	391,539	152,281	176,249	460,119	1,180,188
衍生金融负债	201,717	-	-	-	201,717
应付票据	10,629,852	-	-	-	10,629,852
应付账款	19,074,746	-	-	-	19,074,746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 收款保理之银行 拨款	84,550	-	11,509	183,701	279,760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 提费用和员工安 居房缴款)	1,649,049	-	-	-	1,649,0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9	600,389	1,479,023	2,201,087	4,280,888
	<u>42,387,650</u>	<u>8,819,464</u>	<u>22,690,133</u>	<u>13,860,234</u>	<u>87,757,481</u>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9,648,849	4,952,372	23,497,988	3,468,016	41,567,225
租赁负债	389,196	334,597	174,043	299,284	1,197,120
衍生金融负债	27,729	-	-	-	27,729
应付票据	11,557,376	-	-	-	11,557,376
应付账款	21,717,267	-	-	-	21,717,267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 收款保理之银行 拨款	202,249	91,809	10,829	147,814	452,701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 提费用和员工安 居房缴款)	2,335,052	-	-	-	2,335,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71	1,428,379	12,674	2,303,710	3,758,634
	<u>45,891,589</u>	<u>6,807,157</u>	<u>23,695,534</u>	<u>6,218,824</u>	<u>82,613,104</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包括了固定利率及按LIBOR（“伦敦同业拆放利率”）和Euribor（“欧元同业拆借利率”）浮动利率的借款。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重大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是采取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来管理利率风险。集团政策是将其计息银行借款的固定利率维持在1.75%至35.50%之间（其中新土耳其里拉合约借款利率范围为14.75%-35.5%），本集团约20.58%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2021年12月31日：18.97%）。另外，本集团借入了约0.08亿美元的浮动利息借款。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以美元和欧元为主。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基点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2年	25	(73,125)	-	(73,125)
	(25)	73,125	-	73,125
2021年	25	(67,914)	-	(67,914)
	(25)	67,914	-	67,914

(b)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经营单位进行以其功能货币以外的货币记账的销售或购买活动所致，收入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值而若干银行贷款以美元计值，即会产生此等风险。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订立收入分配条款。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进行周而复始之预测，使汇率及所产生的金额配比，从而减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之影响。

以下表格显示在资产负债表日所有其他变量保持固定的情况下，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变化的敏感性。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b) 汇率风险（续）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2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97,370	-	297,37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97,370)	-	(297,370)
2021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64,974)	-	(64,97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64,974	-	64,974
	欧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2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27,737	-	127,73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27,737)	-	(127,737)
2021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73,920	-	73,920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73,920)	-	(73,920)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年内，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本集团运用财务杠杆比率监控资本运用，即计息负债除以所有者权益及计息负债合计的总和。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杠杆比率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计息银行借款	45,358,508	39,443,516
租赁负债	1,180,188	921,179
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279,760	452,701
计息负债合计	46,818,456	40,817,396
所有者权益	59,543,223	53,287,660
所有者权益和计息负债合计	106,361,679	94,105,056
财务杠杆比率	44.0%	43.4%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132,125	-	132,1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402	-	96,382	513,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028,262	1,028,262
应收款项融资	-	3,712,142	-	3,712,142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2,010,627	2,010,627
	<u>417,402</u>	<u>3,844,267</u>	<u>3,135,271</u>	<u>7,396,940</u>
衍生金融负债	-	(201,717)	-	(201,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2,364)	(32,364)
	<u>-</u>	<u>(201,717)</u>	<u>(32,364)</u>	<u>(234,081)</u>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 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209,352	-	209,3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126	-	1,140,571	1,360,6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175,249	1,175,249
应收款项融资	-	5,196,458	-	5,196,458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2,013,927	2,013,927
	<u>220,126</u>	<u>5,405,810</u>	<u>4,329,747</u>	<u>9,955,683</u>
衍生金融负债	-	(27,729)	-	(27,729)
	<u>220,126</u>	<u>5,378,081</u>	<u>4,329,747</u>	<u>9,927,954</u>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公允价值估值

(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2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限售期内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利用活跃股票市场报价，再以禁售期内缺乏流动性的百分比进行折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息税前盈利(“EV/EBIT”)比率，企业价值/收入(“EV/Revenue”)比率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年末为最恰当的价值。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考虑了相关掉期协议的条款，并用短期利率定价模型计量，该模型主要输入的参数包括：短期利率预期波动率和远期LIBOR利率曲线，上述两项参数可直接观察得来，或由市场价格隐含得出。远期外汇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于2022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理财产品，本集团会利用条款及风险相类似的工具之市场利率按照贴现现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公允价值。

(2)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若无法取得同类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本集团将考虑多种来源的信息，包括(a)不同性质、状况或地点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差异；(b)同类物业在活跃程度较低市场的近期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以该等价格进行交易日期以来，经济状况的任何变更；及(c)根据未来现金流量可靠估算作出的贴现现金流量预测，并以任何现有租约和其他合同的条款以及(若可能)外部证据(例如相同地点和状况的同类物业的现行市值租金)作为支持，采用反映市场对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性不确定因素的评估的折现率计算。于2022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值为人民币2,010,62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13,927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22年12月31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 2,010,627 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人民币30元- 人民币500元 3%-6%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1,124,644千元	市场法	折现率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市净率 企业价值/收入比率	7%-8.5% 6.69%-30% 7.1 0.6-1.1 2.1 - 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32,364千元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无风险利率 波动率 股息率 行权概率	2.42%-2.72% 40.86%- 44.27% - 5%-15%

2021年12月31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2,013,927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人民币43元- 人民币500元 3%-6%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2,315,820千元	市场法	折现率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市净率 企业价值/收入比率 企业价值/息税前盈利	7.25%-8% 20%-30% 7 - 53 0.8 2 - 8 11 - 13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新增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 资产计入损 益的当期未 实现利得的 变动
投资性房地 产	2,013,927	-	-	(3,300)	-	-	2,010,627	(3,3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1,139,092	64,864	(1,139,092)	31,518	-	-	96,382	31,358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1,175,249	22,000	(64,864)	(78,572)	-	(25,551)	1,028,262	(952)
其他非流动 负债	-	-	-	-	32,364	-	32,364	-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新增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 资产计入损 益的当期未 实现利得的 变动
投资性房地 产	2,035,234	-	(18,738)	(2,569)	-	-	2,013,927	(2,569)
交易性金融 资产	194,896	166,060	(186,266)	964,402	-	-	1,139,092	964,402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1,536,741	895	(166,060)	62,399	-	(258,726)	1,175,249	(35,195)
合计	<u>3,766,871</u>	<u>166,955</u>	<u>(371,064)</u>	<u>1,024,232</u>	<u>-</u>	<u>(258,726)</u>	<u>4,328,268</u>	<u>926,638</u>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中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22年 与非金融资产 有关的损益	2021年 与非金融资产有 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3,300)	(2,569)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3,300)	(2,569)

本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

<u>控股股东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对本公司持股比例</u>	<u>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u>
			人民币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万元	21.28%	21.2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及附注七、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新视智科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华通软件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中兴和泰海景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所长的单位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副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交易

(a)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22年	2021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	41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2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29,635
	<u>-</u>	<u>29,698</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40,007	576,961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35	16,758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93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2	-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2,655	-
	<u>945,499</u>	<u>593,812</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	51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33	22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913	2,395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8	1,643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624	1,622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3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72	2,104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	3,277
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
广东中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4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36	-
南京中兴软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1,024
江西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817	979
	<u>14,946</u>	<u>13,135</u>
	<u>960,445</u>	<u>636,645</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交易（续）

(b)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22年	2021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30,303	146,183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	24,421	30,776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382	125,100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	127,608	124,602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	373	1,587
深圳新视智科技有限公司 [#]	4,019	-
	<u>303,106</u>	<u>428,248</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3,478	23,574
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	42	-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10	9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3,778	5,150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53,429	59,145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45,560	46,117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2,135	3,395
深圳中兴和泰海景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8	2,511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30	-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47	-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9	-
	<u>109,336</u>	<u>139,901</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92	9,931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515	7,159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569	5,930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85	5,053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492	310,027
	<u>273,053</u>	<u>338,100</u>
	<u>685,495</u>	<u>906,249</u>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需作年度申报的持续关连交易。

注：本年，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a)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 类型	2022年 租赁收入	2021年 租赁收入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3,476	3,388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宿舍	11	-
		<u>3,487</u>	<u>3,388</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151	146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27	-
华通软件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办公楼	92	367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331	405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0	168
		<u>801</u>	<u>1,086</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12,873	10,790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6,855	7,060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18,639	17,395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16,361	14,389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	222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703	703
		<u>55,431</u>	<u>50,559</u>
		<u>59,719</u>	<u>55,033</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续）

(b)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 的短期租 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 赁的租金 费用	未纳入租 赁负债计 量的可变 租赁付款 额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租 赁负债利 息支出	增加的使 用权资产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215	-	10,977	387	13,192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 司的交易：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846	-	7,722	577	683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3,072	-	-	-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109	-	9,952	449	2,377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59	-	2,936	297	-
		5,901	-	31,587	1,710	16,252

注：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出租办公楼及设备设施，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59,719千元（2021年：人民币55,033千元）。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租入办公楼等，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费用人民币31,587千元（2021年：人民币40,496千元）。

(3)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2年	2021年
短期职工薪酬	67,999	61,290
退休福利	314	280
	68,313	61,570

注：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获授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2020年管理层持股计划，于2022年确认的股份期权费用或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14,514千元（2021年：人民币43,995千元）详见附注十一、2及3。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1) 本集团作为采购方，2023年-2024年与关联方的采购信息如下：

供应商	采购标的	签订日期	协议期限	预计采购金额	
				2023年（千元）	2024年（千元）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材料	2022年12月	一年	550,000	-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外包服务	2022年12月	两年	85,000	85,000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外包服务	2022年12月	两年	85,000	85,000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酒店服务	2021年12月	两年	48,000	-
				<u>768,000</u>	<u>170,000</u>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5(1)。

(2) 本集团作为销售方，2023年与关联方的销售信息如下：

销售客户	销售标的	签订日期	协议期限	预计销售金额
				2023年（千元）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政企全线产品	2022年12月	一年	1,300,000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销售，参见附注十、5(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2023年-2024年与关联方的租赁信息如下：

承租人	签订日期	租赁期限	预计租赁收入	
			2023年（千元）	2024年（千元）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两年	50	-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两年	903	635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两年三个月	169	-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两年	1,096	457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两年	474	224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两年	191	121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一年	6	-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一年	-	-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七年	153	153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两年	436	218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三年	34	34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两年	-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1年12月	两年	54,728	-
			<u>58,240</u>	<u>1,842</u>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4)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2023年-2024年与关联方的租赁信息如下：

出租人	签订日期	租赁期限	预计租赁费用	
			2023年（千元）	2024年（千元）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两年	3,485	-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三年	2,699	793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三年	1,288	383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一年	101	-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两年	94	-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九个月	26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两年半	573	258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五年	834	375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三年	1,597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三年	311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三年	1,532	1,532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三年	252	252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三年	7,907	-
			<u>20,699</u>	<u>3,593</u>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2年	2021年
		金额	金额
应收票据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8,405	88,689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0,586
		<u>288,405</u>	<u>99,275</u>
应收账款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4,700	14,213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308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5	3,359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424	7,560
	乌兹别克电信创新有限公司	-	404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30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282	26,231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7,823	5,584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110	2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240	52,295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4,179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2,060	22,060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34	-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	9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	225	
		<u>178,406</u>	<u>136,121</u>
预付款项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u>731</u>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4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20,591	20,591
		<u>20,591</u>	<u>20,605</u>
应付票据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9,116	11,592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139	69,835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49,417	61,123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621	12,863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	90,904
	深圳新视智科技术有限公司	220	-
		<u>114,903</u>	<u>246,317</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2年	2021年
应付账款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3,394	8,489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204	32,132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483	483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92	13,120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17	217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0,787	29,772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846	3,224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172	257,751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46	37,287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	1,065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62	-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96	-
			<u>223,899</u>
合同负债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5,327	5,327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739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611	1,628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155	155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55	79,774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3	3
	江西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4,014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28	11,407
	安徽奇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36	-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925	-
		<u>22,640</u>	<u>103,047</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2年	2021年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2,712	12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10	318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4
	INTLIVE 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5,243	4,878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1	178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198	198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272	272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45	45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54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9	29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6	26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6	-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	-
	广东中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65	-
		<u>11,897</u>	<u>10,314</u>

其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利息、无抵押、信用期通常为0-90日，最多1年。

十一、股份支付

1. 概况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2022年	2021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余额	1,410,443	996,41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成本因股票行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8,584)	(354,231)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72,608	871,497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年7月6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7月6日，向1,996个激励对象授予14,960.12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为5年。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开始，经过2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分次行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1/3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初始行权价格为17.06元人民币/股，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本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包括：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本计划在计算上述指标时所用的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净资产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十一、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1)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第一期”）	1/3	2019.7.6- 2020.7.5	2017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行权期 （“第二期”）	1/3	2020.7.6- 2021.7.5	2018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三个行权期 （“第三期”）	1/3	2021.7.6- 2022.7.5	2019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477,496千元。由于第一期股票期权已于2020年7月行权期满，第二期股票期权的业绩条件未达标，第三期股票期权等待期已经于2021年7月届满，因此2022年无需确认与之相关的股权激励费用。

按照本计划，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 千份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 千份
年初	16.66	5,256	16.86	39,726
本年行权		(5,256)		(32,033)
作废		-		(2,437)
年末	16.36	-	16.66	5,256

注：2017年7月，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完成，股票期权的初始行权价格为17.06元人民币；后2020年8月因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6.86元人民币/股；2021年8月因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6.66元人民币/股；2022年5月因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6.36元人民币/股。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行权期已届满，无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2021年：5,256千份）

十一、股份支付（续）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2)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0年1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向6,12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5,847.20万份股票期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因此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2020年11月6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为4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权日开始，经过1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1/3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第一期”）	1/3	2021.11.6- 2022.11.5	2020年净利润不低于30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第二期”）	1/3	2022.11.6- 2023.11.5	2020年和2021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64.7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第三期”）	1/3	2023.11.6- 2024.11.5	2020年、2021年和2022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102.3亿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444,549千元。本集团按照在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于2022年确认股票期权费用为人民币427,934千元。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行权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预计股息（元）	0.20	0.20	0.20
波动率(%)	34.40	33.57	30.33
无风险利率(%)	2.775	2.846	2.909

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公允价值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的其他特征。

十一、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2)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有效期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行权价格	行权有效期
股份期权数量	千份	人民币元/股	
-		34.47	2021年11月6日至2022年11月5日
50,190		34.47	2022年11月6日至2023年11月5日
50,317		34.47	2023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5日
	<u>100,507</u>		

按照本计划，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 数量 千份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 数量 千份
年初	34.47	154,668	34.47	158,472
本年行权		(61)		(7)
作废		<u>(54,100)</u>		<u>(3,797)</u>
年末	34.47	<u>100,507</u>	34.47	<u>154,668</u>

十一、 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3)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2021年9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向41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00万份预留的股票期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因此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日为2021年9月23日。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本公司业务骨干。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为3年。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权日开始，经过1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两个行权期，第一和第二个行权期分别有1/2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条件：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第一期”）	1/2	2022.9.23- 2023.9.22	2020年和2021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64.7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第二期”）	1/2	2023.9.23- 2024.9.22	2020年、2021年和2022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102.3亿元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6,102千元。本集团按照在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于2022年确认股票期权费用人民币21,297千元。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行权期	第一期	第二期
预计股息（元）	0.20	0.20
波动率(%)	29.53	31.46
无风险利率(%)	2.393	2.499

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公允价值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的其他特征。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有效期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期权数量	行权价格	行权有效期	
千份	人民币元/股		
2,454	34.92	2022年9月23日-2023年9月22日	
2,455	34.92	2023年9月23日-2024年9月22日	
<u>4,909</u>			

十一、 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3)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续）

按照本计划，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 数量 千份	加权平均 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 数量 千份
年初	34.92	5,000	34.92	5,000
本年行权		-		-
作废		(91)		-
年末	34.92	4,909	34.92	5,000

3. 2020年管理层持股计划

本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已经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公司计提的114,765,557.00元人民币管理层持股计划专项基金，股票来源为公司已回购的2,973,900股本公司A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参与对象为27人，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支付总资金为114,765,557.00元人民币，按1.00元人民币1份，对应折算为11,476.6万份，其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认购份额6,260.6万份，公司其他参与对象合计认购份额5,216.0万份。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之日起算，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也可由管理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延长。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为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30亿元，依据管理层负责业务的经营业绩及个人考核情况确定其对应的股票额度，并将确定对应的股票额度分2期归属至持有人，每期归属间隔12个月，每期归属的具体额度比例为50%。

十一、股份支付（续）

3. 2020年管理层持股计划（续）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所受让公司股票的锁定期为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2021年12月18日，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已届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100%份额已归属。

本集团按照在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和授予日每股股票的公允价值为基础，于2022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23,377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开支承诺	2,290,979	2,534,033
投资承诺	191,347	26,500
其中：合营企业的投资承诺	80,500	-
	<u>2,482,326</u>	<u>2,560,533</u>

2. 或有事项

- 2.1. 2012年11月，中兴巴西以巴西某公司未支付约3,135.37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4,179.76万元人民币）的货款为由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资产冻结申请；2013年2月7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裁定，考虑到该巴西某公司目前无任何与其他公司明显的债务纠纷且无任何破产迹象，暂停对其资产的冻结。2013年7月，中兴巴西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该巴西某公司立即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4,162.51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和律师费（简称“主诉案件”）。2016年1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该巴西某公司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6年4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针对上述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6年8月29日，中兴巴西获知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该巴西某公司的上诉请求。2016年11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启动临时执行程序要求该巴西某公司向中兴巴西支付3,122.43万巴西雷亚尔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7年2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驳回该巴西某公司在2016年10月就上述二审判决提起的澄清提议。上述案件的庭审程序已结束。

2012年11月30日，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向该法庭提起诉讼（简称“被诉案件”），指控在合作过程中中兴巴西存在欺诈及懈怠等行为，要求中兴巴西赔偿直接及间接损失等合计约8,297.45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1.11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

2022年3月18日，主诉案件主审法官裁定中兴巴西胜诉债权执行时效于2022年6月13日到期，中兴巴西已于2022年4月1日就该裁定提起上诉。根据巴西法律上诉不会中断执行时效，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1. （续）

因此2022年6月8日，中兴巴西向主诉案件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出申请，要求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与被诉案件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沟通，支持中兴巴西以主诉案件胜诉债权抵销被诉案件如果败诉形成的债务。2022年7月19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裁定同意前述抵销申请，确认中兴巴西在被诉案件中如果败诉，则中兴巴西可抵销的赔偿金额为17,699.71万巴西雷亚尔（截至裁定日金额，实际行使抵销之日将进行通胀调整。折合约2.36亿元人民币）。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注：汇率采用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记账汇率，其中巴西雷亚尔兑人民币以1:1.3331折算。

- 2.2. 2020年8月，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二十冶”）向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兴智能汽车支付工程进度款和欠付工程利息合计1,230.7万元。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中兴智能汽车1,230.7万元银行现金，中兴智能汽车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诉。

2020年9月，中兴智能汽车以涉案工程严重逾期、施工过程存在多项罚款及多处工程因质量问题需要维修为由，向法院提起反诉并提交保全申请，反诉金额合计1,795.8万元。

2020年10月，二十冶提出变更诉讼请求申请，要求中兴智能汽车支付工程结算价款及欠付工程利息合计1.88亿元，案件被移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珠海中院”）。

2020年12月，珠海中院裁定冻结中兴智能汽车账户资金1,586.5万元并查封中兴智能汽车名下两处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2021年1月，中兴智能汽车向珠海中院提交增加反诉请求申请书，就二十冶未能及时办理相关证书、案涉工程未能一次性验收合格等责任增加反诉请求，反诉金额增加至7,254.8万元，并对增加部分的诉讼请求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

2021年11月，珠海中院裁定同意中兴智能汽车以8,000万元及生产设备置换前述冻结、查封的账户资金及两处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3. 2021年8月2日，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西安中软”）以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中建八局”）未在约定时间内竣工交付为由，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中建八局向西安中软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租金损失、施工罚款等合计约2.57亿元。

2021年11月8日，中建八局以西安中软多次提出需求变更、付款不及时、不可抗力等导致工期延误、给其造成巨大损失为由向西安中软提起反诉，诉请西安中软向其支付工程款、停工窝工损失等合计约4亿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3. （续）

2021年11月30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一审第一次开庭，双方交换证据。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4. 2022年2月21日，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兴济置业”）以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网信”）和山东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山东网信”）未履行合同约定为由，向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简称“任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暂计90,499,085.06元的损失；（2）判令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承担兴济置业因本案支出的代理费、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2022年4月29日，山东网信收到任城区人民法院的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以及兴济置业的民事起诉状。任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深圳网信和山东网信合计9,500万元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

2022年5月26日，山东网信收到任城区人民法院的开庭传票以及兴济置业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兴济置业将诉讼金额由90,499,085.06元人民币变更为94,148,627.01元。2022年7月18日，任城区人民法院进行一审开庭，尚未出具判决结果。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5. 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以下简称「BIS」）于2018年4月15日签发了一项命令激活原暂缓执行的为期七年的拒绝令（期限为自2018年4月15日起直至2025年3月13日止，以下简称「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限制及禁止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中兴康讯（以下简称「中兴公司」）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涉及任何从美国出口或将从美国出口的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EAR」）管辖的实物、软件或技术的任何交易，或任何其他受EAR管辖的活动。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全文于2018年4月23日发布于美国的《联邦公报》（《联邦公报》第83卷第17644页）上。

中兴公司于2018年6月与BIS达成替代和解协议（以下简称「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以取代中兴公司于2017年3月与BIS达成的和解协议（以下简称「2017年和解协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依据BIS于2018年6月8日签发的关于中兴公司的替代命令（以下简称「2018年6月8日命令」）生效。根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本公司已支付合计14亿美元民事罚款，包括一次性支付10亿美元以及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并在2018年6月8日命令签发起十年内（以下简称「监察期」）暂缓的额外的4亿美元罚款（监察期内若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约定的监察条件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监察期届满后4亿美元罚款将被豁免支付）。中兴公司需要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的所有适用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BIS将做出自其签发2018年6月8日命令起为期十年的新拒绝令（以下简称「新拒绝令」），包括限制及禁止本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管辖的任何实物、软件、或技术等交易，但在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的前提下，新拒绝令在监察期内将被暂缓执行，并在监察期届满后予以豁免。其他条款和条件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复牌的公告》。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5. （续）

为了履行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7年和解协议项下义务，本公司需提供并实施覆盖公司各个层级的一项全面和更新后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

如果公司违反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或2017年和解协议义务，(i)被暂缓执行的新拒绝令可能被激活，这将导致包括限制及禁止中兴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管辖的任何实物、软件、或技术等交易；(ii)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的4亿美元罚款可立即到期且应全额或部分支付。

本公司成立了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建了包括首席出口管制合规官、区域出口管制合规总监以及覆盖全球的出口管制合规团队，并引入专业外部律师团队和咨询团队；构建和优化公司出口管制合规管理架构、制度和流程；引入和实施SAP贸易合规管控工具(GTS)，以实现出口合规关键领域的管理自动化；开展ECCN上网发布工作，就受EAR管辖物项，通过公司官网对外向客户和业务合作伙伴提供适用的ECCN编码等出口管制信息；持续向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合规联络人、客户经理和新员工提供线上、线下出口管制合规培训；配合独立合规监察官和特别合规协调员开展的各项监管和合规审计工作；并持续向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投放资源。

2022年，本公司遵守其开展业务所处国家的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法律法规的各项限制，遵从中兴通讯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及其所依据的法规是对本公司员工、合同工和业务部门的基本要求。

合规不仅可以守护价值，还可以创造价值。本公司高度重视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把合规视为公司战略的基石和经营的前提及底线。通过每一位员工对出口管制合规的奉献和谨慎，本公司将继续为我们的客户、股东和员工创造价值，与客户和合作伙伴共建合规、健康的营商环境。

从2022年1月1日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尽本公司所知，上述或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6.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出的银行保函，尚有人民币 11,213,625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974,135 千元）未到期。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3年3月10日，根据董事会建议的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以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分配比例不变，按重新调整后的股本总数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3个报告分部：

- (a) 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核心网、服务器及存储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 (b) 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销售家庭信息终端、智能手机、移动互联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 (c) 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和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研发费用、资产减值损失、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短期债券、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2年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22年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80,040,647	28,286,048	14,504,888	122,831,583
租金收入	-	-	122,835	122,835
小计	<u>80,040,647</u>	<u>28,286,048</u>	<u>14,627,723</u>	<u>122,954,418</u>
分部业绩	<u>30,403,591</u>	<u>2,695,713</u>	<u>2,503,449</u>	<u>35,602,753</u>
未分摊的收入				2,088,776
未分摊的费用				(27,728,539)
财务费用				(163,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41,849)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93,722
利润总额				<u>8,751,656</u>
资产总额				
2022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48,909,213	16,531,799	8,938,339	74,379,351
未分配资产				106,574,223
小计				<u>180,953,574</u>
负债总额				
2022年12月31日				
分部负债	12,271,166	3,465,853	2,242,602	17,979,621
未分配负债				103,430,730
小计				<u>121,410,351</u>
补充信息				
2022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32,661	1,001,051	517,680	4,351,392
资本性支出	3,784,552	1,337,446	691,641	5,813,639
资产减值损失	(774,684)	(273,770)	(141,576)	(1,190,030)
信用减值损失	(240,409)	(84,960)	(43,935)	(369,304)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1年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21年				
对外交易收入	75,711,611	25,730,783	12,952,445	114,394,839
租金收入	-	-	126,802	126,802
小计	<u>75,711,611</u>	<u>25,730,783</u>	<u>13,079,247</u>	<u>114,521,641</u>
分部业绩	<u>25,845,673</u>	<u>2,544,657</u>	<u>2,450,846</u>	<u>30,841,176</u>
未分摊的收入				2,191,490
未分摊的费用				(24,735,911)
财务费用				(962,9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99,364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65,713
利润总额				<u>8,498,926</u>
资产总额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45,860,402	14,625,857	7,922,424	68,408,683
未分配资产				100,354,742
小计				<u>168,763,425</u>
负债总额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负债	11,487,916	3,081,890	1,984,547	16,554,353
未分配负债				98,921,412
小计				<u>115,475,765</u>
补充信息				
2021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3,008,418	1,022,419	519,707	4,550,544
资本性支出	3,293,634	1,119,350	568,978	4,981,9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5,748)	(341,806)	(173,744)	(1,521,298)
信用减值损失	(177,801)	(60,426)	(30,715)	(268,942)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2) 地理信息

收入总额

	2022年	2021年
中国	85,246,318	78,066,467
亚洲（不包括中国）	14,915,193	14,379,464
非洲	5,512,707	4,937,822
欧美及大洋洲	17,280,200	17,137,888
	<u>122,954,418</u>	<u>114,521,641</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国	23,654,703	22,993,371
亚洲（不包括中国）	1,337,111	1,477,536
非洲	445,055	454,790
欧美及大洋洲	377,511	445,927
	<u>25,814,380</u>	<u>25,371,624</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保理、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3)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37,132,449千元（2021年：来源于某个主要客户人民币36,409,812千元）来自某一个主要客户的运营商网络及消费者业务收入。

2. #董事及监事薪酬

按照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第383(1)(a)、(b)、(c)及(f)条和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资料）规例第2部，本年度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董事及监事薪酬如下：	2022年	2021年
其他薪酬：		
薪金、花红、津贴及福利	9,223	8,159
根据表现厘定的奖金*	35,050	31,074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69	220
	<u>44,542</u>	<u>39,453</u>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注：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获授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20年管理层持股计划，于2022年确认的股份期权费用或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8,555千元（2021年：人民币25,822千元）。

* 本公司若干执行董事有权获得花红付款，金额乃根据工作表现厘定。

本年度不存在董事或监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酬金，本集团无向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支付任何酬金，作为鼓励加入或加入本集团的薪金，或作为离职补偿（2021年：无）。

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与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并未直接或间接在2022年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本集团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拥有或曾经拥有重大权益。

(a)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	2021年
蔡曼莉	363	250
吴君栋	363	250
庄坚胜	363	250
	<u>1,089</u>	<u>750</u>

本年内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21年：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b)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

	薪金、花 袍金	红、津贴及 福利	根据表现厘 定的奖金	退休福利计 划供款	总额	股权激励 计划成本
2022年						
执行董事：						
李自学	-	1,758	7,688	35	9,481	注2、注3
徐子阳（总裁）	-	1,610	10,643	42	12,295	注1、注2、注3
顾军营	-	1,560	8,002	57	9,619	注2、注3
		4,928	26,333	134	31,395	-
非执行董事：						
李步青	-	175	-	-	175	注2
诸为民	-	175	-	-	175	注2
方榕	-	175	-	-	175	注2
	-	525	-	-	525	-
监事：						
谢大雄	-	1,214	5,687	45	6,946	注3
夏小悦	-	582	1,577	45	2,204	-
李妙娜*	-	548	1,453	45	2,046	-
江密华*	-	-	-	-	-	-
郝博*	-	-	-	-	-	-
李全才**	-	337	-	-	337	-
尚晓峰**	-	-	-	-	-	-
张素芳**	-	-	-	-	-	-
	-	2,681	8,717	135	11,533	-
	-	8,134	35,050	269	43,453	-

*2022年3月30日新任

**2022年3月30日离任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b)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续）

	薪金、花红、 袍金	津贴及福利	根据表现厘 定的奖金	退休福利计 划供款	总额	股权激励 计划成本
2021年						
执行董事：						
李自学	-	1,678	6,740	32	8,450	注2、注3
徐子阳（总裁）	-	1,621	9,461	38	11,120	注1、注2、注3
顾军营	-	1,496	7,260	54	8,810	注2、注3
		4,795	23,461	124	28,380	
非执行董事：						
李步青	-	100	-	-	100	注2
诸为民	-	100	-	-	100	注2
方榕	-	100	-	-	100	注2
		300	-	-	300	
监事：						
谢大雄	-	1,149	5,500	39	6,688	注3
夏小悦	-	532	1,091	39	1,662	-
李全才	-	633	1,022	18	1,673	-
尚晓峰	-	-	-	-	-	-
张素芳	-	-	-	-	-	-
	-	-	7,613	96	10,023	-
	-	7,409	31,074	220	38,703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b)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续）

注 1：本年度末，执行董事徐子阳先生持有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 0 万份（2021 年：8.4 万份）；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77,496 千元，本公司于 2022 年确认股票期权费用为人民币 0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47,171 千元），其中执行董事的股份期权费用为人民币 0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116 千元）。

注 2：本年度末，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分别持有本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12 万份（2021 年：18 万份），非执行董事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分别持有本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3.3 万份（2021 年：5 万份）；本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44,549 千元，本公司于 2022 年确认股票期权费用为人民币 427,934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746,653 千元），其中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的股份期权费用为人民币 1,215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3,366 千元）。

注 3：执行董事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及监事谢大雄先生分别认购本公司 2020 年管理层持股计划 1,200 万份、1,200 万份、900 万份及 302.6 万份；本公司于 2022 年确认 2020 年管理层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 23,377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71,147 千元），其中执行董事、监事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 7,340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22,340 千元）。

上述事项有关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20 年管理层持股计划详情请见附注十一、2 及 3。

本公司未向董事、监事及其关连人提供贷款。本公司亦未向参与股份计划的员工及获取公司股份的人员提供贷款。

3. #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

本年度，本集团本年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中包括 1 位董事（2021 年：1 位董事），他们的薪酬详见上文。其余详情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薪金、花红、津贴及福利	6,891	6,613
根据表现厘定的奖金	48,364	45,035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22	194
	<u>55,477</u>	<u>51,842</u>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3. #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续）

注：上述前五名雇员获授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20年管理层持股计划，于2022年确认的股份期权费用或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8,918千元（2021年：人民币27,636千元）。

扣除个人所得税前的薪酬在以下范围内的非董事、非监事人数如下：

	2022年	2021年
人民币 8,500,001-人民币 9,000,000	-	1
人民币 9,000,001-人民币 9,500,000	-	-
人民币 9,500,001-人民币 10,000,000	1	1
人民币 10,000,001-人民币 10,500,000	1	-
人民币 10,500,001-人民币 11,000,000	-	2
人民币 11,000,001-人民币 11,500,000	1	-
人民币 11,500,001-人民币 12,000,000	1	-
	4	4

本集团无向本公司任何五名最高薪酬雇员支付任何酬金，作为鼓励加入或加入本集团的薪金，或作为离职补偿（2021年：无）。

4. #净流动资产/（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流动资产	137,873,843	127,871,085	126,019,989	107,161,255
减：流动负债	78,423,500	78,685,256	80,839,210	80,474,462
净流动资产/（负债）	59,450,343	49,185,829	45,180,779	26,686,793

5.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总资产	180,953,574	168,763,425	167,251,328	148,700,059
减：流动负债	78,423,500	78,685,256	80,839,210	80,474,46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02,530,074	90,078,169	86,412,118	68,225,597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3,482,314	15,015,331
1年至2年	2,823,754	2,110,408
2年至3年	1,789,390	1,104,192
3年以上	7,877,687	8,906,033
	<u>35,973,145</u>	<u>27,135,964</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6,231,419</u>	<u>6,165,477</u>
	<u>29,741,726</u>	<u>20,970,487</u>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且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716,579	5	1,716,579	100	1,905,415	7	1,905,415	100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0-6月	19,766,326	55	212,972	1	12,585,587	46	154,720	1
6-12月	3,622,881	10	96,378	3	1,774,953	6	53,205	3
12-18月	1,968,620	5	122,355	6	1,344,145	5	93,285	7
18-24月	824,172	2	60,794	7	702,067	3	27,757	4
2-3年	1,721,933	5	187,655	11	979,226	4	266,225	27
3年以上	6,352,634	18	3,834,686	60	7,844,571	29	3,664,870	47
	<u>34,256,566</u>	<u>95</u>	<u>4,514,840</u>	<u>13</u>	<u>25,230,549</u>	<u>93</u>	<u>4,260,062</u>	<u>17</u>
	<u>35,973,145</u>	<u>100</u>	<u>6,231,419</u>	<u>17</u>	<u>27,135,964</u>	<u>100</u>	<u>6,165,477</u>	<u>23</u>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u>6,165,477</u>	<u>640,171</u>	<u>(580,931)</u>	<u>6,702</u>	<u>6,231,419</u>

于2022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转回人民币183,920千元（2021年：人民币176,984千元）。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核销人民币301,693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593,497千元）。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公司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535,047	266,150
应收股利	2,786,303	1,056,533
其他应收款	28,967,697	27,449,570
	<u>32,289,047</u>	<u>28,772,253</u>

(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2,633,564	21,449,993
1年至2年	3,322,903	2,201,432
2年至3年	1,919,949	2,767,257
3年以上	1,097,731	1,040,327
	<u>28,974,147</u>	<u>27,459,009</u>
坏账准备	<u>(6,450)</u>	<u>(9,439)</u>
合计	<u>28,967,697</u>	<u>27,449,570</u>

(2) 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	24,378	50,680
往来款项	28,943,319	27,398,890
合计	<u>28,967,697</u>	<u>27,449,570</u>

3. 长期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向子公司授出贷款（注1）	3,038,980	4,045,099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2,419,781	2,176,930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5,930	21,846
	<u>5,422,831</u>	<u>6,200,183</u>

注1 上述向子公司授出的贷款均为无抵押、免息且在可预见将来未计划收回。董事认为，该等垫款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的净投资。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3. 长期应收款（续）

本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21,846	14,084	35,930
2021年12月31日	27,841	(5,995)	21,846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10% - 6.16%。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款的转移，本公司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4. 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463,711	440,481
联营企业	(2)	937,766	895,36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1,401,477	1,335,850
成本法			
子公司	(3)	16,322,307	16,007,47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381,166	385,757
		15,941,141	15,621,713
		17,342,618	16,957,563

(1) 合营企业

	年初 账面 价值	本年变动							年末账 面 价值	年末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 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现 金 股利	计提减 值 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0,752	-	-	-	-	-	-	-	10,752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28,527	-	-	6,307	-	88	-	-	34,922	-
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01,202	-	-	16,835	-	-	-	-	418,037	-
	440,481	-	-	23,142	-	88	-	-	463,711	-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联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2,183	-	-	44,852	-	-	-	-	747,035	-
兴云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1,694	-	-	(4,829)	-	-	-	-	126,865	-
青岛市红土湛卢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	-	-	-	-	-	-	10,000	-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430	-	(430)	-	-	-	-	-	-	-
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5,248	-	-	5,887	-	-	(1,606)	-	29,529	-
其他投资	35,814	-	-	(11,490)	13	-	-	-	24,337	-
	<u>895,369</u>	<u>10,000</u>	<u>(430)</u>	<u>34,420</u>	<u>13</u>	<u>-</u>	<u>(1,606)</u>	<u>-</u>	<u>937,766</u>	<u>-</u>

* 本年因处置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而导致失去对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3）子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93	263,293	-	263,293	100%	100%	880,000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	580,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702,784	2,702,784	-	2,702,784	87%	87%	-
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	-	179,767	(179,767)	-	**	-	8,100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	100%	800,000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	600,000	(260,000)	340,000	100%	100%	50,000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2,226,963	853,800	1,373,163	2,226,963	100%	100%	-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	100%	-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5,000	(45,000)	-	-	*	172,400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790,500	790,500	-	790,500	86%	86%	-
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中兴通讯（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	(500,000)	-	***	-	-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124,402	1,124,402	-	1,124,402	78%	78%	-
深圳市仁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	720,000	100%	100%	-
中兴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其他投资	3,029,365	3,102,924	(73,559)	3,029,365	-	-	95,200
		<u>16,007,470</u>	<u>314,837</u>	<u>16,322,307</u>			<u>2,005,700</u>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该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50%，但管理及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因此本集团可以控制该公司。

**该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已被处置，本公司不再控制该公司。

***该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销，本公司不再控制该公司。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656	-	9,656
其他投资	376,101	(4,591)	371,510
	<u>385,757</u>	<u>(4,591)</u>	<u>381,166</u>

5.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2年		2021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579,399	101,954,623	96,590,434	90,225,835
其他业务	14,091,134	239,135	13,878,631	395,208
	<u>123,670,533</u>	<u>102,193,758</u>	<u>110,469,065</u>	<u>90,621,043</u>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6.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62	70,81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5,700	2,986,0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96	16,9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收益	(204,567)	1,037,421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28	125,37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12,23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00,416)	(96,182)
	<u>1,928,764</u>	<u>4,140,438</u>

7. 资产处置收益

	2022年	2021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74,47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157,265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6,713	-
	<u>6,713</u>	<u>231,744</u>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0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2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注2）	16,0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6,21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00)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和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之外的其他收益	536,3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43,1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8,446
	<u>2,254,414</u>
所得税影响数	(338,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2,814)
	<u>1,913,436</u>

注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对于根据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将其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22年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	1,334,195	经营性持续发生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	22,412	经营性持续发生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兴创投”）股权处置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2,875	中兴创投经营范围内业务

注2 公司操作了系列外汇远期合约，在符合套期会计应用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未选择应用套期会计。套期工具的盈亏以被套期项目的汇兑损益为限计入经常性损益，本年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计入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为35,021千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2年12月31日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6%	人民币1.71元	人民币1.71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9%	人民币1.30元	人民币1.30元

2021年12月31日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9%	人民币1.47元	人民币1.47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3%	人民币0.71元	人民币0.71元

备查文件

-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署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2022年公开披露的所有本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及
- 《公司章程》。

承董事会命

李自学

董事长

2023年3月11日